

大東書局印行

本足
韓昌黎全集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三月初版

韓昌黎全集

平裝三册定價二元八角
精裝本另加實洋二角

(外埠酌加郵費匯費)

重編者 崔

龍

發行人

沈駿

聲

印刷者

大東書局

總發行所

大東書局

分發行所

開封 安慶 常州 無錫 信陽
南京 北平 天津 濟南 梧州 廈門 西門
長沙 漢口 雲南 杭州 重慶
徐州 廣州 哈爾濱 新嘉坡
汕頭

大東書局



(本 書 校 對 者 朱 晉 材)

韓昌黎文集

卷十六 碑誌

唐朝散大夫贈司勳員外郎孔君墓誌銘

昭義節度盧從史有賢佐曰孔君諱戡字君勝從史爲不法君陰爭不從則於會肆言以折之從史羞而頸發赤抑首伏氣不敢出一語以對立爲君更令改章辭者前後累數十坐則與從史說古今君臣父子道順則受成福逆輒危辱誅死曰「公當爲彼不得爲此」從史常聳聽喘汗居五六歲益驕有悖語君爭無改悔色則悉引從史空一府往爭之從史雖羞退益甚君泣語其徒曰「吾所爲止於是不能以有加矣」遂以疾辭去臥東都之東廂食伎樂之燕不與當是時天下以爲賢論士之宜在天子左右者皆曰「孔君孔君云」會宰相李公鎮揚州首奏起君君猶臥不應從史讀詔曰「是故舍我而從人耶」卽誣奏君前在軍有某事上曰「吾知之矣」奏三上乃除君衛尉丞分司東都詔始下門下給事中呂元膺封還詔書上使謂呂君曰「吾豈不知戡也行用之矣」明年元和五年正月將浴臨汝之湯泉壬子至其縣食遂卒年五十七公卿大夫士相弔於朝處士相弔於家君卒之九十六日詔縛從史送闕下數以違命流於江南遂詔贈君尚書司勳員外郎蓋用嘗欲以命君者信其志其年八月甲申從葬河南河陰之廣武原君於爲義若嗜欲勇不顧前後於利與祿則畏免退處如怯夫然始舉進士第自金吾衛錄事爲大理評事佐昭義軍軍帥死從史自其軍諸將代爲帥請君曰「從史起此軍行伍中凡在幕府唯公無方寸私公苟留唯公之所欲爲」君不得已留一歲再奏自監察御史至殿中侍御史從史初聽用其言得不敗後不聽信惡益聞君棄去遂敗祖某某官贈某官父某某官贈某官君始娶弘

農楊氏女，卒。又娶其舅宋州刺史京兆韋妃女，皆有婦道。凡生一男四女，皆幼。前夫人從葬舅姑兆次。卜人曰：「今茲歲未可以祔。」從卜人言，不祔。君母兄歿，尚書兵部員外郎。母弟殿中侍御史。以文行稱朝廷。將葬，以韋夫人之弟前進士楚材之狀授愈，曰：「請爲銘。」銘曰：

允義孔君，茲惟其藏。更千萬年，無敢壞傷。

故中散大夫河南尹杜君墓誌銘

杜氏自戴侯畿始分。戴侯之子恕，爲幽州刺史，今居京兆。諸杜，其後也。其季寬，孝廉郎中。寬後三世，曼爲河東太守，葬其父洹水之陽。其後世皆從葬洹水。及正倫，爲太宗宰相，猶封襄陽公。太宗始詔葬京兆，襄陽公無子，以兄正藏子志靜後，遂嗣襄陽公。生僑，爲懷州長史，棄官老沁水。上爲富家，卒葬懷州武陟。長史生損，爲左司郎中，卒贈少大理。大理生廩，爲難州錄事參軍，死，思明亂，贈吏部郎中。公諱兼，字某，郎中第三子，舉進士第。司徒北平王燧，戰河北，掌書記，累官至監察御史。其後佐徐泗州軍，遂至濠州。刺史徐泗州軍亂，以兵甲三千人防淮道，不絕，有功。加御史中丞，賜紫衣金魚，入爲刑部郎中。以能，官拜蘇州刺史。旣辭行，上書曰：「幸無且反，必且奏族臣。」上固愛其才，書奏，卽除吏部郎中，遂爲給事中，出爲商州刺史。金商防禦使，改河南少尹。行大尹事。守歲拜大尹。元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無疾暴薨，年六十。明年二月甲午，從葬懷州。夫人常山郡君張氏，彭州刺史贈禮部侍郎璣之女。生子男三人：柔立爲天長主簿，詞立爲壽州參軍，誼立爲順宗挽郎。女一人，將葬，公之弟兄太學博士冀與公之夫人及子男女，謀曰：「葬宜有銘，凡與我弟游而有文者，誰乎？」遂來請銘。銘曰：

杜氏大家，世有顯人。承繼綿綿，以及公身。始爲進士，乃篤朋友。及作大官，克施克守。慕辭奮筆，渙若不思。公牒盈前，笑語指席。遂以給求，食以會同。不畜不收，靡虛空。事在於人，日鏡日底。何以傳之，則此銘章。

唐銀青光祿大夫守左散騎常侍致仕上柱國襄陽郡王平陽路公神道碑銘

惟路氏遠有代序；自隋尚書兵部侍郎諱褒；四代而至冀公；冀公諱嗣恭，以小邑蕭關令發聞，開元受賜更名；書於太史，治行靈州，終功南邦，享有丕祉，紹開厥家，官至兵部尚書，封冀國公，薨，贈尚書右僕射司空，公諱應字從衆，冀公之嫡子，用大君子謹飭，擢至侍御史著作郎，遷刺虔州，割餘零都，作縣安遠，以利人屬，鑿敗灘石，以平贛梗，陶甃而城，甃人屢築，詔嗣冀封，又加尚書屯田郎中，進服色，遂臨於溫，築堤岳城，棋陽界中，二邑得上田，除水害，拜尚書兵部郎中，兼御史中丞，淮南軍司馬，改刺廬州，又甃其城，人不歲苦，入爲尚書職方郎中，兼御史中丞，佐鹽鐵使使江東，有功，用半歲，歷常州，遷至宣欽池，觀察使，進封襄陽郡王，至則出倉米，下其估半，以虞餓人，蜀闢誅，行軍千五百人於蜀，李錡將反，以聞，置鄉兵萬二千人，錡反，命將期以卒救湖，當坐牢，江東心，錡以無助，致縛，作響山亭，營軍於左右，權丞相善之，鑿其說響山石，居宣五年，以疾去位，校其倉，得石者五十萬餘，府得錢千者八十萬，公之爲州，逢水旱，喜賤出與人，歲熟，以其得收，常有贏利，故在所人不病飢，而官府畜積，元和六年，天子憫公疾，不可煩以職，卽其處，拜左散騎常侍，以其祿居，其歲九月，薨於東都正平里第，年六十七，明年葬京兆萬年少陵原，夫人榮陽鄭氏，祔，旣其子臨漢縣男，賁與其弟賞，貞謀曰：「宜有刻也！」告於叔父御史大夫鄭坊，丹延觀察使，怒，因其族弟進士羣，以來請銘，遂以其事銘曰：

冀公之封，維艱就功，襄陽繼大，啓慶自躬，於彥洎溫，厥緒旣作，以及職方，遂都邦伯，朝夕人事，下完上實，師於其鄉，鄰寇逼屈，營軍響山，牆屋修施，褒功刻表，丞相之辭，受代而家，敘疏及邇，病不能廷，食祿卒齒，凡代大家，維難其保，旣顯旣願，戒於終咎，伊我襄陽，克慎以有，延昇後承，莫不率守，有墓於原，維樹在經，以告無期，博士是銘。

烏氏廟碑銘

元和五年，天子曰：「盧從史始立議，用師於恆。乃陰與寇連，夸謾兇驕，出不遜言，其執以來。」其四月中，貴人承瑀，即誘而縛之。其下皆甲以出，操兵趨譚牙門。都將烏公重胤，當軍門叱曰：「天子有命，從有賞，敢違者斬。」於是士皆斂兵還營。卒致從史京師。壬辰，詔用烏公爲銀青光祿大夫，河陽軍節度使，兼御史大夫，封張掖郡開國公。居三年，河陽稱治，詔贈其父工部尚書。且曰：「其以廟享。」卽以其年營廟於京師崇化里。軍佐竊議曰：「先公既位常伯，而先夫人無加命號，名差卑，於配不宜。」語聞，詔贈先夫人劉氏沛國太夫人。八年八月，廟成，三室同宇。祀自左領府君而下，作主於第。乙巳，升於廟。烏氏著於春秋，譜於世本，列於姓苑，在莒者存，在齊有餘枝，鳴皆爲大夫。秦有獲，爲大官。其後世之江南者，家鄱陽，處北者，家張掖，或入夷狄，爲君長。唐初，察爲左武衛大將軍，實張掖人。其子曰令望，爲左領軍衛大將軍。孫曰蒙，爲中郎將，是生贈尚書諱承珙，字某。烏氏自莒齊，秦大夫以來，皆以材力顯。及武德已來，始以武功爲名將家。開元中，尚書管平盧先鋒軍，屬破奚契丹，從戰捺祿，走可突干，渤海擾海上，至馬都山，吏民逃徙失業，尚書領所部兵塞其道，斬原累石，綿四百里，深高皆三丈，寇不得進；民還其居，歲罷運錢三十萬餘。黑水，室韋，以騎五千來屬麾下。邊威益張，其後與耿仁智，謀說史思明降，思明復叛，尚書與兄承恩，謀殺之，事發，族夷，尚書獨走免。李光弼以聞，詔拜冠軍將軍，守右威衛將軍，檢校殿中監，封昌化郡王，石嶺軍使，積粟厲兵，出入耕戰，以疾去職。貞元十一年二月丁巳，薨於華陰，告平里。年若干，卽葬於其地。二子大夫爲長。季曰重元，爲某官。銘曰：

烏氏在唐，有家於初。左武左領，二祖紹居。中郎少卑，屬於尚書。不償其勞，乃相大夫。授我戎節，制有壘墟。數備禮登，以有宗廟。作廟天都，以致其孝。右祖左孫，爰饗其報。云誰無子，其有無孫。克對無羞，乃惟有人。念昔平盧，

爲艱爲瘁。大夫承之，危不棄義。四方其予，士有迨息。來覲來齋，以饋黍稷。

唐故河東節度觀察使滎陽鄭公神道碑文

河東節度使，贈尚書右僕射，鄭公。葬在滎陽索上。元和八年六月庚子，太史尚書比部郎中護軍韓愈，刻其墓碑曰：司馬氏遷江南，有鄭蠶者，仕慕容垂國，爲其太子少保。其孫簡，當拓拔魏爲滎陽太守。後簡者，號其族爲南祖。南祖之鄭，入唐有爲利之景谷令者，曰嘉範。於公爲曾祖。是生撫俗，爲泗之徐城令。徐城生公之父，曰洪。卒官涼之戶曹參軍。公諱儻，少依母家隴西。李氏舉止異凡兒，其舅吏部侍郎季卿謂其必能再立鄭氏。稍長，能自誦學，明左氏春秋。以進士選爲太原參軍事。對直言策拜京兆高陵尉。考府之進士能第上下，以實不姦。樊僕射澤，以襄陽兵戰淮西，公以參謀留府，能任後事。戶曹嬪於涼涼地，入西戎，自景谷徐城三世，皆未還滎陽葬。公解官，舉五喪爲三墓，葬索東徐城，墓無表。公能幼長哀感，心求不置，以得舊人指告其處。其後爲大理丞，太常博士。遷起居郎，尚書司封吏部二郎中，能官舉其名。德宗晚節儲將於其軍，以公爲河東軍司馬，能以無心處嫌，開卒用有就。貞元十六年，將說死，卽詔授司馬節度河東軍，除其官爲工部尚書。太原尹兼御史大夫，北都留守。公之爲司馬，用寬廉平，正得吏士心。及昇大帥，持是道不變。部將有因貴人求要職者，公不用；用老而有功，無勢而遠者，削四鄰之交，賄省姘嬖之大燕，校講民事，施罷不蟬日，用能以十月成政。氓征就寬，軍給以饒。十七年，疾廢朝夕。八月庚戌薨，享年六十一。天子爲之不能臨朝者三日，贈尚書右僕射。卽以其年十月辛卯葬索上。疾比薨，醫問交道。比葬，弔贈賜使者相及。凡河東軍之士，與太原之氓吏，及旁九郡百邑之鰥寡，外夷狄之統於府者，聞公之薨，皆哭曰：吾其如何？公與賓客朋遊，飲酒必極醉，投壺博奕，窮日夜，若樂而不厭者。平居簾閣據几，終日不知有人，別自號白雲翁。名人魁士，鮮不與善。好樂後進，及門接引，皆有思意。始娶范陽盧氏女，生仁，本仁，約仁，仁載。

皆有文行。二季舉進士，皆早死。仁本爲後子，獨存。不樂舉選。年三十餘，始佐河陽軍。後娶趙郡李氏，生三女。二夫人凡三男五女。長女嫁遼東李繁，繁亦名臣子，有才學。遺命二夫人各別爲墓，不合葬。系曰：

士常患勢卑，不能推功德及人。常患貧，無以奉所欲得。若鄭公勤一生以得其位，而曾不得須臾有焉。雖然，觀其所既立，其可知已。嗚呼哀哉！

魏博節度觀察使沂國公先廟碑銘

元和八年十一月壬子，上命丞相元衡、丞相吉甫、丞相絳，召太史尚書比部郎中韓愈，至政事堂，傳詔曰：「田弘正始有廟京師，朕惟弘正先祖，父厥心靡不嚮帝室，訖不得施，乃以教付厥子。維弘正銜訓事嗣，朝夕不忘，以能迎天之休，顯有丕功。維父子繼忠孝，子維寵嘉之，是以命汝愈銘欽哉！惟時臣愈承命悸恐，明日詣東上閣門拜疏辭謝，不報。退伏念昔者魯僖公能遵其祖伯禽之烈，周天子實命其史臣克作爲駟駟泮闕之詩，使聲於其廟，以假魯靈。今天子嘉田侯服父訓不違，用康靖我國家，蓋寵銘之，所以休甯田氏之祖考。而臣適執筆隸太史，奉明命，其可以辭謹案魏博節度使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工部尚書兼魏州大都督府長史御史大夫，沂國公田弘正，北平盧龍人，故爲魏博諸將，忠孝畏慎。田季安卒，其子幼弱，用故事代父，人吏不附。迎弘正於其家，使領軍事。弘正籍其軍之衆，與六州之人，還之朝廷，悉除河北故事，比諸州，故得用爲帥。已而復贈其父故滄州刺史，兵部尚書，母夫人鄭氏，梁國太夫人，得立廟祭三代。曾祖都水使者府君祭初室，祖安東司馬贈襄州刺史府君，祭二室，兵部府君，祭東室。其銘曰：

唐繼古帝，海外受制，狎於太寧，燕盜以驚。羣黨相維，河北失平。號登元和，大聖載營。風揮日舒，威順指令。業魏土，嬰兒戲兵。吏戎愁毒，莫保腰頸。人曰田侯，其德可倚。叫譟奔趨，乘門請起。田侯攝事，奉我天明。東縛弓戈，

考校度程。提壘籍戶。來復邦經。帝欽良臣。曰維錫子。嗟我六州。始復故初。告慶於宗。以降命書。旌節有韜。豹尾神旌。囊兜載纛。以長魏師。田侯擗首。臣愚不肖。迨茲有成。祖考之教。帝曰俞哉。維汝忠孝。子思乃父。追秩夏卿。媿德媛賢。梁國是榮。田侯作廟。相方視趾。見於著龜。祖考咸喜。暨暨田侯。兩有文武。訖其外庸。可作承輔。咨汝田侯。勿亟勿遲。觀饗式時。爾祖爾思。

卷十七 碑誌

劉統軍碑

唐故陳許軍節度使金紫光祿大夫。檢校尚書左僕射。兼御史大夫。右龍武統軍。彭城郡開國公。食邑二千戶。贈歸州大都督。劉公諱昌裔。字光後。薨既葬。將反机于京。舍于墓次。故吏文武士門人。送客訖事。會吳將退。咸願繼牽連。一口言曰。自我公薨。至葬。凡所以較德焯勳者。莫不粗完。隱卒崇終。有都督之詔。日事時功。以著。不可誣。有太史之狀。太常之狀。有謚。有誥。有幽堂之銘。又如卽外碑刻文。以顯詩之。其於傳無已。豈不益可保。於是相許諾。以告其孤。縱。縱。哭。捨杖拜曰。縱不敢違。一則相與刻銘。文曰。

劉虞彭城。本自楚元。陽曲之別。繇公祖遷。公會祖考。爲朔州守。祖令太原。仍世北邊。樂其高寒。棄楚不還。逮于公身。三世晉人。公生而異。魁顏鉅鼻。幼如舒退。少長好事。西戎乘勢。盜有河外。公雖家居。爲國喑噫。來告邊帥。可破之計。楊琳爲橫。巴蜀靡彫。公由游寄。單船論招。折其尾毒。不得動搖。琳後來降。公不有功。終琳之已。還臥民里。蓋古有云。一人職其憂。無事於職。而與國謀。德宗之始。爲曲環起。奮筆爲檄。強寇氣死。決敗算成。效於屈指。環有許師。公遂佐之。蘇民軋敵。多出公畫。累拜郎中。進兼中丞。雖在陪貳。天子所憑。蔡卒幸喪。圍我許鄆。新師不半。動勳將適。公爲陳方。應變爲械。與之上下。寇無所賴。遂至遁敗。以功遷陳。實許之半。聲駕元侯。以勢自憚。復入

居許爲軍司馬。脫權下威，士心益歸。卒嗣環職，棄惡從德。乃與蔡通塗其榛棘，稚耄嬉遨，連手歌謳。上無可怨，外無與讎。既長事官峻之大夫，其償未塞，僕射以都及癸已歲，秋涌水出，流過其部，破民廬室。公卽疏言：「此皆臣憊防斷不補，漬民於泉。臣耄且疾，宜卽大罰。」上曰：「燿害大臣其來，允余之思，其可止哉。」驛隸走呼，有中使來，公迎于驛，遂行不迴。六月隆熱，上下歎漉。公鞭公驅去，馬以輿。公病日惡，不能造闕。仆臥在宅，閔有加錫。命爲統軍，龍武之右，兼官左相，百僚長首。冬十一月，日將南至，公遂薨。殂年六十二。奏聞，怛悼，俾官臨弔，悲不聽朝，贈督潯州。存歿之賚，於數爲優。明年九月，東葬金谷。公往有命，匪後人卜。

衢州徐偃王廟碑

徐與秦俱出柏鬻，爲嬴姓。國於夏殷周世，咸有大功。秦處西偏，專用武勝。遭世衰，無明天子，遂虎吞諸國爲雄。諸國旣皆入秦，爲臣屬。秦無所取利，上下相賊害，卒償其國，而沈其室。徐處得地中，文德爲治。及偃王誕當國，益除去刑，爭末事。凡所以君國子民，待四方，一出於仁義。當此之時，周天子穆王無道，意不在天下，好道士說，得入龍騎之西遊，同王毋宴于瑤池之上，歌謳忘歸。四方諸侯之爭辯者，無所質正，咸賓祭於徐。費玉帛，死生之物，于徐之庭者，三十六國。得朱弓赤矢之瑞，穆王聞之，恐，遂稱受命，命造父御，長驅而歸，與楚連謀伐徐。徐不忍關其民，北走彭城，武原山下，百姓隨而從之，萬有餘家。偃王死，民號其山爲徐山，鑿石爲室，以祠偃王。偃王雖走死，失國民戴其嗣，爲君如初。駒王章禹祖孫相望，自秦至今，名公巨人，繼跡史書。徐氏十萃其九，皆本於偃王。而秦後迄茲無聞家。天於柏鬻之緒，非偏有厚薄。施仁與暴之報，有然異也。衢州故會稽太末也，民多姓徐氏。支縣龍丘，有偃王遺廟。或曰：「偃王之逃戰，不之彭城，之越城之隅，棄玉几，研于會稽之水。」或曰：「徐子章禹，旣執於吳，徐之公族子弟，散之徐、楊二州，卽其居立先王廟云。」開元初，徐姓二人，相屬爲刺史。帥其部之同姓，改作

封。載。碑。後。九。年。當。元。和。九。年。而。徐。氏。故。復。爲。刺。史。放。字。達。夫。前。碑。所。謂。今。戶。部。侍郎。其。大。父。也。春。行。視。農。至。于。龍。丘。有。事。于。廟。思。惟。本。原。曰。一。故。制。猶。樸。下。窄。不。足。以。揭。皮。妥。靈。而。又。梁。桷。赤。白。彫。剝。不。治。圖。像。之。威。味。就。滅。藩。拔。級。夷。庭。木。禿。猷。祈。忙。日。慢。祥。慶。弗。下。州。之。羣。支。不。獲。蔭。庇。余。惟。遺。紹。而。尸。其。土。不。卽。不。圖。以。有。資。繫。罰。其。可。辭。一。乃。命。因。故。爲。新。衆。工。齊。事。惟。月。若。日。工。告。訖。功。大。祠。于。廟。宗。鄉。咸。序。應。是。歲。州。無。怪。風。劇。雨。民。不。天。厲。穀。果。完。實。民。皆。曰。一。耿。耿。社。哉。其。不。可。誣。一。乃。相。與。請。辭。京。師。歸。而。鑄。之。于。石。辭。曰。

秦。僚。以。顛。徐。由。遜。縣。秦。鬼。久。飢。徐。有。廟。存。婉。婉。懷。王。惟。道。之。耿。以。國。易。仁。爲。笑。于。頑。自。初。擅。命。其。實。幾。姓。歷。短。晉。長。有。不。償。亡。課。其。利。害。孰。與。王。當。姑。蕘。之。墟。太。末。之。里。誰。思。王。思。立。廟。以。祀。王。之。聞。孫。世。世。多。有。唯。臨。茲。邦。廟。土。寶。守。堅。蟠。之。後。遠。夫。靡。之。王。歿。萬。年。如。始。祔。時。王。孫。多。孝。世。奉。王。廟。遠。夫。之。來。先。慎。詔。教。盡。惠。廟。民。不。主。於。神。維。是。遠。夫。知。孝。之。元。太。末。之。里。姑。蕘。之。城。廟。事。時。脩。仁。孝。振。聲。宜。寵。其。人。以。及。後。生。嗟。嗟。維。王。雖。古。誰。亢。王。死。于。仁。彼。以。暴。喪。文。追。作。誄。刻。示。茫。茫。

袁氏先廟碑

袁公滋，旣成廟，明歲二月，自荆南以旂節朝京師。留六日，得壬子春分，率宗親子屬，用少牢于三室。旣事，退言曰：嗚呼遠哉！維世傳德，襲訓集余，乃今有濟。今祭旣不薦金石音聲，使工歌詩，載烈象容，其奚以飭稚昧於長久？唯敬繫羊豕，幸有石如具著先人名跡，因爲詩繫之語下於義，其可雖然，余不敢，必屬篤古而達於詞者，遂以命愈。愈謝非其人，不獲命，則謹條袁氏本所以出，與其世系里居，起周歷漢魏晉，拓拔魏隋，入國家以來，高曾祖考，所以劬躬盡後，委祉于公，公之所以逢將承應者，有概有詳，而綴以詩。其語曰：周樹舜後，陳公子有爲，大夫食國之地，袁鄉者，其子孫世守不失，因有別爲袁氏。春秋世，陳常壓於楚，與中國相加，尤疏，袁氏猶班班見可。

譜。當居陽夏。陽夏至晉，屬陳郡，故號陳郡袁氏。博士固，申儒，遏黃，唱業於前。至司徒安，懷德於身。袁氏遂大顯；連世有人。終漢，連魏，晉分任南北。始居華陰，爲拓拔魏鴻臚。鴻臚諱恭，生周梁州刺史新縣孝侯諱穎。孝侯生隋左衛大將軍諱溫，去官居華陰。武德九年，以大蓋薨。始葬華州。左衛生南州刺史諱士，政南州生當陽令諱倫。於公爲曾祖。當陽生朝散大夫石州司馬諱知玄。司馬生贈工部尚書咸寧令諱曄，是爲皇考。袁氏舊族，而當陽以通經爲儒，位止縣令。石州用春秋持身治事，爲州司馬以終。咸寧備學，而貫以一文武隨用，謀行功從，出入有立，不爵于朝。比三世，宜達而窳，歸成後人，數當于公。公惟曾大父大父，皇考比三世，存不大夫食，歿祭在子孫。唯將相能致備物，世彌遠，禮則益不及，在慎德行，業治圖功，載名以待上，可無細大，無敢不敬畏。無早夜，無敢不思成于家。進于外，以立于朝，自侍御史，歷工部員外郎，祠部郎中，諫議大夫，尚書右丞，華州刺史，金吾大將軍。由卑而鉅，莫不官稱。遂爲宰相，以贊辨章，仍持節將蜀滑襄荊略苞河山，秩登祿富，以有廟祀。具如其志，又垂頌刻，以教無忘，可謂大孝。詩曰：

袁自陳分，初尚蹇連。越秦造漢，博士發論，司徒任德，忍不錮人，收功厥後，五公重尊。晉氏于南，來處華下。鴻臚孝侯，用適操捨。南州勤治，取最不懈。當陽耽經，唯義之畏。石州烈烈，學專春秋。懿哉咸寧，不名一休。趨難避成，與時泛浮，是生孝子，天子之宰。出把將符，羣州承楷，數以立廟，祿以備器。由曾及考，同堂異置。柏版松楸，其筵肆肆。維袁之廟，孝孫之爲，順勢卽宜，以詠以龜。以平其蠟，屋牆持持。孝孫來享，來拜廟庭。陟堂進室，親登薙劔。肩膺胎絡，其楫玄清。降登受胙，于慶爾成。維曾維祖，維考之施。于汝孝嗣，以報以祇。凡我有今，非本曷思。刻論牲繫，維以告之。

清河郡公房公墓碣銘

公諱啓，字某，河南人。其大王父融，王父瑄，仍父子爲宰相。融相天后，事遠不大傳。瑄相玄宗，肅宗，虞艱難中，與道進銀，薨贈太尉，流聲于茲。父乘，仕至祕書少監，贈太子詹事。公胚胎前光，生長食息，不離典訓之內，目擗耳染，不學以能。始爲鳳翔府參軍，尙少人吏迎觀，望見，咸曰：真房太尉家子孫也！不敢弄以事。轉同州澄城丞，益自飾理，同官憚伏。衛晏使嶺南黜陟，求佐得公，擢摘夏姦，南土大喜。還進昭應主簿。裴胄領湖南，表公爲佐，拜監察御史，部無遺事。胄遷江西，又以節鎮江陵，公一隨遷。佐胄累功進至刑部員外郎，賜五品服，副胄使事爲上介。上聞其名，徵拜虞部員外，在省籍籍，遷萬年令，果辦傲絕。貞元末，王叔文用事，材公之爲，舉以爲容州經略使，拜御史中丞，服佩視三品，管有嶺外十三州之地。林蠻洞蜒，守條死要，不相漁劫。稅師賦時，公私有餘，削衣貶食，不立賞績。以班親舊朋友爲義，在容九年，遷領桂州，封清河郡公，食邑三千戶。中人使授命書，應待失禮，客主違言，徵貳太僕。未至，貶彥州長史，而坐使者以疾卒官，年五十九。其子越，能輯父事，無失，謹謹致孝。旣葬，碣墓請銘。銘曰：房氏二相，厥家以聞。條葉被澤，况公其孫。公初爲吏，亦以門庇。佐使于南，乃始已致。旣辦萬年，命屏容服。功緒卓殊，氓獠循業。維不順隨，失署亡資。非公之怨，銘以著之。

唐故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左散騎常侍兼右金吾衛大將軍贈工部尙書太

原郡公神道碑文

公諱用，字師柔，太原人。莊憲皇太后之弟，今天子之舅，太師之子，太尉之孫，司徒之曾孫。元和元年，上朝太后南宮，大褒外氏；自外高王父而下，至外王父，咸冊登公師，事載之史。皇太后昆弟，唯公一人。於是特拜銀青光祿大夫，太子少詹事。未三月，因遷大詹事，賜勳上柱國，爵封郡公。國于太原，益掌廢苑之事。公起外戚子弟，秩卑年少，歲餘，超居上班，官尊職大，朝夕兩宮，而能敬讓以敏，持以禮法，不挾不矜，賓接士大夫，高下中度，興官著事，

滋久愈謹。由是朝廷推賢，所處號治。轉少府監，太子賓客，別職仍初。遷左散騎常侍，兼右金吾大將軍，皆以選進，不專爲恩。十一年秋，將以八月葬莊憲太后，前一月壬申，以疾告薨。春秋四十有七。上罷朝二日，爲位以哭，贈工部尚書。十一月壬申，葬于萬年縣落女原。夫人河南胡氏，號太原郡夫人，有子六人，女子一人。葬得日，公之姊壻京兆尹李簡謂太子右庶子韓愈曰：「子以文常銘賢公卿，今不可以辭。」應曰：「諾。」而爲銘曰：

有嬌氏國，實出炎軒。蜀塗莘莘，正妃之門。孰豐其川，不羨其源。王氏周胄，官封繼繼。實生聖女，以母唐帝。公惟后季，天子吾甥。早躬慎德，不與寵橫。方年未老，后哀猶新。如何不惠，而殞其身。刻文茲石，又載攸存。

卷十八 碑誌

曹成王碑

王姓李氏，諱阜，字子蘭，謚曰成。其先王明，以太宗子，國曹。絕復封；傳五王，至成王；成王嗣封，在玄宗世。蓋於時年十七八。紹興三年，而河南北兵作，天下震擾。王奉母太妃逃禍民伍，得間走蜀。從天子，天子念之，自都水使者，拜左領軍衛將軍，轉貳國子祕書。王生十年而失先王，哭泣哀悲，弔客不忍聞。喪除，痛刮磨豪習，委已於學。稍長，重知人情，急世之要，恥一不通。侍太妃從天子於蜀，旣孝旣忠，持官持身，內外斬斬。由是朝廷滋欲試之於民。上元元年，除溫州長史，行刺史事。江東新剗於兵，郡旱，飢民交走，死無弔。王及州，不解衣，下令掙鎖擴門，悉棄倉實與民，活數十萬人。奏報，升秩少府。與平袁賊，仍徙祕書，兼州別駕，部告無事。遷真於衡，法成令脩。治出張施，聲生勢長。觀察使噎，不能出氣，誣以過犯，御史助之，貶潮州刺史。楊炎起道州，相德宗，還王於衡，以直前謾。王之遭誣，在理念太妃老，將驚而戒，出則囚服就辯，入則擁笏垂魚，坦坦施施，卽貶於潮，以遷入賀。及是，然後跪謝告實。初，觀察使，虛使將國良，往戎界。良以武岡叛，戍衆萬人，斂兵荆黔，掛伐之。二年，尤張。於是以王帥湖南，將五

萬士以計良爲事。王至，則屏兵，授良以書，中其忌諱。良羞畏乞降，低以進。王卽假爲使者，從一騎，踔五百里，抵良壁，鞭其門，大呼我曹王來受良降。良今安在？良不得已，錯愕迎拜，盡降其軍。太妃薨，王棄部，隨喪之河南。葬及荆，被詔責還。會梁崇義反，王遂不敢辭，以還。升秩散騎常侍。明年，李希烈反，遷御史大夫，授節帥江西，以討希烈。命至，王出止外舍，禁無以家事圖我。哀兵大選江州，葦能著職。王親教之，搏力勾卒，羸越之法。曹誅五界，艦步二萬人，以與賊邊。嶧鋒蔡山，踏之。剗斬之黃梅，大隸長平，變廣濟，掀斬春，披斬水，撥黃岡，笑漢陽，行毗汭川，還大膊。斬水界中，披安三縣，拔其州，斬僞刺史，標光之北山，稽隨光化，括其州，十抽一推，救兵州東北屬鄉，還開軍受降。大小之戰，三十有二，取五州十九縣。民老幼婦女不驚市，買不變，田之異穀，下無一跡。加銀青光祿大夫，工部尚書，改戶部，再換節，臨荆及襄，真食三百。王之在兵，天子西巡於梁，希烈北取休，鄭東略宋，圍陳，西取汝，薄東都。王坐南方，北向落其角距，賊死咋不能入寸尺，亡將卒十萬，盡輸其南州。王始政於溫，終政於襄，恆平物估，賤斂貴，出民用有經。一吏軌民，使令家聽戶視，姦宄無所宿。府中不聞急步疾呼，治民用兵各有條次，世傳爲法。任馬彝，將慎，將鏐，將潛，偕盡其力能。薨，贈右僕射。元和初，以子道古在朝，更贈太子太師。道古進士司門郎，刺利隨唐睦，徵爲少宗正，兼御史中丞，以節督黔中。朝京師，改命觀察鄂岳，斬河安黃，提其師以伐蔡，且行泣曰：先王討蔡，實取河，斬安黃，寄惠未亡，今余亦受命有事於蔡，而四州適在吾封，庶其有集。先王薨於今二十五年，吾昆弟在，而墓碑不刻，無文，其實有待，子無用辭，乃序而詩之。辭曰：

太支十三曹於弟季，或亡或微，曹始就事。曹之祖王，畏塞絕遷，零王黎公，不聞僅存。子父易封，三王守名。延延百載，以有成王。成王之作，一自其躬。文被明章，武薦峻功。蘇枯弱彊，韻其姦猖。以報於宗，以昭於王。王亦有子，處王之所。唯舊之視，蹶蹶陸陸。實取實似，刻詩其碑，爲示無止。

息國夫人墓誌銘

貞元十五年，靈州節度使御史大夫李公諱樂，守邊有勞。詔曰：「樂妻何氏，可封息國夫人。」元和二年，公入爲戶部尚書。夫人遂專家政。公之男五人，女二人。而何氏出者二男一女。夫人教養嫁娶如一。雖門內親戚，不覺有纖毫薄厚。御僮使，治居第生產，皆有條序。居卑尊間，無不順適。命服在躬，承祀孔時。年若干元和七年甲子，日南至，以疾卒。明年八月庚寅，葬河南河陽。夫人曾祖某，緱州刺史。祖某，潞州別駕。父某，晉州錄事參軍。二男：戡，左威衛倉曹參軍，戡左清道率府錄事參軍。戡強以肅成，敏以和。女子嫁與元參軍鄭博古。將葬，戡與成以其事乞銘於其鄰韓愈，愈乃爲銘曰：

男主外事，治不爲易，施於其家，難甚吏治。又況公侯，族大而貴；夫人是專，厥聲惟懿。昔在貞元，有錫自天；啓封備服，以疇時勳。婉婉夫人，有籍宮門，克承其後，以嫁以婚。隨葬東上，在河之陽，遙望公墳，而不同藏。

試大理評事王君墓誌銘

君諱適，姓王氏。好讀書，懷奇負氣，不肯隨人後。舉選，見功業，有道路可指，取有名節，可以戾契致。困於無貴地，不能自出，乃以干諸公貴人，借助聲勢，諸公貴人既志得，皆樂熟輒媚耳目者，不喜聞生語。一見輒戒門以絕。上初卽位，以四科募天下士，君笑曰：「此非吾時邪？」卽提所作書，緣道歌吟，趨直言試。既至，對語驚人，不中第。益困。久之，聞金吾李將軍年少，喜士，可據，乃踏門告曰：「天下奇男子王適，願見將軍白事。」一見語合意，往來門下。盧從史旣節度昭義軍，張甚，奴視法度士，欲聞無顧忌大語，有以君生平告者，卽遣客鉤致。君曰：「狂子，不足以其事。」立謝客。李將軍由是待益厚，妻爲其衛曹參軍，充引駕仗判官，盡用其言。將軍遷帥馬州，君隨往。改試大理評事，攝監察御史，觀察判官，帶垢爬痒，民獲蘇醒。居歲餘，如有所不樂，一旦載妻子入闕，鄉南山，不廢。中書舍人王涯，魏都吏部郎中張惟素，比部郎中韓愈，日發書問訊，願不可強起，不卽薦。明年九月，疾病，與醫

京師，其月某日辛。年四十四。十一月某日，卽葬京城西南長安縣界中。曾祖爽，洪州武寧令。祖微，右衛騎曹參軍。父嵩，蘇州崑山丞。妻上谷侯氏，處士高女。高固奇士，自方阿衡太師。世莫能用吾言，再試吏，再怒去，發狂，投江水。初，處士將嫁其女，懲曰：「吾以齟齬窮，一女憐之，必嫁官人，不以與凡子。」君曰：「吾求婦氏久矣，唯此翁可人意。且聞其女賢，不可以失。」卽謾謂媒姬：「吾明經及第且選，卽官人。侯翁女幸嫁，若能令翁許我，請進百金爲媼謝。」諾。許白翁，翁曰：「誠官人邪？取文書來。」君計窮吐實。媼曰：「無苦！翁大人不疑人欺，我得一卷書，粗若告身者，我袖以往，翁見未必取，幸而聽我。」行其謀，翁望見文書，銜袖果信不疑，曰：「足矣。」以女與王氏。生三子，一男二女。男三歲夭死。長女嫁亳州永城尉姚挺，其季始十歲。銘曰：

鼎也不可以柱車馬，也不可使守閭。佩玉長裾，不利走趨。祇繫其逢，不繫巧愚。不諧其須，有銜不祛。鑽石埋辭，以列幽墟。

扶風郡夫人墓誌銘

夫人姓盧氏，范陽人。亳州城父丞序之孫，吉州刺史徽之女。嫁扶風馬氏，爲司徒侍中莊武公之冢婦。少府監西平郡王贈工部尚書之夫人。初，司徒與其配陳國夫人元氏，惟宗廟之尊重，繼序之不易，賢其子之才，求婦之可與齊者。內外親戚曰：「盧某舊門，承守不失其初，其子女聞教訓，有幽閒之德，爲公子擇婦，宜莫如盧氏。」媒者曰：「然。卜者曰：祥。夫人適年若干，入門而媼御皆喜，既饋而公姑交賀，克受成福。母有多子，爲婦爲母，莫不法式。天資仁烈，左右媵侍，常蒙假與顏色，人人莫不自在。杖婢使數，未嘗過二三。雖有不懌，未嘗見聲氣。」元和五年，尚書薨，夫人哭泣成疾，後二年亦薨。年四十有六。九年正月癸酉，祔於其夫之封。長子殿中丞繼祖，孝友以類。葬有日，言曰：「吾父友，惟韓丈人視諸孤，其往乞銘。」以其狀來，愈讀曰：嘗聞乃公言然，吾宜銘。銘曰：

陰幽坤從，維德之恆。出爲辨強，乃匪婦能。淑哉夫人！夙有多譽。來嬪大家，不介母父。有事賓祭，酒食祇飭。協於尊章，畏我侍側。及嗣內事，亦莫有施。齊其躬心，小大順之。夫先其歸，其室有丘。合葬有銘，壺彝是收。

殿中侍御史李君墓誌銘

殿中侍御史李君，名虛中，字常容。其十一世祖冲貴，顯拓拔世。父暉，河南溫縣尉。娶陳留太守薛江童女，生六子。君最後生，愛於其父母。年少長，喜學，學無所不通，最深於五行書。以人之始生年月日，所直日辰支下，相生勝衰死王相，斟酌推人壽夭貴賤，利不利，輒先處其年時，百不失一二。其說汪洋奧美，關節開解，萬端千緒，參錯重出。學者就傳其法，初若可取，卒然失之。星官曆翁，莫能與其校得失。進士及第，試書判入等，補祕書正字。母喪去官，卒。喪，選補太子校書。河南尹奏疏，授伊闕尉。佐水陸運事。故宰相鄭公餘慶，繼尹河南，以公爲運佐如初。宰相武公元衡之出劍南，奏奪爲觀察推官，授監察御史。未幾，御史臺疏言行能高，不宜用外府。卽詔爲真御史。半歲，分部東都臺。遷殿中侍御史。元和八年四月，詔徵。旣至，宰相欲白以爲起居舍人。經一月，疽發背，六月乙酉卒。年五十二。其年十月戊申，葬河南洛陽縣，距其祖瀉池令府君僑墓十里。君昆弟六人：先君而歿者四人，其一人嘗爲鄭之榮澤尉。信道士長生不死之說，旣去官，絕不營人事。故四門之寡妻孤孩，與榮澤之妻子，衣食百須，皆由君出。自初爲伊闕尉，佐河南水陸運使，換兩使，經七年，不去，所以爲供給教養者。及由蜀來，輩類御史，皆樂在朝廷進取。君獨念寡稚，求分司東出，嗚呼！其仁哉！君亦好道士說，於蜀得祕方，能以水銀爲黃金，服之，冀果不死。將疾，謂其友衛中行大受，韓愈退之曰：「吾夢大山裂，流出赤黃物如金，左人曰：是所謂大還者，今三矣。」君旣歿，愈追占其夢曰：「山者良，良爲背裂而流赤黃，疽象也。大還者，大歸也。」其告之矣。妻范陽盧氏，鄭潛節度使兼御史大夫厚之女。與君舍德，親戚無退一言。男三人，長曰初，協律。次曰彪，其幼曰選，適三歲。女子九人。銘曰：

不羸其躬，以尚其後人。

卷十九 碑誌

唐故朝散大夫商州刺史除名徙封州董府君墓誌銘

公諱溪，字惟深，丞相贈太師隴西恭惠公第二子。十九歲明兩經，獲第有司。沈厚精敏，未嘗有子弟之過；賓接門下，推舉人士，侍側無虛口；退而見其人，淡若與之無情者。太師賢而愛之，父子間自爲知己。諸子雖賢，莫敢望之。太師累踐大官，臻宰相，致平治，終始以禮，號稱名臣。晨昏之助，蓋有賴云。太師之平汴州，年考益高，挈持維綱，鋤削荒類，納之大和而已；其彙篋細碎，無遺漏，繫公之功。上介尚書左僕射陸公長源，齒差太師，標望絕人，聞其所爲，每稱舉以戒其子。楊凝、孟叔度，以材德顯名朝廷；及來佐幕府，詣門請交，屏所披爲。太師薨，始以祕書郎遷參軍，京兆府法曹。日伏階下，與大尹爭是非；大尹屢黜己見，歲中奏爲司錄參軍，與一府政，以能拜尚書度支員外郎，遷倉部郎中。萬年令兵誅恆州，改度支郎中，攝御史中丞，爲糧料使。兵罷，遷商州刺史。糧料吏有忿爭相牽告者，事及於公，因徵下御史獄。公不與吏辨，一皆引伏。受垢除名，徙封州。元和六年五月十二日，死湘中。年四十九。明年，立皇太子，有赦令許歸葬。其子居中始奉喪歸。元和八年十一月甲寅，葬於河南河南縣萬安山下，太師墓左。夫人鄭氏，附。公凡再娶，皆鄭氏女。生六子，四男二女。長曰全，正惠而早死。次曰居中，好學，善爲詩，張籍稱之。次曰從直，曰居敬，尚小。長女嫁吳郡陸暢，其季女，後夫人之子。公之母弟全素，孝慈友弟，公坐事棄官，令歸公殯比葬，三年哭泣，如始喪者。大臣高其行，白爲太子舍人，將葬，舍人與其季弟儼，問銘於太史氏韓愈，愈則爲之銘。辭曰：

物以久弊，或以驟毀；考致要歸，孰有彼此！由我者吾，不我者天；斯而以然，其誰使然？

貞曜先生墓誌銘

唐元和九年歲在甲午八月己亥，貞曜先生孟氏卒。無子，其配鄭氏以告，愈走位哭，且召張籍會哭。明日，使以錢如東都，供葬事。諸嘗與往來者，咸來哭弔。韓氏遂以書告興元尹，故相餘慶。閏月，樊宗師使來弔，告葬期，徵銘。愈哭曰：「嗚呼！吾尚忍銘吾友也。」夫興元人以幣如孟氏，賻且來商家事。樊子使來速銘曰：「不則無以掩諸幽。」乃序而銘之。先生諱郊，字東野。父庭珍，娶裴氏女，而選爲崑山尉。生先生，及二季，鄆而卒。先生生六七年，端序則見，長而愈。鬻而揉之，內外完好，色夷氣清，可畏而親。及其爲詩，劇目銳心，刃迎縷解，鉤章棘句，搶擢冒賢，神施鬼設，間見層出。唯其大斲於詞，而與世抹殺，人皆劫劫，我獨有餘。有以後時開先生者曰：「吾旣擠而與之矣，其猶足存邪。」年幾五十，始以尊夫人之命，來集京師，從進士試，旣得，卽去。間四年，又命來選爲溧陽尉，迎侍溧上。去尉二年，而故相鄭公尹河南，奏爲水陸運從事，試協律郎，親拜其母於門內。母卒五年，而鄭公以節領興元軍，奏爲其軍參謀，試大理評事，挈其妻行之。興元次于關鄉，暴疾卒，年六十四。買棺以斂，以二人輿歸。鄆，鄆皆在江南。十月庚申，樊子合凡贈賻，而葬之洛陽。東其先人墓左，以餘財附其家而供祀。將葬，張籍曰：「先生揭德振華，於古有光；賢者故事，有易名况士哉！」如曰貞曜先生，則姓名字行有載，不待講說而明。皆曰：「然。」遂用之。初，先生所與俱學同姓簡，於世次爲叔父，由給事中觀察浙東，曰：「生吾不能舉，死吾知恤其家。」銘曰：於戲貞曜，維執不猗，維出不訾，維卒不施，以昌其詩。

唐故秘書少監贈絳州刺史獨孤府君墓誌銘

君諱郁，字古風，河南人。常州刺史，贈禮部侍郎，憲公諱及之第二子。憲公躬孝，踐行篤實，而辨於文，勸飭指

誨以進後生名聲垂延紹德惟克君生之年憲公歿世與其兄則畜於伯父氏始微有知則好學問咨稟教飭不煩提諭月開日益卓然早成年二十四登進士第時故相太常權公嘗出詔文望臨一時登君於門歸以其子選授奉禮郎楊於陵爲華州署君鎮國軍判官奏授協律郎朋遊益附華問彌大元和元年對詔策拜右拾遺二年兼職史館四年遷右補闕詔中貴人承璫將兵誅王承宗河北君奏疏諫召見問狀有言動聽其後上將有所相不可於衆君與起居舍人李約交章指摘事以不行五年遷起居郎爲翰林學士愈被親信有所補助權公既相君以嫌自列改尚書考功員外郎復史館職七年以考功知制誥入謝因賜五品服八年遷駕部郎中職如初權公去相復入翰林九年以疾罷尋遷秘書少監卽閑于郊十年正月病遂殆甲午輿歸卒於其家贈絳州刺史年四十男子二人長曰某早死次曰天官始十歲有至性聞呼父官與聞弔客至輒號泣以絕女子一人夫人天水權氏贈太子太保貞孝公臯之承孫故相今太常德輿之女胤慶配良是似是宜四月己酉其兄右拾遺朗以喪東葬河南壽安之甘泉鄉家塋憲公墓側將以五月壬申窆謂愈曰「子知吾弟久敢屬以銘」銘曰

於古風襮順而哀方不耀其章其剛不傷戴美世令而年再不羸惟後之成

唐故虞部員外郎張府君墓誌銘

尚書虞部員外郎安定張君諱季友字孝權年五十四病卒東都明年兄子塗與其弟庾拔等護柩歸喪長安縣馬頰原夫人北海唐氏之封前事塗進韓氏門伏哭庭下曰「叔父且死幾於不能言矣張目而言曰『吾不可無告韓君別燕而不得韓君記猶不葬也塗爲書致吾意』已而自署其末與封敢告以請」愈旣與爲禮發書云云其末有複語千萬永訣八字名日月與封皆孝權迹孝權與余同年進士其上世有鬻者當宇文時爲軍騎大將軍鄜城太守卒葬河北謚曰忠公至孝權間五世矣孝權大父諱孝先太子通事舍人父諱庭光贈緜

州刺史。綏州之卒，孝權蓋尙小，母曰太原縣君，卒，旣葬，孝權守墓，樹松柏，三年而後歸。選爲河南府文學。去官，徐州使拜章，請爲判官，授協律郎。孝權始不痛絕，詔下大悔，卽詐稱疾不言。三年，元和初，徐使死，孝權疾卽日已，試判入高等，授鄆縣尉。明年，故相趙宗儒鎮荆南，以孝權爲判官，拜監察御史。經二年，拜真御史。明年，分司東臺，轉殿中。按皇甫氏子，母病不侍，走京師求試職。宰相怒曰：「吾故皇甫氏，御史助所善，相戲法侮我，皇甫媪何疾？」銜未決，皇甫母病果死，得解，遷留司虞部員外郎。孝權爲人孝謹，與人語，恐傷之，而時巖巖有立，與孝權游者極衆，而獨以其死累余，可尙也已！是爲銘。

唐故檢校尙書左僕射右龍武軍統軍劉公墓誌銘

公韓昌裔，字光後，本彭城人。曾大父諱承慶，朔州刺史。大父巨敖，好讀老子莊周書，爲太原晉陽令。再世宦北方，樂其土俗，遂著籍太原之陽曲。曰：「自我爲此邑人，可也！何必彭城。」父訟，贈右散騎常侍。公少好學問，始爲兒時，重遲不戲，恆若有所思念，計畫及壯，自試以開吐蕃說于邊將，不售。入三蜀，從道士游，久之，蜀人苦楊琳寇掠，公單船往說，琳感，赦，雖不卽降，約其徒，不得爲虐。琳降，公常隨琳，不去。琳死，脫身亡，沈浮河朔之間。建中中，曲環招起之，爲環檄李納，指摘切刻，納悔恐動心，恆疑皆疑，惑氣懈。環封奏其本，德宗稱焉。環之會下濮州，戰白塔，救寧陵，襄邑，擊李希烈陳州城下，公常在軍間。環領陳許軍，公因爲陳許從事。以前後功勞，累遷檢校兵部郎中，御史中丞，營田副使。吳少誠乘環喪，引兵叩城，留後上官說，咨公以城守，所以能擒誅叛將，爲抗拒，令敵人不得其便。圍解，拜陳州刺史。韓全義敗，引軍走陳州，求入保，公自城上揖謝全義曰：「公受命詣蔡，何爲來陳？公無恐，賊必不敢至我城下。」明日，領騎步十餘抵全義營，全義驚喜，迎拜嘆息，殊不敢以不見命望公。改授陳許軍司馬。上官說死，拜金紫光祿大夫，檢校工部尙書，代說爲節度使，命界上史不得犯蔡州人。曰：「俱天子人，奚爲相

傷。少誠吏有來犯者，捕得縛送。曰：「妄稱彼人，公宜自治之。」少誠慚其軍，亦禁界上暴者，兩界耕桑交跡，吏不何問。封彭城郡開國公，就拜尚書右僕射。元和七年，得疾，視政不時。八年五月，涌水出他界，過其地，防穿不補，沒邑屋，流殺居人，拜疏請去職，卽罪，詔還京師。卽其日，與使者俱西，大熱，旦暮馳不息，疾大發。左右手繼止之，公不肯曰：「吾恐不得生謝天子。」上益遣使者勞問，勅無亟行，至則不得朝矣。天子以爲恭，卽其家拜檢校左僕射，右龍武軍統軍，知軍事。十一月，某甲子薨，年六十二。上爲之一日不視朝，贈潞州大都督，命卽弔其家。明年某月，某甲子，葬河南某縣某鄉某原。公不好音聲，不大爲居宅，於諸帥中獨然。夫人邠國夫人武功蘇氏，子四人：嗣子光祿主簿縱，學於樊宗師，士大夫多稱之。長子元一，朴直忠厚，便弓馬，爲淮南軍衙門將。次子景陽，景長，皆舉進士。葬得日，相與選使者哭拜階上，使來乞銘。銘曰：

提將之符，尸我一方。配古侯公，維德不爽。我銘不亡，後人之慶。

卷二十 碑誌

唐故監察御史衛府君墓誌銘

君諱某，字某，中書舍人御史中丞諱某之子，贈太子洗馬諱某之孫。家世習儒，學詞章。昆弟三人，俱傳父祖業，從進士舉。君獨不與俗爲事，樂弛置自便。父中丞薨，旣三年，與其弟中行別曰：「若旣克自敬勤，及先人存，趾美進士。續聞成宗唯服任遂功，爲孝子在不怠。我恨已不及，假令今得，不足自賞。我聞南方多水銀丹砂，雜他奇藥，爇爲黃金，可餌以不死。今於若丐我，我卽去。」遂踰巖陁，南出，藥貴不可得，以干容帥。帥且曰：「若能從事於我，可一日具。」許之得藥試，如方不效。曰：「方良是我治之未至耳。」留三年，藥終不能爲黃金，而佐帥政成，以功再遷監察御史。帥遷於桂，從之。帥坐事免，君攝其治。歷三時，夷人稱便。新帥將奏功，君捨去。南海馬大夫使謂

君曰：「幸尙可成，兩濟其利。」君雖益厭，然不能無萬一冀。至南海，未幾竟死。年五十三。子曰某。元和十年十二月某日，歸葬河南某縣某鄉某村，附先塋。於時中行爲尙書兵部郎，號名人，而與余善，請銘。銘曰：嗟惟君！篤所信。要無有，弊精神。以棄餘，賈於人。脫外累，自貴珍。訊來世，述墓文。

唐故河南令張君墓誌銘

君諱署，字某，河間人。大父利貞，有名玄宗世，爲御史中丞，舉彊無所避，由是出爲陳留守，領河南道採訪處置使，數歲卒。官。皇考諱郇，以儒學進，官至侍御史。君方質有氣，形貌魁碩，長於文詞，以進士舉博學宏詞，爲校書郎，自京兆武功尉，拜監察御史，爲幸臣所讒，與同輩韓愈、李方叔三人俱爲縣令南方。二年，逢恩俱徙，掾江陵。半歲，邕督奏君爲判官，改殿中侍御史，不行。拜京兆府司錄。諸曹白事，不敢平面視。共食公堂，抑首促促就哺。歎揖起趨去，無敢闌語。縣令丞尉畏如嚴京兆，事以辦治。京兆改鳳翔尹，以節鎮京西，請與君俱，改禮部員外郎，爲觀察使判官。帥他遷，君不樂，久去京師，謝歸。用前能，拜三原令。歲餘，遷尙書刑部員外郎，守法爭議，棘棘不阿，改虔州刺史。民俗相朋黨，不訴殺牛，牛以大耗，又多捕生鳥雀魚鱉，可食與不可食，相買賣，時節脫放，期爲福祥，君視事，一皆禁督立絕。使通經吏與諸生之勞大郡，學鄉飲酒喪婚禮，張施講說，民吏觀聽，從化大喜。度支符州折民戶租，歲徵錢六千屯，比郡承命惶怖，立期日，唯恐不及，事被罪。君獨疏言：「治迫嶺下，民不識蠶桑。」月餘，免符下，民相扶攜，守州門，叫謹爲賀。改澧州刺史。民稅出雜產物與錢，尙書有經數，觀察使牒州徵民錢倍經，君曰：「刺史可爲法，不可貪官害民。」留噤不肯從，竟以代罷。觀察使劇吏案簿書十日，不得毫毛罪，改河南令。而河南尹適君平生所不好者，君年且老，當日日拜走，仰望階下，不得已就官。數月大不適，卽以病辭免。公卿欲其一至京師，君以再不得意於守令，恨曰：「義不可更辱，又奚爲於京師間。」竟閉門死。年六十。君娶河東柳氏女。二

子昇奴，胡師將以某年某月某日葬某所，其兄將作少監昔，請銘於右庶子韓愈，愈前與君爲御史，被讒俱爲縣令南方者也，最爲知君。銘曰：

誰之不如？而不公卿。奚養之違？以不久生。唯其頑頑，以世厥聲。

鳳翔隴州節度使李公墓誌銘

公諱惟簡，字某。司空平章事贈太傅之子。太傅初姓張氏，肅宗時舉恆趙深冀易定六州戰卒五萬人，馬五千匹，以歸聽命。天子嘉之，賜姓曰李，更其名寶臣，立其軍號之曰成德。由是姓李氏。太傅薨，公兄弟讓嗣，公竟棄其家，自歸京師。及兄死，家覆，有司設防守。德宗如奉天，守卒出，公即馳歸，與母韓國夫人鄭氏拜訣，屬家徒，隨走所幸，道與賊遇，七鬪乃至。有功，遷太子諭德，加御史中丞。從幸梁州，天黑失道，識焦中人聲，得見德宗於整屋。西上曰：「卿有母，可隨我耶？」曰：「臣以死從衛。」及幸還錄功，封武安郡王，號元從功臣，圖其形御閣。而以神威將軍居北軍衛。久乃加御史大夫。丁韓國憂，去官。累遷神威大將軍，加工刑二曹尚書。天威統軍，又改戶部尚書。金吾大將軍。有長上萬國俊者，以軍勢奪興平人地，吏憚莫敢治。及公爲金吾，興平人曰：「久聞李將軍爲人公平，庶能直吾屈。」即齋縣牒來見，公發視，立杖國俊，廢之。以地還興平人。聞者莫不稱歎。於是天子以公材果可任用，治人將兵，無所不宜。元和六年，即以公爲鳳翔隴州節度使，戶部尚書兼鳳翔尹。隴州地與吐蕃接，舊常朝夕相伺，更入攻抄，人吏不得息。公以爲國家於夷狄當用長算，邊將當承上旨，謹條教，蓄財穀，完吏農力以俟。不宜規小利，起事盜思，禁不得妄入其地，益市耕牛，鑄鑄鈔鉏，以給農之不能自具者。丁壯興勵，歲增田數十萬畝。連入歲五種俱熟，公私有餘。叛者負入，袞斜，船循渭而下，首尾相繼不絕。十三年，公與忠武軍節度使司空光顏、邠節度使尚書劍俱來朝。上爲之燕三殿，張百戲。公卿侍臣咸與。既事，勅還，公因進曰：「臣幸得宿衛四十

餘年，今年老斤外任，不勝慕戀，願得死輦下。天子加慰遣焉。還鎮告疾，其夏五月戊子薨，年五十五。訃至，上悼愴罷朝，遣郎中臨弔，贈尚書左僕射。以其年十一月景申葬萬年鳳棲原。夫人博陵郡崔氏，河陽尉鎬之孫，大璠評事可觀之女，賢有法度。公有四子：長曰元孫，三原尉。次曰元質，彭之濛陽尉。曰元立，興平尉。曰元本，河南參軍。皆愿敏好善。元立，元本，皆崔氏出。葬得日，嗣子元立與其昆弟四人請銘於韓氏曰：「先人嘗有託於夫子也。」愈曰：「太傅功在史氏，記僅射以孤童囚羈京師，卒能以忠爲節，自顯取爵位，立名績，使天下拭目觀，父母與榮焉。既忠又孝，法宜銘。」銘曰：

太傅之顯，自其躬興。僕射童羈，孰與之朋？遭國之難，以節自發。致其勤艱，以復考烈。孝由忠立，爵名隨之。銘此玄石，維昧之詒。

唐故中散大夫少府監胡良公墓神道碑

少府監胡公者，諱瑜，字潤博，年七十九，以官卒。明年八月十四日，葬京兆奉先。夫人天水趙氏，附焉。其子暹，廼巡遇述，遷造，與公壻，廣文博士吳郡張籍，以公之族出行，治歷官壽年爲書，使人自京師南走八千里，至閩南兩越之界上，請爲公銘，刻之墓碑，於潮州刺史韓愈曰：胡姓本出安定，後徙清河，於今爲宗城，屬貝州。大父諱秀，武后時，以文材徵爲麟臺正字。父宰臣，用進士卒官平陽翼氏令，贈潭州大都督。公早孤，能自勤學，立節概，非其身力，不以衣食。凡一試進士，二卽吏部選，皆以文章占上第。樂爲儉勤，自刻削，不干入，以矯時弊。及爲富平尉，一府稱其斷決。建中四年，侍郎趙贊爲度支使，薦公爲監察御史，主餽給渭橋，以東軍洗手奉職，不以一錢假人。賊平，有司考覈，羣吏多坐貶死，獨公以清苦能檢飭，無漏失，遷河南倉曹。魏公賈耽以節鎮鄭滑，以公佐觀察，事檢校尚書工部員外郎，以剛直鯁諍，不阿，忤權貴，除獻陵令。居陵下七年，市置田宅，務種植，爲業以自給，教授子弟。

貞元十一年，吏部大選，以公考選人藝學，以勞遷奉先令，以治辦遷尚書膳部郎中，改坊州刺史。州經亂，無孔子廟，公至，則命築宮，造祭器，率博士生講讀，以時如法，以祠人吏聚觀歎息。遷舒州刺史，州歲大熟，麥一莖數穗，闕里歌舞之，考功以聞，遷尚書駕部郎中。數以事犯尚書李巽，巽時主鹽鐵事，富驕恃勢，以語丞相，由是退公爲鳳翔少尹。巽死，遷少大理，改少詹事。元和十二年，朝廷以公年老，能自祇力，事職不懈，可嘉，拜少府監，兼知內中尚書，明年以病卒。公始以進士，孤身旅長安，致官九卿，爲大家七子，皆有學守，女嫁名人，年幾八十，堅悍不衰，事可傳載，可謂成德。銘曰：

竭竭胡公，旣果以方。挾藝射科，每發如望。人求於人，我已爲之。自始訖終，不降色辭。因官立事，隨有可載。發跡餽軍，遭讒府界。去居陵下，爲吏爲隱。坊舒之政，於茲有斬。守官駕部，名昇已屈。躋於少府，甚宜秩物。不配其有，君子取之。少府古卿，公優止之。刻文碑石，以顯公行。維公後人，無怠嗣慶。

唐故相權公墓碑

上之元，和六年，其相曰權公，諱德輿，字載之；其本出自殷帝武丁，武丁之子，降封於權。權，江漢間國也。周衰，入楚爲權氏。楚滅徙秦，而居天水當陽。苻秦之王中國，其臣有安丘公翼者，有大臣之言，後六世，至平涼公文，誕爲唐上庸太守，荊州大都督長史，焯有聲烈。平涼曾孫諱倬，贈尚書禮部郎中，以藝學與蘇源明相善。卒官羽林軍錄事參軍，於公爲王父。郎中生贈太子太保諱臯，以忠孝致大名，去官累以官微不起，追謚貞孝，是實生公。公在相位三年，其後以吏部尚書授節鎮山南，年六十以薨，贈尚書左僕射，謚文公。公生三歲，知變四聲，四歲能爲詩七歲，而貞孝公卒。來弔哭者，見其顏色聲容，皆相謂權氏世有其人。及長好學，孝敬祥順。貞元八年，以前江州府監察御史，徵拜博士，朝士以得人相慶，改左補闕。章奏不絕，譏排姦倖，與陽城爲助，轉起居舍人，遂知制誥，凡

撰命詞九年，以類集爲五十卷，天下稱其能。十八年，以中書舍人典貢士，拜尙書禮部侍郎。薦士於公者，其言可信，不以其人布衣不用。卽不可信，雖大官勢人交言，一不以綴意。奏廣歲所取進士明經，在得人，不以員拘。轉戶兵吏三曹侍郎，太子賓客。復爲兵部，遷太常卿。天下愈推爲鉅人長德。時天子以爲宰相宜參用道德人，因拜禮部尙書，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公旣謝辭，不許。其所設張舉措，必本於寬大，以幾教化，多所助與。維匡調娛，不失其正。中於和節，不爲聲章。因善與賢，不矜主己。以吏部尙書留守東都。東方諸帥有利病，不能自請者，公常與疏陳，不以露布。復拜太常，轉刑部尙書。考定新舊令式，爲三十編，舉可長用。其在山南河南，勤於選付，治以和簡，人以寧便。以疾求還。十三年某月甲子，道薨於洋之白草。奏至，天子痾傷，爲之不御朝。郎官致贈錫官，居野處，上下弔哭。皆曰：「善人死矣。」其年某月日，葬河南北山，在貞孝東五里。公由陪屬升列，年除歲遷，以至公宰人皆喜聞。若己與有，無忌嫉者。于頔坐子殺人，失位自囚，親戚莫取過門省。願朝莫敢言者，公將留守東都，爲上言曰：「頔之罪旣賞，不竟宜因賜寬詔。」上曰：「然，公爲吾行諭之。」頔以不憂死，前後考第進士，及庭所策試士，踵相蹀爲宰相達官，與公相先後。其餘布處臺閣外府，凡百餘人，自始學至疾，未病未嘗一日去書不觀。公旣以能爲文，辭擅聲於朝，多銘卿大夫功德。然其爲家，不視簿書，未嘗問有亡，費不恃餘。公娶清河崔氏女，其父造嘗相德宗，號爲名臣。旣葬，其子監察御史璩，纍然服喪，來有請，乃作銘文曰：

權在商周，世無不存。滅楚徙秦，嬴劉之間。甘泉始侯，以及安丘，詆訶浮屠，皇極之扶。真孝之生，鳳鳥不至，爵位豈多，半塗以稅。壽考豈多，四十而逝。惟其不有，以惠厥後。是生相君，爲朝德首，行世祖之文，世師之流。連六官，出入屏毗，無黨無讎。舉世莫疵，人所憚爲。公勇爲之，其所競馳。公絕不窺，孰克知之。德將在斯，刻詩墓碑，以永厥垂！

平淮西碑

天以唐克肖其德！聖子神孫，繼繼承承，於千萬年，敬戒不怠。全付所覆，四海九州，罔有內外，悉主悉臣。高祖太宗，既除既治，高宗中睿，休養生息。至於玄宗，受報收功，極熾而豐，物衆地大，擊牙其間。肅宗代宗，德祖順考，以勤以容，大慝適去，稂莠不薶。相臣將臣，文恬武嬉，習熟見聞，以爲當然。睿聖文武皇帝，既受羣臣朝，乃考圖數貢，曰：「嗚呼！天既全付予有家，今傳次在予，予不能事事，其何以見於郊廟？」羣臣震懼，奔走率職。明年平夏，又明年平蜀，又明年平江東，明年平澤潞，遂定易定，致魏博，貝衛檀相，無不從志。皇帝曰：「不可究武，予其少息。」九年，蔡將死，蔡人立其子元濟，以請不許，遂燒舞陽，犯蕪襄城，以動東都，放兵四劫。皇帝歷問於朝，一二臣外，皆曰：「蔡帥之不廷授，於今五十年，傳三姓四將，其樹本堅，兵利卒頑，不與他等因撫而有，順且無事。」大官臆決，唱聲萬口，和附并爲一談，牢不可破。皇帝曰：「惟天惟祖宗，所以付任予者，庶其在此，予何敢不力！况一二臣同，不爲無助！」曰：「光顏，汝爲陳許帥，維是河東魏博鄆陽三軍之在行者，汝皆將之。」曰：「重胤，汝故有河陽懷，今益以汝維是朔方，義成陝益鳳翔延慶七軍之在行者，汝皆將之。」曰：「弘，汝以卒萬二千，屬而子公武往討之。」曰：「文通，汝守壽維是宣武淮南宣歙浙西四軍之在行者，汝皆將之。」曰：「道古，汝其觀察鄂岳。」曰：「愬，汝帥唐鄧隨，各以其兵進戰。」曰：「度，汝長御史，其往觀師。」曰：「度，惟汝予同，汝遂相子，以賞罰用命，不用命。」曰：「弘，汝其以節都統諸軍。」曰：「守謙，汝出入左右，汝惟近臣，其往撫師。」曰：「度，汝其往衣服飲食，予士無寒無飢，以旣厥事，遂生蔡人，賜汝節斧，通天御帶，衛卒三百，凡茲廷臣，汝擇自從，惟其賢能，無憚大吏。庚申，予其臨門送汝。」曰：「御史子閔士大夫戰甚苦，自今以往，非郊廟祠祀，其無用樂。」顏胤武合攻其北，大戰十六，得柵城縣二十三，降人卒四萬，道古攻其東南，八戰，降萬三千，再入申，破其外城，文通戰其東，十餘遇，降萬二千，愬入其西，得賊將，輒釋不殺，用其策，戰比有功。十二年八月，丞相度至師，都統弘貴戰益急，顏胤武合戰，益用命，元胤盡并其衆，洄曲以備。十月壬申，愬用所得賊將，自文城因天大雪，疾馳百二十里，用夜半到蔡，破其門，取元

濟以獻；盡得其屬人卒。辛巳，丞相度入蔡，以皇帝命救其人。淮西平，大饗賚功。師還之日，因其食賜蔡人。凡蔡卒三萬五千，其不樂爲兵，願歸爲農者十九，悉縱之。斬元濟京師。冊功，弘加侍中，愬爲左僕射，帥山南東道。顏胤皆加司空。公武以散騎常侍，帥鄜坊丹延道。古進大夫文通加散騎常侍。丞相度、朝京師、道封晉國公，進階金紫。光祿大夫，以舊官相，而以其副總爲工部尚書，領蔡任。既還，奏羣臣請紀聖功，被之金石。皇帝以命臣愈，臣愈再拜稽首，而獻文曰：唐承天命，遂臣萬邦！孰居近土，孰盜以狂。往在玄宗，崇極而圯。河北悍驕，河南附起。四聖不宥，屢興師征。有不能尅，益戍以兵。夫耕不食，婦織不裳，輸之以車，爲卒賜糧。外多失朝，曠不獵狩。百隸怠官，事亡其舊。帝時繼位，願瞻咨嗟，惟汝文武，孰恤予家。旣斬吳蜀，旋取山東。魏將首義，六州降從。淮蔡不順，自以爲強。提兵叫讜，欲事故常。始命討之，遂連茲鄰。陰遣刺客，來賊相臣。方戰未利，內驚京師。羣公上言，莫若惠來。帝爲不聞，與神爲謀，乃相同德，以訖天誅。乃救顏胤，愬武古道，咸統於弘，各奏汝功。三方分攻，五萬其師。大軍北乘，厥數倍之。常兵時曲，軍士蠹蠹。旣翦陵雲，蔡卒大窘。勝之邵陵，鄜城來降。自夏入秋，復屯相望。兵頓不勵，告功不時。帝哀征夫，命相往釐。士飽而歌，馬騰於槽。試之新城，賊遇敗逃。盡抽其有，聚以防我。西師躍入，道無留者。額頌蔡城，其疆千里。旣入而有，莫不順俛。帝有恩言，相度來宣。誅止其魁，釋其下人。蔡之卒夫，投甲呼無。蔡之婦女，迎門笑語。蔡人告飢，船粟往哺。蔡人告寒，賜以繒布。始時蔡人，禁不往來。今相從戲，里門夜開。始時蔡人，進戰退戮。今旰而起，左殮右粥。爲之擇人，以收餘德。遷吏賜牛，教而不稅。蔡人有言，始迷不知。今乃大覺，羞前之爲。蔡人有言，天子明聖。不順族誅，順保性命。汝不吾信，視此蔡方。孰爲不順，往斧其吭。凡叛有數，聲勢相倚。吾強不支，汝弱奚恃。其告而長，而父而兄。奔走偕來，同我太平。淮蔡爲亂，天子伐之。旣伐而飢，天子活之。始議伐蔡，卿士莫隨。旣伐四年，小大並疑。不赦不疑，由天子明。凡此蔡功，惟斷乃成。旣定淮蔡，四夷畢來。遂開明堂，坐以治之。

南海神廟碑

海於天地間爲物最鉅！自三代聖王，莫不祀事。考於傳記，而南海神次最貴。在北東西三神河伯之上，號爲祀融。天寶中，天子以爲古爵莫貴於公侯，故海嶽之祝，犧幣之數，放而依之，所以致崇極在大神。今王亦爵也，而禮海嶽，尙循公侯之事，盧王儀而不用，非致崇極之意也。由是冊尊南海神爲廣利王，祝號祭式，與次俱昇。因其故廟，易而新之。在今廣州治之東南，海道八十里，扶胥之口，黃木之灣，常以立夏氣至，命廣州刺史，行事祠下。其訖，驛聞而刺史常節度五嶺諸軍，仍觀察其郡邑，於南方事無所不統，地大以遠，故常選用重人，旣貴而富，且不習海事，又當祀時，海常多大風，將往皆憂戚，旣進，觀顧怖悸，故常以疾爲解，而委事於其副，其來已久，故明宮齊廬，上雨旁風，無所蓋障，牲酒瘠酸，取具臨時，水陸之品，恒藉蓬豆，薦裸與俯，不中儀式，吏滋不供，神不顧享，盲風怪雨，發作無節，人蒙其害。元和十二年，始詔用前尙書右國子祭酒魯國孔公，爲廣州刺史，兼御史大夫，以殿南服。公正直方嚴，中心樂易，砥慎所職，治人以明，事神以誠，內外單盡，不爲表襮。至州之明年，將夏，祝冊自京師至，吏以時告，公乃齋祓視冊，誓羣有司曰：「冊有皇帝名，乃上所自署，其文曰：『嗣天子某，謹遣官某，敬祭。』其恭且嚴如是！敢有不承，明日吾將宿廟下，以供晨事。」明日，吏以風雨白，不聽。於是州府文武吏士，凡百數，交謁更諫，皆揖而退。公遂陞舟，風雨少弛，擢夫奏功，雲陰解駛，日光穿漏，波伏不興，省牲之夕，載鳴載陰，將事之夜，天地開除，月星明絜，五鼓旣作，牽牛正中，公乃盛服執笏，以入卽事。文武賓屬，俯首聽位，各執其職，牲肥酒香，鱗爵靜潔，降登有數，神具醉飽，海之百靈秘怪，恍惚畢出，蜿蜿蛇虺，來享飲食，闔廟旋臚，祥颺送颿，旗纛旄麾，飛揚騰藹，鑿鑿饒蟲，高管噉譟，武夫奮楫，工師唱和，穹龜長魚，踴躍後先，乾端坤倪，軒豁呈露，祀之之歲，風災熄滅，人厭魚蟹，五穀胥熟，明年祀歸，又廣廟宮而大之，治其庭壇，改作東西兩序，齋庖之房，百用具脩，明年其時，公又固往，不

懈益虔，歲仍大和，晝艾歌詠，始公之至，盡除他名之稅，罷衣食於官之可去者，四方之使，不以資交，以身爲帥，燕享有時，賞與以節，公藏私畜，上下與足，於是免屬州負運之緡，錢廿有四萬，米二萬二千斛，賦金之州，耗金一歲，入百，困不能償，皆以丐之，加西南守長之俸，誅其尤無良不聽令者，由是皆自重慎法，人士之落南不能歸者，與流徙之胄，百廿八族，用其才良，而廩其無告者，其女子可嫁，與之錢財，令無失時，刑德並流，方地數千里，不識盜賊，山行海宿，不擇處所，事神治人，其可謂備至耳矣！咸願刻廟石以著厥美，而繫以詩，乃作詩曰：

南海陰墟祝融之宅，卽祀于旁，帝命南伯，吏愔不躬，正自今公，明用享錫，右我家邦，惟明天子，惟慎厥使，我公在官，神人致喜，海嶺之陬，旣足旣濡，胡不均弘，俾執事樞，公行勿遲，公無遽歸，匪我私公，神人具依。

處州孔子廟碑

自天子至郡邑守長，通得祀而徧天子者，唯社稷與孔子爲然，而社祭土，稷祭穀，句龍興弃，乃其佐享，非其專主，又其位所不屋而壇，豈如孔子用王者事，巍然當座，以門人爲配，自天子而下，北面跪祭，進退誠敬，禮如親弟子者，句龍弃以功，孔子以德，固有次第哉！自古多有以功德得其位者，不得常祀，句龍弃孔子皆不得位，而得常祀，然其祀事，皆不如孔子之盛，所謂生人以來，未有如孔子者，其賢過於堯舜，遠者，此其效歟！郡邑皆有孔子廟，或不能修事，雖設博士弟子，或役於有司，名存實亡，失其所業，獨處州刺史鄴侯李繁至官，能以爲先，旣新作孔子廟，又令工改爲顏子至子夏十人像，其餘六十子，及後大儒公羊高、左丘明、孟軻、荀況、伏生、毛公、韓生、董生、高堂生、楊雄、鄭玄等數十人，皆圖之壁，選博士弟子必皆其人，又爲置講堂，教之行禮，肄習其中，置本錢廩米，令可繼處以守廟成，躬率吏及博士弟子，入學行釋菜禮，耆老歎嗟，其子弟皆興於學，鄴侯尙文，其於古記，無不贊，故其爲政，知所先後，可歌也已！乃作誥曰：

惟此廟學，鄴侯所作。厥初庠下，神不以宇。生師所處，亦窘寒暑。乃新斯宮，神降其獻。講讀有常，不誠用勸。揭揭元哲，有師之尊。葦聖嚴嚴，大法以存。像圖孔肖，咸在斯堂。以瞻以儀，俾不惑忘。後之君子，無廢成美。琢詞碑石，以贊攸始。

柳州羅池廟碑

羅池廟者，故刺史柳侯廟也。柳侯爲州，不鄙夷其民，動以禮法，三年民各自矜奮。茲土雖遠京師，吾等亦天氓。今天幸惠仁侯，若不化服，我則非人。於是老少相教語，莫違侯令。凡有所爲於其鄉閭，及於其家，皆曰：「吾侯聞之，得無不可於意否？」莫不忖度而後從事。凡令之期，民勸趨之，無有後先，必以其時。於是民業有經，公無負租。流道四歸，樂生興事。宅有新屋，步有新船。池園潔脩，豬牛鴨雞，肥大蕃息。子嚴父詔，婦順夫指，嫁娶葬送，各有條法。出相弟長，入相慈孝。先時民貧，以男女相質，久不得贖，盡沒爲隸。我侯之至，按國之故，以傭除本，悉奪歸之。大修孔子廟，城郭巷道，皆治使端正，樹以名木。柳民旣皆悅喜，嘗與其部將魏忠、謝寧、歐陽翼飲酒驛亭，謂曰：「吾棄於時，而寄於此，與若等好也。明年吾將死，死而爲神，後三年爲廟祀我。」及期而死，三年孟秋辛卯，侯降于州之後堂，歐陽翼等見而拜之。其夕夢翼而告曰：「館我於羅池。」其月景辰，廟成大祭，過客幸儀，醉酒慢侮，堂上得疾，扶出廟門卽死。明年春，魏忠、歐陽翼使謝寧來京師，請書其事於石。余謂柳侯生能澤其民，死能驚動福禍之，以食其土，可謂靈也已。作迎享送神詩，遺柳民，俾歌以祀焉。而并刻之。柳侯，河東人。諱宗元，字子厚，賢而有文章，嘗位於朝，光顯矣！已而擯不用，其辭曰：

荔子丹兮蕉黃，雜肴蔬兮進侯堂。侯之船兮兩旗，度中流兮風泊之。待侯不來兮，不知我悲。侯乘駒兮入廟，慰我民兮不嘯以笑。鵝之山兮柳之水，桂樹團團兮白石齒齒。侯朝出游兮暮來歸，春與援吟兮秋鶴與飛。北方

之人兮，爲侯是非。千秋萬歲兮，侯無我違。福我今壽我，驅厲鬼兮山之左。下無苦濕兮高無乾，旒徐充羨兮蛇蛟結蟠。我民報事兮無怠其始，自今兮欽于世。

黃陵廟碑

湘旁有廟曰黃陵，自前古以祠堯之二女，舜二妃者。庭有石碑，斷裂分散在地；其文剝缺，考圖記，言漢荊州牧劉表景升之立。題曰「湘夫人碑」。今驗其文，乃晉太康九年；又其額曰「虞帝二妃之碑」。非景升立者。秦博士對始皇帝云：「湘君者，堯之二女，舜妃者也。」劉向、鄭玄亦皆以二妃爲湘君，而離騷九謫，既有湘君，又有湘夫人、王逸之解，「以爲湘君者，自其水神而謂湘夫人，乃二妃也。從舜南征，三苗不及，道死沅湘之間。」山海經曰：「洞庭之山，帝之二女居之。」郭璞疑二女者，帝舜之后，不當降小水爲其夫人，因以二女爲天帝之女。以余考之，璞與王逸俱失也。堯之長女娥皇，爲舜正妃，故曰君。其二女女英，自宜降曰夫人也。故九辯辭謂娥皇爲君，謂女英，帝子，各以其或者推言之也。禮有小君，君母，明其正，自得稱君也。書曰：「舜陟方乃死。」傳謂舜昇道南方以死。或又曰：「舜死葬蒼梧，二妃從之不及，溺死沅湘之間。」余謂竹書紀年，帝王之沒，皆曰「陟」。陟，升也。謂昇天也。書曰：「殷禮陟配天。」言以道終，其德協天也。書紀舜之沒，云陟者，與竹書周書同文也。其下言方乃死者，所以釋陟爲死也。地之勢，東南下，如言舜南巡而死，宜言下方，不得言陟方也。以此謂舜死葬蒼梧，於時二妃從之不及而溺者，皆不可信。二妃旣曰以謀語舜，脫舜之厄，成舜之聖，堯死而舜有天下，爲天子，二妃之力，宜常爲神，食民之祭。今之渡湖江者，莫敢不進禮廟下。元和十四年春，余以言事得罪，黜爲潮州刺史。其地於漢南海之揭揚，厲毒所聚，懼不得脫死，過廟而禱之，其冬移袁州刺史。明年九月，拜國子祭酒，使以私錢十萬，抵岳州，願易廟之圯，構腐瓦於刺史王堪。長慶元年，刺史張怡自京師往，與愉故善，謂曰：「丐我一碑石，載二妃廟。」

且令後世知有子名。一愉曰：「諾！」既至州，報曰：「碑謹具。」遂蒙其事，傳刻之。

唐故江南西道觀察使中大夫洪州刺史兼御史中丞上柱國賜紫金魚袋

贈左散騎常侍太原王公神道碑銘

王氏皆王者之後，在太原爲姬姓。春秋時，王子成父敗狄有功，因賜氏。厥後世居太原。至東漢隱士烈，博士徵不就，居祁縣，因號所居鄉爲君子公。其君子鄉人也。魏晉陟隋，世有名人。國朝大王父玄暉，歷御史屬三院，止尚書郎。生景肅，守三郡，終傅涼王。生政，襄鄧等州防禦使，鄂州採訪使，贈吏部尚書。公尚書之弟某子，公諱仲舒，字弘中，少孤，卒母夫人家江南。讀書著文，共舉藹鬱。當時名公皆折官位，盡行願爲交。貞元初，射策拜左拾遺，與陽城合，揭裴延齡不得爲相。德宗初，怏怏無奈，久而嘉之。其後入閣，德宗願列謂宰相曰：「第幾人，必王某也。果然！月餘，特改右補闕，遷禮部考功吏部三員外郎。在禮部奏議詳雅，省中伏其能。在考功吏部，提約明故，吏無以欺。同列有恃恩自得者，衆皆媚承，公嫉其爲人，不直視，由此貶連州司戶。移夔州司馬，又移荆南，因佐其節度事，爲參謀，得五品服。放跡在外，積四年。元和初，收拾俊賢，徵拜吏部員外郎。未幾爲職方郎中，知制誥，友人得罪，斥逐後，其家親知過門，縮頸不敢視，公獨省問，爲計度論議，直其寃。由是出爲峽州刺史，轉廬州，未至，丁母夫人憂。服除，又爲婺州。時疫旱甚，人死亡且盡，公至，多方救活，天遂雨，疫定。比數年，里閭完復，制使出巡，人填道迎，顯公德。事具聞，就加金紫，轉蘇州。變其屋居，以絕火延。隄松江路，害絕阻滯。秋夏賦調，自爲書與人，以期吏無及門而集。政成爲天下守之。天子曰：「王某之文可思，最宜爲誥，有古風，豈可復治筆硯於其間哉？」上若未棄臣，宜用所長，在京師，儕流無在者，視同列皆邈然。少年益自悲，而謂人曰：「豈可復治筆硯於其間哉？」上若未棄臣，宜用所長，在外久，周知俗之利病，俾治之，嘗不自愧。」宰相以聞，遂得觀察江南西道，奏罷權酷錢九千萬，軍息之無已，掌吏

壞產，猶不釋，囚之。公至，脫械，不問。人遭水旱，賦窘，公曰：「我且減燕樂，絕他用錢，可足乎？」遂以代之。罷軍之息，錢禁浮屠，誑壤其舍，以葺公宇。三年法大成，錢餘於庫，粟餘廩，人享於田廬，諷諭於道途。天子復思，且徵以代。盧吏部左丞位以待之。長慶三年十一月十七日，薨於洪州，年六十二。上哀慟，輟朝，贈左散騎常侍。某日歸葬於某處。某既以公之德，刻而藏之墓矣。子初，又請詩以揭之。詞曰：

生人之治，本乎斯文。有事其末，而忘其源。切近味陋，道由是堙。有志其本，而泥古陳。當用而迂，乖戾不伸。較是二者，其過也均。有美王公，志儒之本。達士之經，秩秩而積。涵涵而停，韡為華英。不矜不盈，孰播其馨。孰發其明。介然而居，士友以傾。敷文帝階，擢列侍從。以忠遠名，有直有諷。辨過堅懇，巨邪不用。秀出班行，乃動帝目。帝省竭心，思顧日渥。翔於郎署，騫於禁密。發帝之令，簡古而蔚。不比於權，以直友寃。敲撼挫偃，竟遭斥奔。久淹於外，歷守大藩。所至極思，必悉利病。萎枯以膏，燠暵以醒。坦之微之，必絕其徑。浚之澄之，使安其泳。帝思其文，復命掌誥。公潛謂人，此職宜少。豈無別郡，庸以自效。上藉其實，俾統於洪。逋滯攸除，姦訛革風。祛蔽於目，釋負於躬。方乎所部，禁絕浮屠。風雨順易，伏稻盈疇。人得其所，乃恬乃譖。化及有代，思以息勞。虛位而螭，奄忽潛潛。維德維績，志於斯石。日遠彌高。

卷二十二 碑誌

司徒兼侍中中書令贈太尉許國公神道碑銘

韓，姬姓；以國氏。其先有自潁川徙陽夏者，其地於今為陳之太康，太康之韓，其稱蓋久。然自公始大著，公諱弘，公之父曰海，為人魁偉沈塞，以武勇游仕許休之間，寡言自可，不與人交，衆推以為鉅人長者。官至游擊將軍，贈太師，娶鄉邑劉氏，女生公。是為齊國太夫人。夫人之兄曰司徒玄佐，有功建中貞元之間，為宣武軍帥，有休宋

劉頴四州之地，兵士十萬人。公少依舅氏，讀書習騎射，事親孝謹，備傷自將，不縱爲子弟，華靡遊放事，出入敬恭，軍中皆目之。嘗一抵京師，就明經試，退曰：「此不足發名成業。」復去從舅氏學，將兵數百人，悉識其材鄙怯勇，指付必堪其事。司徒歎奇之，士卒屬心。諸老將皆自以爲不及，司徒卒去爲宋南城將，比六七歲，汴軍連亂不定。自元十五年，劉逸淮死，軍中皆曰：「此軍司徒所樹，必擇其骨肉爲士卒所慕賴者付之。」今見在人，莫如韓瑒，且其功最大，而材又俊，一卽柄授之，而請命於天子，天子以爲然，遂自大理評事，拜工部尚書，代逸淮爲宣武軍節度使。悉有其舅司徒之兵與地。當此時，陳詩帥曲環死，而吳少誠反，自將圍許，求援於逸淮，啗之以陳歸，汴使數輩在館，公悉驅出，斬之，選卒三千人，會諸軍擊少誠許下，少誠失勢以走，河南無事。公曰：「自吾舅歿，五亂於汴，爲功并斬之以徇，血流波道，自是訖公之朝京師，廿有一年，莫敢有讎嘯，叫號於城郭者。」李師古作言起事，屯兵於曹，以嚇滑師，且告假道。公使謂曰：「汝能越吾界而爲盜邪？有以相待，無爲空言。」滑帥告急，公使謂曰：「吾在此，公無恐。」或告曰：「蕭棘夷道，兵且至矣，請備之。」公曰：「兵來不除道也，不爲應。」師古詐窮變索，遷延旋軍。少誠以牛皮燧材饋師古，師古以鹽資少誠，潛過公界，覺，皆留輸之。庫曰：「此於法，不得以私相餽。」田弘正之開魏博，李師道使來告曰：「我代與田氏約，相保援，今弘正非其族，又首變兩河事，亦公之所惡，我將與成德合軍討之，敢告。」公謂其使曰：「我不知利害，知奉詔行事耳。若兵北過河，我卽東兵以取曹。」師道懼不敢動。弘正以濟誅吳元濟也，命公都統諸軍曰：「無自行以遏北寇。」公請使子公武以兵萬三千人，會討蔡，下歸財與糧以濟諸軍，卒擒蔡，於是公爲侍中，而以公武爲鄆坊丹延節度使。師道之誅，公以兵東下，進圍考城，克之，遂進迫曹，曹寇乞降，鄆部旣平，公曰：「吾無事於此，其朝京師。」天子曰：「大臣不可以暑行，其秋之待。」公曰：「君爲仁，臣爲恭，可矣。」遂行。旣至，獻馬三千匹，絹五十萬匹，他錦綺綺纈又三萬，金銀器千，而汴之庫廩。

錢以貲數者，尙餘百萬，絹亦合百餘萬匹，馬七千，糧三百萬斛，兵械多至不可數。初，公有汴，承五亂之後，掠賞之餘，且歛且給，恆無宿儲。至是，公私充塞，至於露積不垣。册拜司徒，兼中書令，進見上殿，拜跪給扶，贊元經體，不治細微，天子敬之。元和十五年，今天子卽位，公爲冢宰，又除河中節度使，在鎮三年，以疾乞歸，復拜司徒，中書令，病不能朝，以長慶二年十二月三日，葬於永崇里，年五十八。天子爲之罷朝三日，贈太尉，賜布粟，其葬物，有司官給之。京兆尹監護。明年七月某日，葬於萬年縣少陵原京城東南三十里。楚國夫人翟氏，附。子男二人，長曰肅元，某官。次曰公武，某官。肅元早死，公之將薨，公武暴病先卒，公哀傷之，月餘遂薨。無子，以公武子孫紹宗爲主。後汴之南則蔡，北則鄆，二寇患公居間，爲己不利，卑身佞辭，求與公好，薦女請昏，使日月至，旣不可得，則飛謀釣誘，以間衆我。公先事候情，壞其機牙，姦不得發。王誅以成，最功定次，孰與高下？公子公武，與公一時俱授弓鉞，處藩爲將，疆土相望。公武以母憂去鎮，公母弟充，自金吾代將渭北。公以司徒中書令治蒲，於時弟充自鄭滑節度平宣武之亂，以司空居汴。自唐以來，莫與爲比。公之爲治，嚴不爲煩，止除害本，不多教條，與人必信，吏得其職，賦入無所漏失，人安樂之。在所以富公，與人有畛域，不爲戲狎，人得一笑語，重於金帛之賜。其罪殺人，不發聲色，問法何如？不自爲輕重，故無敢犯者。其銘曰：

在貞元世，汴兵五獠，將得其人，衆乃一渴。其人爲誰？韓姓許公，磔其梟狼，養以雨風，桑穀奮張，厥壤大豐。貞元元孫，命正我宇，公爲臣宗，處得地所。河流兩壩，盜連爲羣，雄唱雌和，首尾一身。公居其間，爲帝督姦，察其嘖呻，與其睨眴，左顧失視，右顧而踞。蔡先軋，鉏三年而墟，檣乾四呼，終莫敢濡。常山幽都，孰陪孰扶，天施不留，其討不遺。許公預焉，其賚何如？悠悠四方，旣廣旣長，無有外事，朝廷之治。許公來朝，車馬干戈，相乎將乎，威僕之多，將則是矣，相則三公，釋師十萬，歸居廟堂，上之宅憂，公談太宰，養安蒲坂，萬邦絕等。有弟有子，提兵守藩，一時三侯人，莫敢叛。生莫與榮，死莫與令，刻文此碑，以鴻厥慶。

柳子厚墓誌銘

子厚，諱宗元。七世祖慶，爲拓跋魏侍中，封濟陰公。曾伯祖爽，爲唐宰相，與褚遂良、韓瑗俱得罪武后，死高宗朝。皇考諱鎮，以事毋棄。太常博士求爲縣令江南，其後以不能媚權貴，失御史，權貴人死，乃復拜侍御史，號爲剛直。所與游皆當世名人。子厚少精敏，無不通達，逮其父時，雖少年，已自成人，能取進士第，嶄然見頭角。衆謂柳氏有子矣。其後以博學宏詞，授集賢殿正字，儻傑廉悍，議論證據今古，出入經史百子，踔厲風發，率常屈其座人，名聲大振。一時皆慕與之交，諸公要人，爭欲令出我門下，交口薦譽之。貞元十九年，由藍田尉拜監察御史，順宗即位，拜禮部員外郎，遇事者得罪，例出爲刺史，未至，又低貶州司馬。居閑，益自刻苦，務記覽，爲詞章，汎濫停蓄，爲深博無涯涘，而自肆於山水間。元和中，嘗例召至京師，又偕出爲刺史，而子厚得柳州。旣至，歎曰：「是豈不足爲政邪？」因其土俗，爲設教禁，州人順賴，其俗以男女質錢，約不時贖，子本相侔，則沒爲奴婢；子厚與設方計，悉令贖歸，其尤貧力不能者，令書其傭，足相當，則使歸其質，觀察使下其法於他州，比一歲，免而歸者且千人。衡湘以南爲進士者，皆以子厚爲師，其經承子厚口講指畫爲文詞者，悉有法度可觀。其召至京師而復爲刺史也，中山劉夢得、禹錫亦在遣中，當詣播州，子厚泣曰：「播州，非人所居，而夢得親在堂，吾不忍夢得之窮，無辭以白其大人，且萬無母子俱往理。」請於朝，將拜疏，願以柳易播，雖重得罪，死不恨。遇有以夢得事白上者，夢得於是改刺連州。嗚呼！士窮乃見節義，今夫平居里巷相慕悅，酒食遊戲相徵逐，詡詡強笑語以相取，下握手，出肺肝相示，指天日涕泣，誓生死不相背負，真若可信；一旦臨小利害，僅如毛髮比，反眼若不相識，落陷穽，不一引手救，反擠之，又下石焉者，皆是也！此宜禽獸夷狄所不忍爲，而其人自視以爲得計，聞子厚之風，亦可以少媿矣。子厚前時少年，勇於爲人，不自貴重，願藉謂功業可立就，故坐廢退；旣退，又無相知有氣力得位者推挽，故卒死於窮裔，材不

爲世用，道不行於時也。使子厚在臺省時，自持其身已能如司馬刺史時，亦有不斥；斥時，有人力能舉之，且必復用，不窮。然子厚斥不久，窮不極，雖有出於人，其文學辭章，必不能自力，以致必傳於後，如今無疑也。雖使子厚得所願，爲將相於一時，以彼易此，孰得孰失？必有能辨之者。子厚以元和十四年十一月八日卒，年四十七。以十五年七月十日歸葬。萬年先人墓側。子厚有子男二人，長曰周六，始四歲。季曰周七，子厚卒乃生。女子二人皆幼。其得歸葬也，費皆出觀察使河東裴君行立。行立有節概，立然諾，與子厚結交，子厚亦爲之盡，竟賴其力，葬子厚於萬年之墓者。舅弟盧遵，涿人，性謹慎，學問不厭，自子厚之斥，遵後而家焉，逮其死不去，既往葬子厚，又將經紀其家，庶幾有始終者。銘曰：

是惟子厚之室，旣固旣安，以利其嗣人。

唐故昭武校尉守左金吾衛將軍李公墓誌銘

公諱道古，字某，曹成王子。其先王明以太宗子王曹，絕輒復封，五世而至成王。成王諱臯，有功臣，建中貞元間，以多才能，能行賞誅，爲名至今。追數當時內外文武大臣，成王必在其間。公以進士舉及第，獻文獻三十卷，拜校書郎，集賢學士，四遷至宗正丞。憲宗卽位，遷擢宗室，遷尚書司門員外郎，以選爲利。隨唐睦州刺史，遷少宗正。元和九年，以御史中丞持節鎮黔中。十一年，來朝，遷鎮鄂州。以鄂岳道兵會于淮西，以功加御史大夫。十三年，徵拜宗正，轉左金吾。上卽位，以先朝時嘗信妄人柳泌，能燒水銀爲不死藥，薦之，泌以故起閭閻，氓爲刺史，不效，貶。循州司馬。其年九月三日，以疾卒於貶所，年五十三。長慶元年，詔曰：「左降而死者，還其官以葬。」遂以其年某月日葬於東都某縣。公三娶：元配韋氏，諱脩，脩生子欽，欽爲進士，學女貢，嫁崔氏。夫人隋雍州牧鄭公叔裕五世孫。父士倫，諱止，令次配黃氏，諱葑，生諱紹，紹女會，嫁鄭氏。季時夫人父昭，嘗爲京兆尹。今夫人黃氏，無子，父光，憲光

祿卿其葬用古今禮以元配韋氏夫人祔而葬次配崔氏夫人於其域異墓公室室子生而貴富能學問以中科取名善自傾下以交豪傑身死賁宅以葬銘曰

太支於今其尙有封當公弟兄未續又亡其遷於南年乃始衰誰黜不復而以喪歸海豐彌彌萬里於畿載其始終以哀表之

唐故朝散大夫尙書庫部郎中鄭君墓誌銘

君諱羣字弘之世爲滎陽人其祖於元魏時有假封襄城公者子孫因稱以自別曾祖匡時晉州霍邑令祖千尋彭州九隴丞父迪鄂州唐年令娶河南獨孤氏女生二子君其季也以進士選吏部考功所試判爲上等授正字自鄆縣尉拜監察御史佐鄂岳使均之爲江陵以殿中侍御史佐其軍均之徵也遷虞部員外郎均鎮襄陽復以君爲襄府左司馬刑部員外郎副其支度使事均卒李夷簡代之因以故職留君歲餘拜復州刺史遷祠部郎中會衢州無刺史方選人君願行宰相卽以君應詔治衢五年復入爲庫部郎中行及揚州遇疾居月餘以長慶元年八月二十四日辛春秋六十卽以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從葬於鄭州廣武原先人之墓次君天性和樂居家事人與待交遊初持一心未嘗變節有所緩急曲直薄厚疎數也不爲翁翁熱亦不爲崖岸斬絕之行俸祿入門與其所過逢吹笙彈箏飲酒舞歌談調醉呼連日夜不厭費盡不復顧問或分挈以去一無所愛惜不爲後日毫髮計留也遇其空無時客至清坐相看或竟日不能設食客主各自引退亦不爲辭謝與之遊者自少及老未嘗見其言色有若厭數者豈列禦寇莊周等所謂近於道者邪其治官守身又極謹慎不挂於過差去官而人民思之身死而親故無所怨議哭之皆哀又可尙也初娶吏部侍郎京兆韋肇女生二女一男長女嫁京兆韋詞次嫁蘭陵蕭儼後娶河南少尹趙郡李則女生一女二男其餘男二人女四人皆幼嗣子退思韋氏生也銘曰

再鳴以文進塗關，佐三府治謁厥蹟，郎官郡守愈著白！洞然渾樸絕瑕謫。甲子一終反玄宅。

唐故朝散大夫越州刺史薛公墓誌銘

公諱戎，字元夫。其上祖懿，爲晉安西將軍，實始居河東。公之四世祖嗣汾陰，公諱德儒，爲隋襄城郡書佐以卒。襄城有子二人，皆貴，其後皆蕃以大，而其季尤盛。官至邠州刺史，邠州諱寶胤，有子九人，皆有名位，其最季諱繅，爲河南令以卒。河南有子四人，其長諱同，卒官湖州長史，贈刑部尚書，尚書娶吳郡陸景融女，有子五人，皆有名蹟，其達者四人。公於倫次爲中子，仁孝慈愛忠厚而好學，不應徵舉，沈浮閭巷間，不以事自累爲貴。常州刺史李衡遷江西觀察使，曰：州客至多，莫賢元夫，吾得與之俱足矣！卽署公府中職，公不辭讓，年四十餘，始脫褐衣爲吏。衡遷給事中，齊映自桂州以故相代衡，爲江西公，因留佐映治。映卒，湖南使李巽，福建使柳冕，交表奏公自佐，詔以公與冕在冕府，累遷殿中侍御史，冕使公攝泉州，冕文書所條下有不可者，公輒正之，冕惡其異於己，懷之未發也。遇馬摠以鄭滑府佐，忤中貴人，貶爲泉州別駕，冕意欲除摠，附上意爲事，使公按置其罪，公歎曰：「公乃以是待我，我始不願仕者，正爲此耳！」不許。冕遂大怒，囚公於淨圖寺，而致摠獄，事聞遠近，值冕亦病且死，不得已俱釋之。冕死，後使至，奏公自副，又副使事於浙東，府轉侍御史。元和四年，徵拜尚書刑部員外郎，遷河南令，歷衡湖常三州御史，所至以廉貞寬大爲稱，朝廷嘉之。某年拜越州刺史，兼御史中丞，浙東觀察使，至則悉除去煩弊，儉出薄入，以致和富，部刺史得自爲治，無所牽制，四境之內，竟歲無一事。公篤於恩義，盡用其祿，以周親舊之急，有餘，頒施之內外，親無疎遠，皆家歸之。疾病去官，長慶元年九月庚申，至於蘇州以卒。春秋七十五。奉至，天子爲之罷朝，贈左散騎常侍，使臨弔祭之。士大夫多相弔者，以其年十一月庚申，葬於河南偃師先人之兆次，以韋氏夫人祔。公凡再娶，先夫人京兆韋氏，後夫人趙郡李氏，皆先卒。子男二人，曰沂，曰洽，長生九歲，而幼七歲矣。女

四人皆已嫁。愈既與公諸昆弟善，又當代公令河南。公之諱也，故公弟集賢殿學士、尚書刑部侍郎放，屬余以銘其文曰：

韓氏近世，莫或公門。公倫五人，咸有顯聞。公之初志，不以事累。儻俛以隨，亦貴於位。無怨無惡，中以自寶。不能百年，曷足謂壽。公宜有後，有二稚子，其祐成之。公食廟祀。

卷二十三 碑誌

楚國夫人墓誌銘

楚國夫人，姓翟氏，故檢校御史大夫、宋州刺史、良佐之女。今司徒兼中書令、許國公之妻。前鄜坊節度使、散騎常侍、兼御史大夫、公武之母。夫人在家，以孝友聰明，爲父母所偏愛，遷所宜歸，以適韓氏。韓氏族大且貴，又太尉劉公甥，內外尊顯。夫人入門，上下莫不贊賀。事皇姑齊國太夫人，肅恭誠至，奉養不怠。皇姑以夫人能盡婦道，稱之六親，其事夫義，以順其教。子愛以公司徒，公曰：「我之能守貴富，不危溢者，楚國有助焉耳。」大夫領梁偏師，卒就蔡功，受節居藩，爲邦家令人，父母之教然也。夫人以元和十四年十一月一日，薨于鄜之公府。春秋若干，大夫委節去位，奉喪以居東都，詔起之，辭以羸毀，不任卽命；又加喻勉，固不變。天子嗟歎之。長慶二年三月某日，葬夫人于洛陽北山。夫人生二子：長曰肅元，爲太子司讓郎，以卒，贈尚書主客郎中；其次大夫公武也。銘曰：

翟氏之先，蓋出宗周。璜顯於魏，以佐文侯。高陵相漢，義以家酬。遷于南陽，始自郎苗。逮魏晉宋，代不絕史。以王夫人，太守之子。司徒之妻，大夫之母。公居河東，子在鄜時，爲王屏翰，有壤千里。公曰：「姑止，以承我祀。」子曰：「母今，莫我撫已。」文駟雕軒，往來有煒。莫尊於母，莫榮於妻。從古迄今，孰盛與夷。用昭厥裔，篆此銘詩。

唐故國子司業竇公墓誌銘

國子司業竇公諱牟字某。六代祖徽遠嘗封西河公。大父同昌司馬比四代仍襲爵名。同昌諱胤生皇考諱叔向官至左拾遺。深水令贈工部尚書。尚書於大歷初名能爲詩文及公爲文亦最長於詩。孝謹厚重舉進士登第佐六府五公入選至檢校虞部郎中。元和五年真拜尚書虞部郎中轉洛陽令都官郎中澤州刺史以至司業年七十四。長慶二年二月丙寅以疾卒。其年八月某日葬河南偃師先公尚書之兆次。初公善事繼母家居未出學問於江東尚幼也名聲詞章行于京師人遲其至及公就進士且試其輩皆曰「莫先竇生」于時公舅袁高爲給事中方有重名愛且賢公然實未嘗以干有司公一舉成名而東遇其黨必曰「非我之才維吾舅之私」其佐昭義軍也遇其將死公權代領以定其危。後將盧從史重公不遺奏進官職公視從史益驕不遜僞疾經年暴歸東都從史卒敗死公不以覺微避去爲賢告人公始佐崔大夫縱留守東都後佐留守司徒餘慶歷六府五公文武細纒不同自始及終於公無所悔望有彼此言者六府從爭幾且百人有原姦易險賢不肖不同公一接以和與信卒莫與公有怨嫌者其爲郎官令守慎法寬惠不刻教誨於國學也嚴以有禮扶善遏過益明上下之分以躬先之恂恂愷悌得師之遺公一兄三弟常羣庠輩常進士水部員外郎朗夔江撫四州刺史羣以虞士徵自吏部郎中拜御史中丞出帥黔容以卒庠三佐大府自奉先令爲登州刺史羣亦進士以御史佐淄青府皆有材名公子三人長曰周餘好善學文能謹謹致孝述父之志曲而不黷次曰某曰某皆以進士貢女子三人愈少公十九歲以童子得見於今四十年始以師視公而終以兄事焉公待我一以朋友不以幼壯先後致異公可謂篤厚文行君子矣其銘曰

后緡竇逃閔腹子夏以再家竇爲氏聖愕旋河犢引比相嬰撥漢納孔軌後去繩津而家平陵遙遙厥緒夫子是承我敬其人我懷其德作詩孔哀質于幽刻

唐正議大夫尚書左丞孔公墓誌銘

孔子之後三十八世，有孫曰幾，字君嚴，事唐爲尚書左丞，年七十三，三上書去官。天子以爲禮部尚書，祿之終身，而不敢煩以政。吏部侍郎韓愈，常賢其能，謂曰：「公尚壯，上三留，奚去之果？」曰：「吾敢要君，吾年至，一宜去；吾爲左丞，不能進退郎官，唯相之爲二宜去。」愈又曰：「古之老於鄉者，將自佚，非自苦，閭井田宅具在，親戚之不仕，與僦而歸者，不在東阡，在北陌，可杖屨來往也。今異於是，公誰與居？且公雖貴而無留資，何恃而歸？」曰：「吾負二宜去，尚奚顧子言？」愈面歎曰：「公於是乎賢遠於人！」明日，奏疏曰：「臣與孔幾同在南省，數與相見，幾爲人守節清苦，論議正平，年纔七十，筋力耳目未覺衰老，憂國忘家，用意至到，如幾輩在朝，不過三數人，陛下不宜苟順其求，不留自助也。」不報。明年，長慶四年正月己未，公年七十四，告薨於家，贈兵部尚書。公始以進士佐三府官，至殿中侍御史，元和元年，以大理正徵，累遷江州刺史，諫議大夫。事有害於正者，無所不言。加皇太子侍讀，改給事中，言京兆尹阿縱罪人，詔奪京兆尹三月之俸，權知尚書右丞。明年，拜右丞，改華州刺史。明州歲貢海蟲淡菜蛤蚶，可食之屬，自海抵京師，道路水陸遞夫積功，歲爲四十三萬六千人，奏疏罷之。下邳令答外按小兒，繫御史獄，公上疏理之，詔釋下邳令，而以華州刺史爲大理卿。十二年，自國子祭酒拜御史大夫，嶺南節度等使，約以取足境內，諳州負錢至二百萬，悉放不收。葦船之至泊步，有下碇之稅，始至有闕貨之燕，犀珠磊落，賄及僕隸，公皆罷之。絕海之商，有死于吾地者，官藏其貨，滿三月，無妻子之請者，盡沒有之。公曰：「海道以年計往復，何月之拘，苟有驗者，悉推與之，無算遠近，厚守宰俸，而嚴其法。」嶺南以口爲貨，其荒阻處，父子相縛爲奴，公一禁之。有隨公吏，得無名兒，蓄不言官，有訟者，公召殺之。山谷諸黃，世自聚爲豪，觀吏厚薄緩急，或叛或從，容桂二管，利其虜掠，請合兵討之，冀一有功，有所指取。當是時，天子以武定淮西河南北，用事者以破諸黃爲類，向意助之。公屢言，遠人急之，則惜性命相屯聚爲寇，緩之，則自相怨恨而散，此禽獸耳，但可自計利害，不足與論。是非天子入先言，遂斂兵江西岳鄂湖南嶺南，會容桂之吏以討之，被霧露毒，相枕藉死，百無一還。安南乘勢殺都護。

李象古，桂將裴行立，容將楊旻，皆無功，數月自死。嶺南竄然，祠部歲下廣州，祭南海廟，廟入海口，爲州者皆憚之，不自奉事，常稱疾，命從事自代。唯公歲常自行，官吏刻石爲詩美之。十五年，遷尙書吏部侍郎。公之北歸，不載南物，奴婢之籍，不增一人。長慶元年，改右散騎常侍。二年，而爲尙書左丞。曾祖諱務本，滄州東光令。祖諱如珪，海州司戶參軍，贈尙書工部郎中。皇考諱岑，父，祕書省著作佐郎，贈尙書左僕射。公夫人，京兆韋氏，父种，大理評事。有四子：長曰溫質，四門博士。遵孺，遵憲，溫裕，皆明經。女子長嫁中書舍人平陽路隋。其季者幼。公之昆弟五人，載戡戰，公於次爲第二。公之薨，戢自湖南入爲少府監。其年八月甲申，戢與公子葬公于河南河陰廣武原，先公僕射墓之左。銘曰：

孔世卅八，吾見其孫，白而長身，寡笑與言，其尙類也。莫與之倫，德則多有，請考于文！

故江南西道觀察使贈左散騎常侍太原王公墓誌銘

公諱仲舒，字弘中，少孤，奉其母居江南。游學有名，貞元十年，以賢良方正，拜左拾遺，改右補闕，禮部考功吏部三員外郎，貶連州司戶參軍。改夔州司馬，佐江陵使，改祠部員外郎。復除吏部員外郎，遷職方郎中，知制誥，出爲峽州刺史，遷廬州。未至，丁母憂，服闋，改婺州蘇州刺史，徵拜中書舍人。旣至，謂人曰：「吾老，不樂與少年治文書，得一道，有地六七郡，爲之三年，貧可富，亂可治，身安功立，無愧於國家可也。」一日語人，丞相聞，問語驗，卽除江南西道觀察使，兼御史中丞。至則奏罷榷酒錢九千萬，以其利與民，又罷軍吏官債五千萬，悉焚簿文書。又出庫錢二十萬，以丐貧民。遭旱，不能供稅者，禁浮屠及老子，爲僧道士不得於吾界內。因山野立浮屠老子象，以其誑丐漁利，奪編人之產。在官四年，數其蓄積，錢餘於庫，米餘於廩。朝廷選公卿於外，將徵以爲左丞，吏部已用薛尚書代之矣。長慶三年十一月十七日，未命而薨。年六十二。天子爲之罷朝，贈左散騎常侍，遠近相弔。以四年二

月某日葬于河南某縣先塋之側。公之爲拾遺，朝與天子謂宰相曰：「第幾人，非王某邪？」是時公方與陽城更疏論裴延齡詐妄，士大夫重之。爲考功吏部郎也，下莫敢有欺犯之者，非其人，雖與同列，未嘗比數。收拾故禮議而貶，在制誥，盡力直友人之屈，不以權臣爲意。又被議而出。元和初，婺州大旱，人餓死，戶口亡十七八。公居五年，完富如初。按劾羣吏，奏其贓罪，州部清整，加賜金紫。其在蘇州，治稱第一。公所至，輒先求人利害，廢置所宜，聞閣草奏，又具爲科條，與人吏約事備，一旦張，下民無不抃叫喜悅。或初若小煩，旬歲皆稱其便。公所爲文章，無世俗氣。其所樹立，殆不可學。曾祖諱文暉，比部員外郎。祖諱景肅，丹陽太守。考諱政，襄鄧等州防禦使。鄂州採訪使，贈工部尚書。公先妣渤海李氏，贈渤海郡太君。公娶其舅女，有子男七人。初，哲真弘泰復河，初進士及第，哲文學俱善，其餘幼也。長女壻劉仁師，高陵令。次女壻李行脩，尚書刑部員外郎。銘曰：

氣銳而堅，又剛以嚴，哲人之常，愛人盡己，不倦以止，乃吏之方，與其友處，順若婦女，何德之光。墓之有石，我最其迹，萬世之藏。

殿中少監馬君墓誌

君諱繼祖，司徒贈太師北平莊武王之孫，少府監贈太子少傅諱暢之子。生四歲，以門功拜太子舍人。積三十四年，五轉而至殿中少監。年三十七，以卒。有男八人，女二人。始余初冠，應進士貢，在京師，窮不自存，以故人稚弟拜北平王於馬前，王問而憐之，因得見於少邑。星第王軫，其寒飢，賜食與衣，召二子使爲之主，其季遇我，特厚。少府監贈太子少傅者也。妣抱幼子立側，眉眼如畫，髮漆黑，肌肉玉雪，可念。殿中君也。當是時，見王於北亭，猶高山深林，鉅谷，龍虎變化，不測，傑魁人也。退見少傅翠竹碧梧鸞鵠，停峙能寸其業者也。幼子娟好靜秀，瑤環瑜珉，蘭苗其牙，稱其家兒也。後四五年，吾成進士，去而東游，哭北平王於客舍。後十五六年，吾爲尚書都官郎，分司東

都而分府少傅卒，哭之。又十餘年，至今，哭少監焉。嗚呼！吾未耄者，自始至今，未四十年，而哭其祖子孫三世，于人世何如也？人欲久不死，而觀居此世者何也？

卷二十四 碑誌

南陽樊紹述墓誌銘

樊紹述既卒，且葬，愈將銘之，從其家求書，得書、號、魁、紀、公者三十卷；曰樊子者又三十卷；春秋集傳十五卷；表、牘、狀、策、書、序、傳、記、紀、誌、說、論、今文、讚、銘、凡二百九十一篇；道路所遇及器物門里雜銘二百二十賦、十詩、七百一十九曰：「多矣哉！古未嘗有也！」然而必出於己，不襲蹈前人一言一句，又何其難也！必出入仁義，其富若生，蓄萬物必具，海含地負，放恣橫從，無所統紀，然而不煩於繩削而自合也。嗚呼！紹述於斯術，其可謂至於斯極者矣！生而其家貴富，長而不有其藏一錢，妻子告不足，顧且笑曰：「我道蓋是也！」皆應曰：「然！」無不意滿。嘗以金部郎中告哀南方，還言某師不治，罷之，以此出爲綿州刺史。一年徵拜左司郎中，又出刺絳州。綿絳之人，至今皆曰：「於我有德。」以爲諫議大夫，命且下，遂病以卒。年若干。紹述諱宗師，父諱澤，嘗帥襄陽、江陵，官至右僕射，贈某官。祖某官，諱涿，自祖及紹述三世皆以軍謀堪將帥，策上第以進。紹述無所不學，於辭於聲，天得也！在衆若無能者。嘗與觀樂，問曰：「何如？」曰：「後當然。」已而果然。銘曰：

惟古於詞必已出，降而不能乃剽賊。後皆指前公相襲，從漢迄今用一律。寥寥久哉，莫覺屬神，徂聖伏道絕塞。既極乃通發，紹述文從字順，各識職有欲求之，此其躡

中大夫陝府左司馬李公墓誌銘

公諱邴，字某，雍王繪之後，王孫道明，唐初，以屬封淮陽王。父道王，其祖父曰雍王，長平王，淮陽生，景融，景融，親益疎，不王，生務該，務該，生思，一思一生，岷，比四世，官不過縣令，州佐，然益，讀書，爲行，爲士大夫，家，岷，爲蜀州，原尉，生公，未睜，以卒，無家，母，抱，置，之，姑氏，以去，姑，憐，而食，之，至五六歲，自問，知，本，末，因不，復，與，羣，兒，戲，常，默，默，獨，處，曰：「吾獨，無，父，母，不，力，學，問，自，立，不，名，爲，人！」年，十四，五，能，開，記，論，罷，尚，書，毛，詩，左，氏，文，選，凡，百，餘，萬，言，凜，然，殊，異，姑，氏，子，弟，莫，敢，爲，敵，浸，傳，之，聞，諸，父，泣，曰：「吾兄，尙，有，子，耶！」迎，歸，而，坐，問，之，應，對，橫，從，無，難，諸，父，悲，喜，願，語，厚，子，弟，曰：「吾爲，汝，得，師。」於是縱，學，無，不，觀，以朝，邑，員，外，尉，選，魯，公，真，卿，第，其，所，試，文，上，等，擢，爲，同，官，正，尉，曰：「文如，李，尉，乃，可，望，此。」其後，比，以，書，判，拔，萃，選，爲，萬，年，尉，爲，華，州，錄，事，參，軍，爭，事，於，刺，史，去，官，爲，陸，渾，令，河，南，尹，鄭，餘，慶，薦，之，朝，拜，南，鄭，令，尹，家，奴，以，書，抵，縣，請，事，公，走，府，出，其，書，投，之，尹，前，尹，慚，其，廷，中，人，曰：「令辱，我，令，辱，我。」且曰：「令退。」遂怨，之，拾，掇，三，年，無，所，得，拜，宗，正，丞，宰，相，以，文，理，白，爲，資，州，刺，史，公，喜，曰：「吾將，有，爲，也！」議，宰，相，者，言，之，上，曰：「是與，其，故，故，得，用。」改拜，陝，府，左，司，馬，公，又，喜，曰：「是官，無，所，職，吾，其，不，以，吏，事，受，責，死，矣！」長，慶，元，年，正，月，丙，辰，以，疾，卒，奉，秋，七，十三，公，內，外，行，完，潔，白，奮，厲，再，成，有，家，士，大，夫，談，之，夫，人，博，陵，崔，氏，朝，邑，令，友，之，女，其，曾，伯，父，玄，暉，有，功，中，宗，時，夫，人，高，明，遇，子，婦，有，節，法，進，見，侍，側，肅，如，也，七，男，三，女，邠，爲，潯，城，主，簿，其，嫡，海，鄰，城，令，放，芮，城，尉，漢，監，察，御，史，盧，洸，潘，皆，進，士，及，公，之，存，內，外，孫，十，有，五，人，五，月，庚，申，葬，華，法，縣，東，若，干，里，漢，韓，氏，壻，也，故，子，與，爲，銘，其，詞，曰：

愈下而微，既極復飛，其自公始！公多孫子，將復廟祀！

故幽州節度判官贈給事中清河張君墓誌銘

張君，名微，字某，以進士累官至范陽府監察御史。長慶元年，今牛宰相爲御史中丞，奏君名迹，中御史選。詔

卽以爲御史。其府惜不敢留遣之；而密奏：「幽州將父子繼續不廷，選且久，今新收臣又始至，孤怯須強佐乃濟。」發半道，有詔以君還之，仍遷殿中侍御史，加賜朱衣銀魚。至數日，軍亂，怨其府從事，盡殺之，而囚其帥。且相約：「張御史長者，毋侮辱，輕感我事，無庸殺。」置之帥所，居月餘，聞有中貴人自京師至，君謂其帥：「公無負此土人。上使至，可因請見自辨，幸得脫免歸。」卽推門求出，守者以告其魁。魁與其徒皆駭曰：「必張御史！張御史忠義，必爲其帥告此，不如遷之別館。」卽與衆出君。君出門，罵衆曰：「汝何敢反！前日吳元胤斬東市，昨日李師道斬於軍中，同惡者，父母妻子皆屠死，肉餒狗鼠鷄鷄。汝何敢反！汝何敢反！」行且罵，衆畏惡其言，不忍聞，且虜生變，卽擊君以死。君抵死，口不絕罵，衆皆曰：「義士！義士！」或收瘞之以俟。事聞，天子壯之，贈給事中。其友侯雲長佐軍使，請於其帥馬僕射，爲之選於軍中，得故與君相知張恭，李元實者，使以幣請之。范陽范陽人，義而歸之。以聞，詔所在給船，鑿傳歸其家，賜錢物以葬。長慶四年四月某日，其妻子以君之喪葬于某州某所。君弟復亦進士，佐汴宋，得疾，變易喪心，驚惑不常。君得聞，卽自視，衣褥薄厚，節時其飲食，而七筋進養之，禁其家無敢高語出聲。醫餌之藥，其物多空青雄黃，諸奇怪物，刻錢至十數萬，營治劇，皆自君手，不假之人。家貧，妻子常有飢色。祖某，某官，父某，某官，妻韓氏，禮部郎中某之孫，汴州開封尉某之女，於余爲叔父孫女。君常從余學，選於諸生，而嫁與之，孝順，祇修，羣女效其所爲。男若干人，曰某。女子曰某。銘曰：

嗚呼！微也！世慕願以行，子揭揭也！噫！暗以爲生，子獨割也！爲彼不備，作玉雪也！仁義以爲兵，用不缺折也！知死不失名，得猛厲也！自申于闡，明莫之奪也！我銘以真之，不肖者之咀也！

河南府法曹參軍盧府君夫人苗氏墓誌銘

夫姓苗氏，諱某，字某，上黨人。曾大父某，贈齊郡太守。大父某，庶，贈太子太師。父如蘭，仕至太子司議郎。

汝州司馬。夫人年若干，涼河清法曹。子府君，諱貽。有文章德行，其族世所謂甲乙者，先夫人卒。夫人生能配其賢，破能守其法。男二人，於陵、渾。女三人，皆嫁爲士妻。貞元十九年四月四日，卒於東都敦化里，年六十有九。其年七月某日，殯于法曹府君墓，在洛陽龍門山。其季女瑀，昌黎韓愈爲之誌。其詞曰：

赫赫苗室，族茂位尊。或毗于王，或貳于藩。是生夫人，載穆令聞。爰初在家，孝友惠純。乃及于行，克婉德門。其爲禮，裕其爲仁。法曹之終，諸子實幼。營營其哀，介介其守。循道不違，厥聲彌劭。三女有從，二男知教。閨里歡息，毋婦思效。歲時之嘉，嫁者來甯。累累外孫，有攜有嬰。扶牀坐膝，嬉戲謹爭。既壽而康，既備而成。不歎于約，不矜于盈。伊昔淑哲，或圖或書。嗟咨夫人，孰與爲儔。刻銘寘墓，以贊碩休。

故貝州司法參軍李君墓誌銘

貞元十七年九月丁卯，隴西李翱，合葬其皇祖考貝州司法參軍楚金，皇祖妣清河崔氏夫人，于汴州開封縣某里。昌黎韓愈紀其世，著其德行，以識其葬。其世曰：「由梁武昭王六世至司空，司空之後，二世爲刺史清淵侯。由侯至于貝州，凡五世。」其德行曰：「事其兄，如事其父，其行不敢有出焉；其夫人，事其嫂，如事其姑。其於家，不敢有專焉；其在貝州，其刺史不悅於民，將去官，民相率謹諱，手瓦石，胥其出擊之。刺史匿不敢出，州縣吏由別駕已下，不敢禁。司法君奮曰：『是何敢爾！』屬小吏百餘人，持兵仗以出，立木而署之曰：『刺史出，民有敢觀者，殺之木下。』民聞皆驚相告，散去。後刺史至，加擢任貝州，由是大理。」其葬曰：「翱既遷貝州，君之喪于貝州，殯于開封，遂遷夫人之喪于楚州。八月辛亥，至于開封，壙于丁巳，壙于九月辛酉，窆于丁卯。」人謂李氏世家也。侯之後五世，仕不遂，蘊必發，其起而大乎！四十年，而其兄之子衡，始至戶部侍郎。君之子四人，官又卑。翱其孫也，有道而甚文，固於是乎在。

處士盧君墓誌銘

處士諱於陵，其先范陽人。父貽，爲河南法曹參軍。河南尹與人有仇，誣仇與賊通，收掠取服。法曹曰：「我官司也！我在不可以爲是！」廷爭之以死。河南怒，命卒摔之。法曹爭尤強，遂并收法曹，竟奏殺仇，籍其家而釋法曹。法曹出，徑歸臥家，念河南勢弗可敗，氣憤弗食，歐血卒。東都人至今猶道之。處士少而孤，母夫人憐之，讀書學文，皆不待強教，卒以自立。在母夫人側，油油翼翼，不忍去時歲。母夫人既終，育幼弟，與歸宗之妹，經營勤甚，未暇進仕也。年三十有六，元和二年五月壬辰，以疾卒。有男十歲，曰義，女九歲，曰孟，又有女生處士卒後，未名。於其年九月乙酉，其弟渾，以家有無葬，以車一乘，於龍門山先人兆，愈於處士，妹壻也。爲其誌，且銘其後口：

貴今富兮如其材，得何數兮！名今壽兮如其人，豈無有兮？彼皆逢其臧，子獨迎其凶！茲命也邪！茲命也邪！

故太學博士李君墓誌銘

太學博士頓丘李于，余兄孫女婿也。年四十八，長慶三年正月五日卒。其月二十六日，穿其妻墓而合葬之。在某縣某地，子三人皆幼。初于以進士爲鄂岳從事，遇方士柳泌，從受藥法，服之，往往下血，比四年，病益急，乃死。其法以鉢滿一鼎，按中爲空，實以水銀，蓋封四際，燒爲丹沙云。余不知服食說，自何世起，殺人不可計，而世慕尙之益至，此其惑也！在文書所記，及耳聞相傳者，不說。今直取目見，親與之游，而以藥敗者六七公，以爲世誠。工部尙書歸登殿中御史李虛中，刑部尙書李遜，遼弟刑部侍郎建，襄陽節度使工部尙書孟簡，東川節度御史大夫盧坦，金吾將軍李道古，此其人，皆有名位，世所共識。工部既食水銀，得病，自說：「若有燒鐵杖，自頸貫其下者，推而爲火，射發，節以出。」在病號呼乞絕，其尚席常得水銀，發且止，唾血十數年，以薊殿中疽發，其背死。刑部且死。

謂余曰：「我爲藥誤！」其妻建一旦無病死，襄陽黜爲吉州司馬。余自袁州還京師，襄陽乘舸邀我於蘄州，屏人曰：「我得祕藥，不可獨不死，今遺子一器，可用棗肉爲丸服之。」別一年而病。其家人至，訊之曰：「前所服藥，誤方且下之，下則平矣。」病二歲，竟卒。盧大夫死時，溺出血肉，痛不可忍，乞死，乃死。金吾以柳泌得罪，食泌藥，五十死海上，此可以爲誠者也。斲不死，乃速得死，謂之智，不可也。五穀三牲，鹽醯果蔬，人所常御，人相厚勉，必曰：「食。今惑者皆曰：『五穀令人夭，不能無食，當務減節。』鹽醯以濟百味，豚魚雞三者，古以養老。反曰：『是皆殺人，不可食。』一筵之饌，禁忌十常不食二三，不信常道，而務鬼怪，臨死乃悔。後之好者，又曰：『彼死者，皆不得其道也！我則不然！』始病曰：『藥動故病，病去藥行，乃不死矣！』及且死，又悔嗚呼！可哀也已！可哀也已！」

卷二十五 碑誌

盧渾墓誌銘

前汝父母右汝兄，汝從之居，視汝如生，遷汝居，今日月之良，汝居孔固，今後無有殃，如不信，今視此銘章！

虢州司戶韓府君墓誌銘

安定桓王五世孫勳，素爲桂州長史，化行南方，有子四人，最季曰紳，卿文而能官，嘗爲揚州錄事參軍事，故宰相崔圓、圓狎愛州民，丁某至，願省其家，後大衛會日，司錄君趨以前，大言曰：「請舉公過，公與小民狎，至其家，害於政。」圓驚謝曰：「錄事言是，圓實過。」乃自署罰五十萬錢，由是遷涇陽令，破豪家水碾，利民田頃凡百萬，君諱岌，桂州君之孫，司錄君之子，亦以能官名，少而奇壯而強，老而通，以元和元年六月十四日卒，年五十九。娶京兆田氏女，男曰家，女曰門，曰都，皆幼。初，君樂虢之土，田山水，求掾其州，去官猶家之，既卒，因以其年九月某

日，葬州北十里崔長史墓西。銘曰：

凡兆於茲，唯其家之材，蓋歸有時。

四門博士周況妻韓氏墓誌銘

四門博士周況妻韓氏，諱好。尚書禮部郎中諱雲卿之孫，開封尉諱俞之女。開封娶趙氏，生二女三男。開封卑越豪縱，不治資業，喜酒色狗馬。趙氏卒十一年，而開封亦卒。開封從父弟愈，於時為博士，乞分教東都，生以收其學於開封界中，教畜之，而歸其長女於周氏。況，進士家世儒者，曾祖諱延，潭州長沙令。祖諱晦，常州參軍。父諱良甫，左驍衛兵曹參軍。況立名行，人士譽之。韓氏，嫁九年，生一男一女，年二十七，以疾卒。葬長安城南鳳栖原。其從父愈，於時為中書舍人，為銘曰：

夫失少婦，子失壯母，歸咎無處！

韓滂墓誌銘

滂，韓氏子。其先仕魏，號安定桓王。滂父老成，厚謹，以文為韓氏良子弟，未仕而死。有二子，滂其季也。其祖韓介，為人孝友，一命率府軍佐以卒。二子百川老成，老成為伯父起居舍人某後，起居有德行，言詞為世軌式。滂既兄弟二人，而率府長子百川早死無嗣，其叔祖愈命滂歸後其祖。滂清明遜悌，以敏讀書倍文，功力兼人，為文詞，一旦奇偉駭長，不類舊常。吾曰：「爾得無假之人邪？」退大喜，謂其兄相曰：「某違翁且踰年，懼無以為見，今翁言乃然，可以為賀。」羣輩來見，皆曰：「滂之大進，不唯於文詞，為人亦然！」既數月，得疾以死，年十九矣。吾與妻哭之傷心，三日而斂。既斂七日，權葬宜春郭南一里。嗚呼！其可惜也已。銘曰：

天國生之邪！偶自生邪！天殺也邪！其偶自死邪！莫不歸於死，壽何少多！銘以送汝，其悲奈何！

女挈壙銘

女挈，韓愈退之第四女也。惠而早死，愈之爲少秋官，言：「佛夷鬼，其法亂治，梁武事之，卒有侯景之敗，可一掃刮絕去，不宜使爛漫。」天子謂其言不祥，斥之潮州。漢南海揭陽之地，愈既行，有司以罪人家不可留京師，追遣之。女挈年十二，病在席，旣驚痛與其父訣，又輿致走道，撼頓失食，飲節死於商南層峰驛。卽瘞道南山下。五年，愈爲京兆，始令子弟與其姆，易棺衾，歸女挈之骨於河南之河陽。韓氏墓葬之。女挈死當元和十四年二月二日，其發而歸，在長慶三年十月之四日，其葬在十一月之十一日。銘曰：

汝宗葬於是，汝安歸之惟永寧。

河南緱氏主簿唐充妻盧氏墓誌銘

夫人盧氏，諱某，蘭陵太守景柔八世孫。父貽，卒河南法曹。法曹娶上黨苗氏，太師晉卿兄女，生三女三男，夫入最長。法曹卒，苗夫人嫁之唐氏充。充明經，宰相休糧，曾姪孫，出郟氏。外王父昂，中書舍人。夫人年若干，嫁唐氏。凡生男與女九人。年四十二，元和四年正月二十二日卒，其年四月十五日，葬河南府河南縣之大石山下。銘曰：夫人本宗，世族之後，率其先猷，令德是茂。爰歸得家，九子一母，婉婉有儀，柔靜以和。命不侔身，茲其奈何！刻銘墓石，以告觀者。

乳母墓銘

乳母李，徐州人，號正真。入韓氏，乳其兒愈。愈生未再周月，孤失怙恃，李憐不忍棄去。視保益謹，遂老韓氏。及見所乳兒愈，舉進士第，歷佐汴。徐軍入朝爲御史。國子博士，尙書都官員外郎，河南令。娶婦，生二男五女。時節慶賀，輒率婦孫列拜進壽。年六十四，元和六年三月十八日疾卒。卒三日，葬河南縣北十五里，愈率婦孫視窆，封且刻其語於石，納諸墓爲銘。

卷二十六 雜文

瘞硯銘

隴西李觀，元賓，始從進士貢，在京師。或貽之硯。旣四年，悲歡窮泰，未嘗廢其用。凡與之試藝春官，實二年，登上第，行於褒谷役者，劉胤，誤墜之地，毀焉。乃匣歸埋於京師里中。昌黎韓愈，其友人也。贊且識云：土乎質，陶乎成器，復其質，非生死類。全斯用，毀不忍棄，埋而識之，仁之義。硯乎！硯乎！與瓦礫異！

毛穎傳

毛穎者，中山人也。其先明眎，佐禹治東方土，發萬物有功，因封於卯地，死爲十二神。嘗曰：「吾子孫神明之後，不可與物同當吐而生。」已而果然。明眎八世孫騫，世傳當殷時，居中山，得神仙之術，能匿光使物，竊恒娥，騎蟾蜍入月。其後代遂隱，不仕云。居東郭者曰媯，狡而善走，與韓盧爭能，盧不及。盧怒，與宋鵲謀而殺之，醢其家。秦始皇時，蒙將軍恬南伐楚，次中山，將大獵以懼楚，召左右庶長與軍尉以筮止筮之，得天與人，文之兆。筮者賀曰：「今日之獲，不角不牙，衣褐之徒，缺口而長鬚，入竅而跌居，獨取其髦，簡牘是資，天下其同書。秦其遂兼諸侯乎？」遂獵，圍毛氏之族，拔其毫，載穎而歸，獻俘於章臺宮，聚其族而加東海焉。秦皇帝使恬賜之湯沐，而封諸管城。

號曰「管城子」！日見親寵任事，穎爲人，強記而便敏，自結繩之代，以及秦事，無不纂錄；陰陽卜筮，古相醫方，族氏山經地志，字書圖畫，九流百家，天人之書，及至浮圖老子外國之說，皆所詳悉；又通於當代之務，官府簿書，市井貨錢，注記惟上所使。自秦皇帝及太子扶蘇、胡亥、丞相斯、中車府令高，下及國人，無不愛重。又善隨人意，正直邪曲，巧拙，一隨其人。雖見廢棄，終默不洩。惟不喜武士，然見詩，亦時往。累拜中書令，與上益狎。上嘗呼爲中書君。上親決事，以衡石自程，雖宮人不得立左右。獨穎與執燭者常侍，上休方罷，穎與絳人陳玄、弘農陶弘及會稽諸先生友善，相推致，其出處必偕。上召穎，三人者不待詔，輒俱往。上未嘗怪焉。後因進見，上將有任使，拂拭之，因免冠。上見其髮禿，又所摹畫不能稱上意。上嘻笑曰：「中書君老而禿，不任吾用。吾嘗謂君中書君，今不中書邪！」對曰：「臣所謂盡心者。」因不復召，歸封邑，終於管城。其子孫甚多，散處中國、夷狄，皆冒管城。惟居中山者，能繼父祖業。

太史公曰：毛氏有兩族：其一姬姓，文王之子封於毛，所謂魯衛毛聘者也。戰國時有毛公毛遂，獨中山之族，不知其本所出。子孫最爲蕃昌。春秋之成，見絕於孔子而非其罪。及蒙將軍拔中山之豪，始皇封諸管城，世遂有名。而姬姓之毛無聞。穎始以倅見，卒見任使，秦之滅諸侯，穎與有功，賞不酬勞，以老見疎，秦真少恩哉！

送窮文

元和六年正月乙丑晦，主人使奴星，結柳作車，薄草爲船，載糗與糒，牛繫輓下，引帆其檣，三揖窮鬼而告之曰：「聞子行有日矣！鄙人不敢問所塗，竊具船與車，備載糗糒，日吉時良，利行四方。子飯一盂，子啜一觴，攜朋挈儔，去故就新，駕麀躡風，與電爭先，子無底滯之尤，我有資送之恩。子等有意於行乎？」屏息潛聽，如聞音聲，若嘯若啼，若歛嗷，毛髮盡豎，竦肩縮頸，疑有而無，久乃可明。若有言者曰：「吾與子居四十年餘，子在孩提，吾不子

愚！子學子耕，求官與名。惟子是從，不變於初。門神戶靈，我叱我呵。包羞詭隨，志不在他。子遷南荒，熱爍濕蒸。我非其鄉，百鬼欺陵。太學四年，朝齋暮鹽。惟我保汝，人皆汝嫌。自初及終，未始背汝。心無異謀，口絕行語。於何聽聞，云我當去。是必夫子信讒，有間於子也。我鬼非人，安用車船。鼻嗅臭香，糗糲可捐。單獨一身，誰爲朋儔。子苟備知，可數已不。子能盡言，可謂聖智。情狀既露，敢不迴避。主人應之曰：「子以吾爲真不知也邪？子之朋儔，非六非四。在十去五，滿七除二。各有主張，私立名字。握手覆羹，轉喉觸諱。凡所以使吾面目可憎，語言無味者，皆子之志也。其名曰智窮；矯矯亢亢，惡圓喜方，羞爲姦欺，不忍害傷。其次名曰學窮；傲傲與名，摘抉查微，高挹羣言，執神之機。又其次曰文窮；不專一能，怪怪奇奇，不可時施，祇以自嬉。又其次曰命窮；影與形殊，面醜心妍，利居衆後，責在人先。又其次曰交窮；磨肌戛骨，吐出心肝，企足以待，寘我讎冤。凡此五鬼，爲吾五患。飢我寒我，興詭造訕。能使我迷人，莫能間。朝悔其行，暮已復然。蠅營狗苟，驅去復還。一言未畢，五鬼相與張眼吐舌，跳踉偃仆，抵掌頓脚，失笑相顧。徐謂主人曰：「子知我名，凡我所爲，驅我令去，小黠大癡。人生一世，其久幾何？吾立子名，百世不磨。小人君子，其心不同，惟乖於時，乃與天通。攜持琬琰，易一羊皮。飫於肥甘，慕彼糠麩。天下知子，誰過於子！雖遭斥逐，不忍子疎。謂子不信，請質詩書。」主人於是垂頭喪氣，上手稱謝，燒車與船，延之上座。

鱷魚文

維年月日，潮州刺史韓愈，使軍事衙推秦濟，以羊一豬一，投惡谿之潭水，以與鱷魚食而告之曰：「昔先王既
有天下，列山澤，罔繩擗刃，以除蟲蛇惡物爲民害者，驅而出之四海之外。及後王德薄，不能遠有，則江漢之間，尚
皆棄之，以與蠻夷楚越。況潮嶺海之間，去京師萬里哉！鱷魚之涵淹卵育於此，亦固其所。今天子嗣唐位，神聖慈
武，四海之外，六合之內，皆撫而有之。況禹跡所揜揚州之近地，刺史縣令之所治，出貢賦以供天地宗廟百神之

祀之壤者！鱷魚其不可與刺史雜處此土也！刺史受天子命，守此土，治此民，而鱷魚睥然不安，擾食民畜，熊羆鹿麋以肥其身，以種其子孫，與刺史亢拒，爭爲長雄。刺史雖騫弱，亦安肯爲鱷魚低首下心？然則民吏差，以偷活於此邪？且承天子命以來爲吏，固其勢不得不與鱷魚辨。鱷魚有知，其聽刺史言，漚之州，大海在其南，鯨鵬之大，蝦蟹之細，無不容歸，以生以食。鱷魚朝發而夕至也！今與鱷魚約一盡三日，其率醜類南徙於海，以避天子之命吏。三日不能，至五日；五日不能，至七日；七日不能，是後不肯徙也。是不有刺史，聽從其言也。不然，則是鱷魚冥頑不靈，刺史雖有言，不聞不知也。夫傲天子之命吏，不聽其言，不徙以避之，與冥頑不靈而爲民物害者，皆可殺！刺史則選材技吏民，操強弓毒矢，以與鱷魚從事，必盡殺乃止，其無悔！

卷二十七 行狀 狀

故金紫光祿大夫檢校尚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汴州刺史充宣武軍節度副大使知節度事管內支度營田汴宋毫穎等州觀察處置等使上柱國隴西郡開國公贈太傅董公行狀

曾祖仁琬，皇任梁州博士。祖大禮，皇贈右散騎常侍。父伯良，皇贈尚書左僕射。

公諱晉，字混成，河中虞鄉萬里人，少以明經上第。宣皇帝居原州，公在原州，宰相以公善爲文，任翰林之選。聞召見，拜祕書省校書郎，入翰林爲學士，三年出入左右。天子以爲謹愿，賜緋魚袋，累升爲衛尉寺丞。出翰林，以疾辭，拜汾州司馬。崔圓爲揚州，詔以公爲圓節度判官，攝殿中侍御史。以軍事如京師朝，天子識之，拜殿中侍御史，內供奉。由殿中爲侍御史，入尚書省爲主客員外郎。由主客爲祠部郎中。先皇帝時，兵部侍郎李涵如同，立

可敦。詔公兼侍御史，賜紫金魚袋，爲涵判官。回紇之人來曰：「唐之復土疆，取回紇力焉，約我爲市，馬旣入，而歸我賄不足。我於使人乎取之！」涵懼，不敢對，視公。公與之言曰：「我之復土疆，爾信有力焉！吾非無馬而與爾爲市，爲賜不旣多乎！爾之馬歲至，吾數皮而歸資，邊吏請致詰也！天子念爾有勞，故下詔禁侵犯。諸戎畏我大國之爾與也，豈敢校焉！爾之父子寧而畜馬蕃者，非我誰使之！」於是其衆皆環公拜，旣又相率南面序拜，皆兩舉手曰：「不敢復有意大國！」自回紇歸，拜司勳郎中，未嘗言回紇之事。遷祕書少監，歷太府太常二寺亞卿，爲左金吾衛將軍。今上卽位，以大行皇帝山陵出財賦，拜太府卿。由太府爲左散騎常侍兼御史中丞，知臺事三司使，擢才俊，有威風。始公爲金吾，未盡一月，拜太府九日，又爲中丞，朝夕入議事，於是宰相請以公爲華州刺史。拜華州刺史，潼關防禦鎮國軍使。朱泚之亂，加御史大夫，詔至于上所，又拜國子祭酒兼御史大夫，宣慰恆州。於是朱滔自范陽以回紇之師助亂，人大恐。公旣至恆州，恆州卽日奉詔出兵與滔戰，大破走之。還至河中，李懷光反，上如梁州。懷光所率皆朔方兵，公知其謀與朱泚合也，患之，造懷光言曰：「公之功，天下無與敵。公之過，未有聞於人。某至上所言公之情，上寬明，將無不赦宥焉，乃能爲朱泚臣乎？彼爲臣而背其君，苟得志於公，何有且公旣爲太尉矣，彼雖寵公，何以加此！彼不能事君，能以臣事公乎？公能事彼而有不能事君乎？彼知天下之怒，朝夕戮死者也，故求其同罪而與之比。公何所利焉！公之敵彼有餘力，不如明告之絕而起兵襲取之，清宮而迎天子，庶人服而請罪有司，雖有大過，猶將捨焉。如公則誰敢議！」語已，懷光拜曰：「天賜公活懷光之命！」喜且泣。公亦泣，則又語其將卒如語懷光者。將卒呼曰：「天賜公活吾三軍之命！」拜且泣，公亦泣。故懷光卒不與朱泚當是時，懷光幾不反。公氣仁，語若不能出口，及當事，乃更疎亮，撻給其詞，忠其容貌溫然，故有言於人無不信。明年上復京師，拜左金吾衛大將軍。由大金吾爲尚書左丞，又爲太常卿。由太常拜門下侍郎平章事。在宰相位凡五年，所奏於上前者，皆二帝三王之策，由塞漢以降，未嘗言規歸，未嘗言所言於上者於人子弟有私聞者，公曰：「宰相

所職繫天下。天下安危，宰相之能與否可見。欲知宰相之能與否，如此視之其可。凡所謀議於上前者，不足道也。故其事卒不聞。以疾病辭於上前者不記。退以表辭者，入方許之。拜禮部尚書。制曰：「事上盡大臣之節。」又曰：「一心奉公。」於是天下知公之有言於上也。初，公爲宰相時，五月朔會朝。天子在位，公卿百執事在廷。侍中贊百僚賀。中書侍郎平章事竇參攝中書令，當傳詔，疾作不能事。凡將大朝會，當事者既受命，皆先日習儀。于時未有詔，公卿相顧。公逡巡進，北面言曰：「攝中書令臣某病不能事，臣請代某事。」於是南面宣致詔詞，事已復位，進退甚詳。爲禮部四年，拜兵部尚書。入謝，上語問曰：「晏復有入謝者，上喜曰：『董某疾且損矣。』」出語人曰：「董公且復相。」既二日，拜東都留守，判東都尚書省事，充東都畿汝州都防禦使，兼御史大夫，仍爲兵部尚書。由留守未盡五月，拜檢校尚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汴州刺史宣武軍節度副大使知節度事，管內支度營田，汴宋毫穎等州觀察處置等使。汴州自大曆來，多兵事。劉玄佐益其師至十萬，玄佐死，子士寧代之，改遊無度。其將李萬榮乘其敗也，逐之。萬榮爲節度一年，其將韓惟清、張彥林作亂，求殺萬榮不克。三年，萬榮病風，昏不知事，其子乃復欲爲士寧之故。監軍使俱文珍與其將鄧惟恭執之，歸京師，而萬榮死。詔未至，惟恭懼軍事，公既受命，遂行。劉宗經、韋弘景、韓愈質從，不以兵衛。及鄭州，逆者不至。鄭州人爲公懼，或勸公止以待。有自汴州出者，言於公曰：「不可入。」公不對，遂行。宿圃田，明日食中牟，逆者至。宿八角，明日惟恭及諸將至，遂逆以入。及郟，三軍緣道謹聲。庶人壯者呼，老者泣，婦人啼，遂入以居。初，玄佐死，與湊代之，及鞏，聞亂歸。士寧、萬榮皆自爲而後命。軍士將以爲常，故惟恭亦有志以公之速也，不及謀，遂出逆。既而私其人觀公之所爲，以告曰：「公無爲。」惟恭喜，知公之無害已也，委心焉。進見公者，退皆曰：「公仁人也。」聞公言者，皆曰：「公仁人也。」環以相告。故大和初，玄佐遇軍士厚，士寧懼，復加厚焉。至萬榮如士寧志，及韓張亂，又加厚以懷之。至于惟恭，每加厚焉。故士卒驕不能禦，則置腹心之士，幕於公庭廡下，挾弓執劍，以須日出而入，前者去，日入而出，後者至，寒暑時至，則加勞賜酒。

肉。公至之明日，皆罷之。貞元十二年七月也。八月，上命汝州刺史陸長源爲御史大夫，行軍司馬楊凝自左司郎中爲檢校吏部郎中，觀察判官杜倫自前殿中侍御史爲檢校工部員外郎，節度判官孟叔度自殿中侍御史爲檢校金部員外郎，支度營田判官職事脩人俗化，嘉禾生，白鵲集，蒼烏來巢，嘉瓜同蒂，聯實四方。至者歸以告其帥，小大咸懷。有所疑，輒使來問。有交惡者，公與平之。累請朝，不許。及有疾，又請之，且曰：「人心易動，軍旅多虞，及臣之生，計不先定，至于他日，事或難期。」猶不許。十五年二月三日薨于位。上三日罷朝，贈太傅，使吏部員外郎楊於陵來祭，弔其子，贈布帛米有加。公之將薨也，命其子：「三日斂，旣斂而行。」於行之四日，汴州亂，故君子以公爲知人。公之薨也，汴州人歌之曰：「濁流洋洋，有闕其邪。闕道謹呼，公來之初。今公之歸，公在喪車。」又歌曰：「公旣來止，東人以完。今公歿矣，人誰與安！」始公爲華州，亦有惠愛，人思之。公居處恭，無妾媵，不飲酒，不諂笑，好惡無所偏，與人交，泊如也。未嘗言兵。有問者曰：「吾志於教化。」享年七十六。階累升爲金紫光祿大夫，勳累升爲上柱國，爵累升爲隴西郡開國公。娶南陽張氏夫人，後娶京兆韋氏夫人，皆先公終。四子：全道、溪、全素、澥。全道、全素皆上所賜名。全道爲祕書省著作郎，溪爲祕書省祕書郎，全素爲大理評事，澥爲太常寺太祝，皆善士。有學行，謹具歷官行事狀，伏請牒考功，并牒太常，議所論牒史館，請垂編錄。謹狀。

貞元十五年五月十八日，故吏前汴宋毫穎等州觀察推官將仕郎，試祕書省校書郎，韓愈狀。

與汝州盧郎中論薦侯喜狀

進士侯喜。

右其人爲文甚古，立志甚堅，行止取捨，有士君子之操。家貧親老，無援於朝。在舉場十餘年，竟無知遇。愈常慕其才，而恨其屈。與之還往，歲月已多，嘗欲薦之於主司，言之於上位，名卑官賤，其路無由。觀其所爲文，未嘗不

揆察長歎。去年愈從調選，本欲攜持同行，適遇其人，自有家事，遽遭坎軻，又廢一年。及春末，自京還，怪其久絕消息，五月初至此，自言「爲閣下所知」，辭氣激揚，面有矜色。曰：「侯喜死不恨矣！喜辭親入關，羈放道路，見王公數百，未嘗有如盧公之知我也！比者分將委棄泥塗，老死草野，今胸中之氣勃勃然，復有仕進之路矣！」愈感其言，賀之以酒，謂之曰：「盧公天下之賢刺史也！未聞有所推引，蓋難其人，而重其事。今子鬱爲選首，其言死不恨，固宜也。古所謂知己者，正如此耳！身在貧賤，爲天下所不知，獨見過於大賢，乃可貴耳。若自有名聲，又託形勢，此乃市道之事，又何足貴乎！子之遇知於盧公，真所謂知己者也。士之脩身立節，而竟不遇知己，前古已來，不可勝數。或曰：接膝而不相知，或異世而相慕，以其遭逢之難，故曰士爲知己者死，不其然乎？不其然乎？」閣下旣已知侯生，而愈復以侯生言於閣下者，非爲侯生謀也。感知己之難遇，大閣下之德，而憐侯生之心，故因其行，而獻於左右焉！謹狀。

論今年權停舉選狀

右，臣伏見今月十日勅：「今年諸色舉選，宜權停者。」道路相傳，皆云：「以歲之旱，陛下憐閔京師之人，慮其乏食，故權停舉選，以絕其來者，所以省費而足食也。」臣伏思之，竊以爲十口之家，益之以一二人，於食未有所費。今京師之人，不啻百萬，都計舉者，不過五七千人，并其僮僕畜馬，不啻京師百萬分之一，以十口之家計之，誠未爲有所損益。又今年雖旱，去歲大豐，商賈之家，必有儲蓄。舉選者皆齎持資用，以有易無，未見其弊。今若暫停舉選，或恐所害實深：一則遠近驚惶；二則人士失業。臣聞古之求雨之詞曰：「人失職歟？」然則人之失職，足以致旱。今緣旱而停舉選，是使人失職而召災也。臣又聞君者陽也，臣者陰也，獨陽爲旱，獨陰爲水。今者陛下聖明在上，雖堯舜無以加之，而舉臣之賢，不及於古，又不能盡心於國，與陛下同心，助陛下爲理，有君無臣，是以久

旱。以臣之愚，以爲宜求純信之士，骨鯁之臣，憂國如家，忘身奉上者，超其爵位，置在左右。如殷高宗之用傅說，周文王之舉太公，齊桓公之拔寧戚，漢武帝之取公孫弘，清閑之餘，時賜召問，必能輔宣王化，銷殄旱災。臣雖非朝官，月受俸錢，歲受祿粟，苟有所知，不敢不言。謹詣光祿門奉狀以聞，伏聽聖旨。

御史臺上論天旱人饑狀

右，臣伏以今年已來，京畿諸縣，夏逢亢旱，秋又早霜，田種所收，十不存一。陛下思踰慈母，仁過春陽，租賦之間，例皆蠲免，所徵至少，所放至多，上恩雖弘，下困猶甚。至聞有棄子逐妻，以求口食，坼屋伐樹，以納稅錢，寒餒道塗，斃踏溝壑。有者皆已輸納，無者徒被追徵。臣愚以爲此皆羣臣之所未言，陛下之所未知者也。臣竊見陛下憐念黎元，同於赤子。至或犯法當戮，猶且寬而宥之，況此無辜之人，豈有知而不救？又京師者，四方之腹心，國家之根本，其百姓實宜倍加憂恤。今瑞雪頻降，來年必豐，急之則得少，而人傷，緩之則事存而利遠。伏乞特勅京兆府，應今年稅錢及草粟等，在百姓腹內徵未得者，並且停徵。容至來年蠶麥，庶得少有存立。臣至陋至愚，無所知識，受恩思效，有見輒言，無任懇款，慙懼之至。謹錄奏聞，謹奏。

請復國子監生徒狀

國子監應三館學士等，準六典。國子館學生三百人，皆取文武三品已上，及國公子孫從三品已上，曾孫補充；太學館學生五百人，皆取五品已上，及郡縣公子孫從三品已上，曾孫補充；四門館學生五百人，皆取七品已上，及侯伯子男子補充。

右，國家典章，崇重庠序，近日趨競，未復本源。至使公卿子孫，取遊太學，工商凡冗，或處上庠。今聖道大明，儒

層復張，恐須革正，以贊鴻猷。今請國子館並依六典，其太學館，量許取常參官八品已上子弟充；其四門館，亦量許取無資蔭有才業人充。如有資蔭，不補學生應舉者，請禮部不在收試限，其新補人，有冒蔭者，請牒送法司科罪。緣今年舉期已近，伏請去上都五百里內，特許非時收補，其五百里外，且任鄉貢，至來年春，一時收補，其廚糧度支，先給二百七十四人。今請準新補人數，量加支給，謹具如前，伏聽處分。

唐故贈絳州刺史馬府君行狀

君諱某，字某，其先爲嬴姓。當周之衰，虞晉爲趙氏，晉亡而趙氏爲諸侯，其後益大，與齊楚韓魏燕爲六國，俱稱王。其別子趙奢，當趙時，破秦軍閭，與有功，號馬服君。子孫由是以馬爲氏。梁有安州刺史，侍中，贈太尉岫，岫生喬卿，任襄州主簿，國亂去官不仕。喬卿生君，才隋末爲荆令，燕王藝師之，以有幽都之衆。武德初，朝京師，拜武侯大將軍，封南陽郡公。卒葬大梁新里，趙郡李華刻碑頌之。君才生珉，爲玉鈐衛倉曹參軍事，贈尚書左僕射。生季龍，爲嵐州刺史，贈司空。清河崔元翰銘其德於碑，在新里。司空生燧，爲司徒侍中，北平王，贈太傅，謚莊武。莊武之勳勞，在策書。君其長子也。少舉明經，司徒公作藩太原，授河南府參軍。建中四年，司徒公使將武人子弟才力之士三百人，朝行在扞衛，獻御服用物，弓甲煑器，幄幕，奔走危難。上嘉其勤，超拜太常丞，賜章服。遷少府少監，太僕少卿。司徒公之薨也，刺臂出血，書佛經千餘言，期以報德。廬墓側，植松柏，終喪，又拜太僕少卿。疾病一年，貞元十八年七月二十五日，終於家，凡年四十有五。其弟少府監暢，上印綬，求追贈。贈絳州刺史，布帛百匹。君在家，行孝友，待賓客朋友，有信義，其守官，恭慎舉職，其朝獻，奉父命，不避難，其居喪，有過人行。初，司徒公娶河南元氏，封穎川郡夫人，贈許國夫人。許國薨，少府始孩，願託以其姪爲繼室，是爲陳國夫人。陳國無子，愛君與少府如己生。其薨也，君與少府喪之，猶實生已，親負土，封其墓。夫人榮陽鄭氏，王屋縣令況之女，有賢行，侍君疾，逾年不下堂，食

菜飲水，藥物必自擇；將進，輒先嘗，方書本草，恆置左右。子男二人，赦前左衛倉曹參軍，馱右清道，率府胄曹參軍。女子二人在室，雖皆幼，侍疾居喪如成人。愈既世，通家詳聞其世系事業，今葬有期日，從少府請，掇其大者爲行狀，託立言之君子，而圖其不朽焉。

復讎狀

右，伏奉今月五日勅：復讎據禮經，則義不同天；徵法令，則殺人者死。禮法二事，皆王教之端，有此異同，必資論辯。宜令都省集議，聞奏者，朝議郎行尚書職方員外郎上騎都尉韓愈議曰：「伏以子復父讎，見於春秋；見於禮記，又見周官，又見諸子史，不可勝數，未有非而罪之者也。最宜詳於律，而律無其條，非闕文也。蓋以爲不許復讎，則傷孝子之心，而乖先王之訓；許復讎，則人將倚法專殺，無以禁止其端矣。夫律雖本於聖人，然執而行之者，有司也。經之所明者，制有司者也。丁寧其義於經，而深及其文於律者，其意將使法吏一斷於法，而經術之士得引經而議也。周官曰：『凡殺人而義者，令勿讎，讎之則死。』義宜也。明殺人而不得其宜者，子得復讎也。此百姓之相讎者也。公羊傳曰：『父不受誅，子復讎可也。』不受誅者，罪不當誅也。誅者，上施於下之辭，非百姓之相殺者也。又周官曰：『凡報仇讎者，書於士，殺之無罪。』言將復讎，必先言於官，則無罪也。今陛下垂意典章，思立定制，惜有司之守，憐孝子之心，示不自專，訪議羣下，臣愚以爲復讎之名雖同，而其事各異。或百姓相讎，如周官所稱，可議於今者，或爲官所誅，如公羊所稱，不可行於今者。又周官所稱，將復讎，先告於士，則無罪者。若孤稚羸弱，抱微志而伺敵人之便，恐不能自言於官，未可以爲斷於今也。然則殺之與赦，不可一例。宜定其制曰：『凡有復父讎者，事發，具其事申尚書省，尚書省集議奏聞，酌其宜而處之。則經律無失其指矣。』謹議。」

錢重物輕狀

右臣伏準御史臺牒準中書門下帖一奉進止錢重物器等事竊詳求遠邇可以使人所貴經貨通行里闈寬息宜令百寮隨所見作利害狀者。臣愚以爲一錢重物器救之之法有四。一曰：在物土貢。夫五穀布帛農人之所能出也；工人之所能爲也；人不能鑄錢而使之賣布帛穀米以輸錢於官，是以物愈賤而錢愈貴也。今使出布之鄉租賦悉以布出，縣絲百貨之鄉租賦悉以縣絲百貨去，京百里悉出草，三百里以粟，五百里之內及河渭可漕入，願以草粟租賦悉以聽之。別人益農錢益輕，穀米布帛益重。二曰：在塞其隙，無使之洩。禁人無得以銅爲器，血禁鑄銅爲浮屠佛像鐘磬者，蓄銅過若干斤者，鑄錢以爲他物者，皆罪死不赦。禁錢不得出五嶺，買賣一以銀，盜以錢出嶺，及違令以買賣者，皆坐死。五嶺舊錢聽人載出，如此則錢必輕矣。三曰：更其文費之使一當五，而新舊兼用之。凡鑄錢千，其費亦千。今鑄一而得五，是費錢千而得錢五千，可立多也。四曰：扶其病，使法必立。凡法始立必有病，今使人各輸其土物以爲租賦，則州縣無見錢，州縣無見錢而穀米布帛未重，則用不足。而官吏之俸，月減其舊三之一，各置鑄錢使新錢一當五者以給之，輕重平乃止。五曰：四法用錢必輕，穀米布帛必重，百姓必均矣。謹錄奏聞，伏聽勅旨。謹奏。

卷二十八 表狀

爲韋相公讓官表

臣某言：伏奉今日制命，以臣爲尚書右丞，同中書門下平章事。非常之寵，忽降於上；不次之恩，遽屬於庸。品承命震駭，心神靡寧。願已慙覲，手足失措。臣某誠惶誠恐，頓首頓首。臣本非長才，又乏敏識，學不能通，達經訓文不足緣飾吏事。徒知立志廉謹，絕朋勢之交，處官恪恭，免請託之累。因緣資序，驟歷臺閣，蒙生成於天地，無裨補於涓塵。忝冒以居，涯分遂極。常以盈滿自誠，方思退處里閭，何意思澤益深，猥令超參鼎鉉。竊自惟度，實不堪

任。臣某誠惶誠恐，頓首頓首。臣聞宰相者，上熙陛下覆燾之恩，下遂羣生性命之理，以正百度，以和四時，澄其源而清其流，統於一而應於萬，毫釐之差，或致弊於寰海，晷刻之誤，或積患於歷年。固宜旁求隱士，必得能者，然後授之，不可輕以付臣，使人失望。上累聖主知人之哲，下垂微臣量己之義，無補於理，有妨於賢，況今俊乂至多，耆碩咸在，苟以登用，皆踰於臣。伏乞特迴所授，以示至公之道，天下幸甚！

爲宰相賀雪表

臣某言：臣伏以去歲冬間，雨雪頗少，今年春首，宿麥未滋。陛下深念黎民，屢形詞旨，神監昭達，皇情感通。春雲始繁，時雪遂降，實豐穰之嘉瑞，銷癘疫於新年。東作可期，南畝有望，此皆陛下與天合德，視人如傷，每發聖言，則獲靈貺。見天人之相應，知朝野之同歡。臣等職在憂和，慙無效用，覩斯慶澤，實荷鴻休。

進順宗皇帝實錄表狀

臣愈言：今之所以知古，後之所以知今，不可口傳，必憑諸史。自雖二帝三王之盛，若不存紀錄，則名氏年代，不聞于茲。功德事業，無可稱道焉。順宗皇帝以上聖之姿，早處儲副，晨昏進見，必有所陳。二十餘年，未嘗懈倦，陰功隱德，利及四海。及嗣守大位，行其所聞，順天從人，傳授聖嗣。陛下欽承先志，紹致太平，原大推功，實賁撰次。去八年十一月，臣在史職，監脩李吉甫授臣以前史官韋處厚所撰先帝實錄三卷，云「未周悉」。一令臣重脩。臣與脩撰左拾遺沈傳師、直館京兆府咸陽縣尉宇文籍等，共加採訪，并尋檢詔勅，脩成順宗皇帝實錄五卷，削去常事，著其繫於政者。比之舊錄，十益六七。忠貞姦佞，莫不備書。苟關於時，無所不錄。吉甫慎重其事，欲更研討，比及身歿，尚未加功。臣於吉甫宅，取得舊本，自冬及夏，刊正方畢。文字鄙陋，實懼塵玷，謹隨表獻上。臣愈誠惶誠恐，頓

首頓首，謹言。

右臣去月二十九日，進前件實錄。今月四日，宰臣宣進止，其間有錯誤，令臣改畢，却進舊本者。臣當脩撰之時，史官沈傳師等，採事得於傳聞，詮次不精，致有差誤。聖明所鑒，毫髮無遺。恕臣不逮，重令刊正。今並添改訖，其奉天功烈，更加尋訪，已據所聞，載於首卷。儻所論著，尙未周詳，臣所未知，乞賜宣示。庶獲編錄，永傳無窮。謹錄奏聞。謹奏。

爲裴相公讓官表

臣某言：伏奉今日制書，以臣爲朝議大夫守中書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承命驚惶，魂爽飛越，俯仰天地，若無所容。臣某誠惶誠恐，頓首頓首。臣少涉經史，粗知古今。天與朴忠，性惟愚直。知事君以道，無憚殺身。慕當官而行，不求利己。人以爲拙，臣行不疑。元和之初，始拜御史，旋以論事過切，爲宰臣所非，移官府廷，因佐戎幕。陛下恕臣之罪，憐臣之心，拔居侍從之中，遂掌絲綸之重。受恩益大，願已益輕。苟耳目所聞，知心力所迨及，少關政理，輒以陳聞。於裨補無涓埃之微，而讒謗有丘山之積。陛下知其孤立，賞其微誠，獨斷不謀，獎待踰量。臣誠見陛下具文武之德，有神聖之姿，啓中興之宏圖，當太平之昌曆，勤身以儉，與物無私，威怒如雷霆，容覆如天地。實冀臣盡節之日，才智效能之時。聖君難逢，重德宜報，苦心焦思，以日繼夜。苟利於國，知無不爲；徒欲竭愚，未免妄作。陛下不加罪責，更極寵光。旣領臺綱，又毗邦憲。聖君所厚，兇逆所讎。闕於防虞，幾至斃路；恩私曲被，性命獲全。忝累祖先，玷塵班列，未知所措，祇自內慙。豈意陛下擢臣於傷殘之餘，委臣以變和之任，忘其陋汙，使佐聖明。此雖成湯舉伊尹於庖廚，高宗登傅說於版築；周文用呂望於屠釣，齊桓起甯戚於飯牛，雪恥蒙光，去辱居貴，以今準古，擬議非倫。陛下有四君之明，行四君之事，微臣無四子之美，獲四子之榮，豈可叨居，以彰非據。方今干戈未盡戢，

夷狄未盡賓；麟鳳龜龍未盡游郊藪；草木魚鼈未盡被雍熙。當大有爲之時，得非常人之佐；然後能上宣聖德，以代天工。如臣等類實不克堪！伏願博選周行，旁及巖穴。天生聖主，必有賢臣，得而授之，乃可致理。乞迴所授，以叶羣情，無任懇款之至！

爲宰相賀白龜狀

鄂岳觀察使所進白龜。

右，今日某宣進止，示臣前件白龜者。伏以禎祥之見，必有從來；物象既呈，可以推究。古者謂龜爲蔡，蔡者龜也。今始入賊地，而獲龜者，是獲蔡也。白者，西方之色，刑戮之象也。是必擒其帥而得地也。提挈而來，生致闕下，此象既見，其應不遙。斯皆陛下聖德所施，靈物來效。太平之運，其在於今。臣等謬列台衡，親覩嘉瑞，無任抃躍之至。

冬薦官殷侑狀

前天德軍都防禦判官承奉郎，試大理評事，兼監察御史，殷侑。

右，伏準貞元五年六月十一日勅，停使郎官御史在城者，委常參官，每年冬季聞薦者，前件官兼通三傳，傍習諸經，注疏之外，自有所得。久從使幕，亮直著名。朴厚端方，少見倫比。以臣所見，堪任御史太常博士。臣所諳知，不敢不舉。謹錄奏聞，伏聽勅旨。

進王用碑文狀

故檢校左散騎常侍，兼右金吾衛大將軍，贈工部尚書，王用神道碑文。

右京兆尹李脩，是王用親表。傳用男沼等意，請臣與亡父用撰前件碑文者。伏以王用國之元舅，位望頗崇。豈臣短才，所能褒飾。不敢辭讓，輒以撰訖。其碑文謹錄本，隨狀封進，伏聽進止。其王用男所與臣馬一匹，并鞍銜，白玉腰帶一條，臣並未敢受領。謹奏。

謝許受王用男人事物狀

某官某乙。

右今日品官唐國珍，到臣宅奉宣進止。緣臣與王用撰神道碑文，令臣領受用男沼所與臣馬一匹，并鞍銜，及白玉腰帶一條者。臣才識淺薄，詞藝荒蕪，所狀碑文不能備盡事跡。聖恩弘獎，特令中使宣諭，并令臣受領人事物等，承命震悚，再欣再躍，無任榮抃之至。謹附狀陳謝以聞。謹狀。

薦樊宗師狀

攝山南西道節度副使，朝議郎，前檢校水部員外郎，兼殿中侍御史，賜緋魚袋，樊宗師。右件官孝友忠信，稱於宗族朋友，可以厚風俗。勤於藝學，多所通解，議論平正，有經據，可以備顧問。謹潔和敏，持身甚苦，遇物仁恕，有材有識，可任以事。今左右史並闕員外郎，侍御史亦未備員，若蒙擢授，必有補益。忝在班列，知賢不敢不論。謹錄狀上，伏聽處分。

舉錢徽自代狀

朝散大夫，守太子右庶子，飛騎尉，錢徽。

右臣伏準建中元年正月五日勅。常參官授上後三日內舉一人以自代者。前件官器質端方。性懷恬淡。外和內敏。潔靜精微。可以專刑憲之司。參輕重之議。況時名年輩。俱在臣前。擢以代臣。必允衆望。伏乞天恩。遂臣誠請。謹錄奏聞。謹奏。

進撰平淮西碑文表

臣某言。伏奉正月十四日勅牒。以收復淮西。羣臣請刻石紀功。明示天下。爲將來法式。陛下推勞臣下。允其志願。使臣撰平淮西碑文者。聞命震駭。心識顛倒。非其所任。爲愧爲恐。經涉旬月。不敢措手。竊惟自古神聖之君。旣立殊功。異德卓絕之跡。必有奇能博辯之士。爲時而生。持簡操筆。從而寫之。各有品章。條貫然後帝王之美。巍巍煌煌。充滿天地。其載於書。則堯舜二典。夏之禹貢。殷之盤庚。周之五誥。於詩則玄鳥長發。歸美殷宗。清廟臣工。小大二雅。周王是歌。辭事相稱。善并美具。號以爲經。列之學官。置師弟子。讀而講之。從始至今。莫敢指斥。嚮使撰次不得其人。文字曖昧。雖有美寶。其誰觀之。辭跡俱亡。善惡惟一。然則茲事至大。不可輕以屬人。伏惟唐至陛下。再登太平。剗削羣姦。掃灑疆土。天之所覆。莫不賓順。然而淮西之功。尤爲俊偉。碑石所刻。動流億年。必得作者。然後可盡能事。今詞學之英。所在麻列。儒宗文師。磊落相望。外之則宰相公卿。博士內之則翰林禁密。游談侍從之臣。不可一二遽數。召而使之。無有不可。至於臣者。自知最爲淺陋。願貪恩待。趨以就事。叢雜乖戾。律呂失次。乾坤之容。日月之光。知其不可繪畫。強顏爲之。以塞詔旨。罪當誅死。其碑文。今已撰成。謹錄對進。無任慚羞戰怖之至。

奏韓弘人事物表

右臣先奉恩勅，撰平淮西碑文。伏緣聖恩，以碑本賜韓弘等。今韓弘寄絹五百匹與臣充人事，未敢受領。謹錄奏聞，伏聽進止。謹奏。

謝許受韓弘物狀

臣某言，今日品官第五文嵩，至臣宅奉宣聖旨，令臣受領韓弘等所寄撰碑人事絹者。恩隨事至，榮與幸并；慚抃怵惕，罔知所喻。伏以上贊聖功，臣子之職；下露羣帥，文字所宜。陛下謙光自居，勸勵爲事，各賜立功節將碑文一通，使知朝廷備錄勞效。韓弘榮於寵賜，遂寄縑帛與臣；於臣何爲坐受厚貺，恩由上致，利則臣歸。慚戴兢惶，舉措無地。無任感恩慚懇之至。

卷二十九 表狀

論捕賊行賞表

臣愈言：臣伏見六月八日勅，以狂賊傷害宰臣，擒捕未獲。陛下悲傷震悼，形於寢食，特降詔書，明立條格，云有能捉獲賊者，賜錢萬貫，仍加超授。今下手賊等四分之內，已得其三，其餘兩人，蓋不足計。根尋蹤跡，知自奉宗，再降明詔，絕其朝請。又與王士則、士平等官，八日之制，無不行者。獨有賞錢，尙未賜給。羣情疑惑，未測聖心。聞初載錢置市之日，市中觀者日數萬人。巡繞瞻視，咨嗟歎息，旣去復來，以至日暮。百姓小人，重財輕義，不能深達事體；但見不給其賞，便以爲朝廷愛惜此錢，不守言信。自近傳遠，無由辯明。且出賞所以求賊，今賊已誅，斬若無人。捉獲國家，何因得此賊而正刑法也！承宗何故而賜誅絕也！士則、士平，何故與美官也！三事旣因獲賊，獲賊必有其人，不給賞錢，實亦難曉。假如聖心獨有所見，審知不合加賞，其如天下百姓及後代久遠之人哉！況今元濟承

宗，尙未擒滅，兩河之地，大半未收；隴、右、河、西，皆沒戎狄。所宜大明約束，使信在言前，號令指麾，以圖功利。況自陛下卽位已來，繼有丕績，斬楊惠琳，收夏州；斬劉闢，收劍南、東西川；斬李錡，收江東；縛盧從史，收澤潞等五州。威德所加，兵不汙刃，收魏博等六州；致張茂昭、張愔，收易定、徐泗、濠等五州。創業已來，列聖功德，未有能高於陛下者。可謂赫赫巍巍，光照前後矣！此由天授，陛下神聖英武之德，爲巨唐中興之君。宗廟神靈，所共祐助，勉強不已，守之以信，則故地不足收，而太平不難致。如乘快馬行平路，遲速進退，自由其心；有所欲往，無不可者。於此之時，特宜示人以信。孔子欲存信去食，人非食不生，尙欲捨生以存信，況可無故而輕棄也。昔秦孝公用商鞅爲相，欲富國強兵，行令於國，恐人不信，立三丈之木於市南門，募人有能徙置北門者，與五十金。有一人徙之，輒與五十金。秦人以君言爲必信，法令大行。國富兵強，無敵天下。三丈之木，非難徙也，徙之，非有功也。孝公輒與之金者，所以示其言之必信也。昔周成王尙小，與其弟叔虞爲戲，削桐葉爲珪，曰：「以晉封汝。」其臣史佚因請擇日，立叔虞爲侯。成王曰：「吾與之戲耳！」史佚曰：「天子無戲言，言之則史書之，禮成之，樂歌之。」於是遂封叔虞於晉。昔漢高祖出黃金四萬斤與陳平，恣其所爲，不問出入。令謀項羽，平用金間楚，數年之間，漢得天下。論者皆言漢高祖深達於利，能以金四萬斤，致得天下。以此觀之，自古以來，未有不信其言，而能有大功者；亦未有不費少財，而能收大利者也。臣於告賊之人，本無恩義，彼雖獲賞，了不關臣。所以區區盡言，不避煩黷者，欲令陛下之信行於天下也。伏望懇臣愚陋僻褊之罪，而收其懇款誠至之心，天下之幸，非臣之幸也。謹奉表以聞。臣愈誠惶誠恐。

論佛骨表

臣某言：伏以佛者，夷狄之一法耳！自後漢時流入中國，上古未嘗有也。昔者黃帝在位百年，年百一十歲。少昊在位八十年，年百歲。顓頊在位七十九年，年九十八歲。帝嚳在位七十年，年百五歲。帝堯在位九十八年，年百

一十八歲。帝神及萬年皆百歲。此時天下太平，百姓安樂，壽考；然而中國未有佛也。其後殷湯亦年百歲。湯孫太戊，在位七十五年。武丁在位五十九年。書史不言其年壽所極，推其年數，蓋亦俱不減百歲。周文王年九十七歲，武王年九十三歲。穆王在位百年。此時佛法亦未入中國，非因事佛而致然也。漢明帝時，始有佛法。明帝在位，纔十八年耳。其後亂亡相繼，運祚不長。宋齊梁陳元魏已下，事佛漸謹，年代尤促。惟梁武帝在位四十八年，前後三度捨身施佛，宗廟之祭不用牲牢，晝日一食，止於菜果。其後竟爲侯景所逼，餓死臺城。國亦尋滅。事佛求福，乃更得禍。由此觀之，佛不足事，亦可知矣。高祖始受隋禪，則議除之。當時羣臣材識不遠，不能深知先王之道。古今之宜，推闡聖明以救斯弊。其事遂止。臣常恨焉。伏惟睿聖文武皇帝陛下，神聖英武，數千百年已來，未有倫比。卽位之初，卽不許度人爲僧尼道士，又不許創立寺觀。臣常以爲高祖之志，必行於陛下之手。今縱未能卽行，豈可恣之轉令盛也。今聞陛下令羣僧迎佛骨於鳳翔，御樓以觀，昇入大內，又令諸寺遞迎供養。臣雖至愚，必知陛下不惑於佛，作此崇奉，以祈福祥也。直以年豐人樂，徇人之心，爲京都士庶設詭異之觀，戲說之具耳。安有聖明若此，而肯信此等事哉。然百姓愚冥，易惑難曉，苟見陛下如此，將謂真心事佛。昔云「天子大聖，猶一心敬信，百姓何人，豈合更惜身命。」焚頂燒指，百十爲羣，解衣散錢，自朝至暮，轉相倣效。惟恐後時，老少奔波，棄其業次。若不卽加禁遏，更歷諸寺，必有斷臂禿身，以爲供養者。傷風敗俗，傳笑四方，非細事也。夫佛本夷狄之人，與中國言語不通，衣服殊製，口不言先王之法言，身不服先王之法服，不知君臣之義，父子之情。假如其身至今尚在，奉其國命來朝京師，陛下容而接之，不過宣政一見，禮賓一設，賜衣一襲，衛而出之於境，不令惑衆也。況其身死已久，枯朽之骨，凶穢之餘，豈宜令入宮禁？孔子曰：「敬鬼神而遠之。」古之諸侯，行弔於其國，尙令巫祝先以桃茢，祓除不祥，然後進弔。今無故取朽穢之物，親臨觀之，巫祝不先，桃茢不用。羣臣不言其非，御史不舉其失，臣實恥之。乞以此骨付之有司，投諸水火，永絕根本，斷天下之疑，絕後代之惑，使天下之人，知大聖人之所作爲，出於尋常，萬萬

也！豈不盛哉！豈不快哉！佛如有靈，能作禍祟，凡有殃咎，宜加臣身，上天鑒臨，臣不怨悔。無任感激懇悃之至！謹奉表以聞。臣某誠惶誠恐！

潮州刺史謝上表

臣某言：臣以狂妄慙愚，不識禮度。上表陳佛骨事，言涉不敬，正名定罪，萬死猶輕。陛下哀臣愚忠，恕臣狂直；謂臣言雖可罪，心亦無他，特屈刑章，以臣爲潮州刺史。旣免刑誅，又獲祿食，聖恩弘大，天地莫量。破腦剖心，豈足爲謝！臣某誠惶誠恐，頓首頓首。臣以正月十四日，蒙恩除潮州刺史。卽日奔馳上道，經涉嶺海，水陸萬里，以今月二十五日，到州上訖。與官吏百姓等相見，具言朝廷治平，天子神聖威武，慈仁子養，億兆人庶，無有親疎遠邇，雖在萬里之外，嶺海之際，待之一如畿甸之間，輦轂之下，有善必聞，有惡必見；早朝晚罷，兢兢業業，惟恐四海之內，天地之中，一物不得其所，故遣刺史面問百姓疾苦，苟有不便，得以上陳。國家憲章完具，爲治日久，守令承奉詔條，違犯者鮮。雖在蠻荒，無不安泰。聞臣所稱聖德，惟知鼓舞謹呼，不勞施爲，坐以無事。臣某誠惶誠恐，頓首頓首。臣所領州，在廣府極東界上，去廣府雖云纔二千里，然來往動皆經月，嶺海口下惡水，溝瀆壯猛，難計程期。颶風鱷魚，患禍不測。州南近界，漲海連天，毒霧瘴氣，日夕發作。臣少多病，年纔五十，髮白齒落，理不久長，加以罪犯至重，所處又極遠惡，憂惶慙悸，死亡無日。單立一身，朝無親黨，居蠻夷之地，與魑魅爲羣。苟非陛下哀而念之，誰肯爲臣言者？臣受性愚陋，人事多所不通，惟酷好學問文章，未嘗一日暫廢。實爲時輩所見推許。臣於當時之文，亦未有過人者。至於論述陛下功德，與詩書相表裏，作爲歌詩，薦之郊廟，紀泰山之封，鑲白玉之牒，鋪張對天之閱，休揚厲無前之偉蹟，編之乎詩書之策，而無愧措之乎天地之間，而無虧雖使古人復生，臣亦未肯多讓。伏以大唐受命有天下，四海之內，莫不臣妾。南北東西，地各萬里。自天寶之後，政治小懈，文致未優，武剋不剛。孽臣茲隸，

處居棋處，搖毒自防，外順內悖。父死子代，以祖以孫，如古諸侯，自擅其地，不貢不朝。六七十年，四聖傳序，以至陛下。陛下即位以來，躬親聽斷，旋乾轉坤，闢機闔雷，厲風飛日月，清照天戈所靡，莫不甯順。大宇之下，生息理極。高祖創制天下，其功大矣！而治未太平也。太宗太平矣！而大功所立，咸在高祖之代，非如陛下承天寶之後，接因循之餘，六七十年之外，赫然興起，南面指麾，而致此巍巍之治功也！宜定樂章，以告神明。東巡泰山，奏功皇天，具著顯庸，明示得意。使永承年代，服我成烈。當此之際，所謂千載一時，不可逢之嘉會。而臣負罪嬰壘，自拘海島，戚嗟嗟，日與死迫。曾不得奏薄伎於從官之內，隸御之間，窮思畢精，以贖罪過。懷痛窮天，死不閉目，瞻望宸極，魂神飛去。伏惟皇帝陛下，天地父母，哀而憐之。無任感恩戀闕，慙惶懇迫之至。謹附表陳謝以聞。

賀冊尊號表

臣某言：臣伏聞宰相公卿百官及關輔百姓耆耄等，以陛下功崇德鉅，天成地平，宜加號於殊常，以昭示於來代！陳請懇至於再於三。陛下仰稽乾符，俯順人志，乃以新秋首序，令月吉辰，發揚鴻休，膺受顯冊。天人合慶，日月揚光，環海之間，含生之類，歡欣踊躍，以歌以舞。臣某誠歡喜頓首頓首。臣聞體仁長人之謂元，發而中節之謂和，無所不通之謂聖，妙而無方之謂神，經緯天地之謂文。戡定禍亂之謂武，先天不違之謂法，天道濟天下之謂應，道伏惟元和聖文武法天應道皇帝陛下，子育億兆，視之如傷，可謂體仁以長人矣！喜怒以類，刑賞不差，可謂發而中節矣！明照無私，幽隱畢達，可謂無所不通矣！發號出令，雲行雨施，可謂妙而無方矣！三光順軌，草木遂長，可謂經緯天地矣！除剗寇盜，宇縣清夷，可謂戡定禍亂矣！風雨以時，祥瑞輻湊，可謂先天而天不違矣！國內無饑寒，四夷皆朝貢，可謂道濟天下矣！衆美備具，名實相當，赫赫巍巍，超今冠古，方當議明堂辟雍之事，撰泰山梁父之儀，接三代之逸禮，補百王之漏典。時乘六龍，肆觀東后，微臣幸生聖代，觸犯刑章，假息海隅，死亡無日，瞻

望宸極，心魂飛揚；有永棄之悲，無自新之望。曾不得與爲獸率舞，蠻夷縱觀爲比。銜酸抱痛，且取且慙，無任感恩戀闕，懇迫彷徨之至。謹奉表陳賀以聞。

袁州刺史謝上表

臣某言：臣以去年正月上疏論佛骨事。先朝恕臣愚直，不加大罪。自刑部侍郎貶授潮州刺史。伏遇其年七月十三日恩赦至，其年十月二十四日準例量移，改授袁州刺史。以今月八日到任上訖。臣某誠歡誠喜，頓首頓首。伏以州小地狹，稅賦及時；人安吏循，閭里無事。微臣惟當布陛下惟新之澤，守國家承平之規，勸以耕桑，使無怠惰而已。臣以愚陋無堪，累蒙朝廷獎用，掌誥西掖，司刑南宮，顯榮頻頻，稱效寂蔑。又蒙赦其罪累，授以方州，德重恩弘，身微命賤，無階答謝，惟積慙惶。無任感恩慙惕之至。謹差軍事副將郝泰奉表陳謝以聞。

賀皇帝卽位表

臣某言：伏聞皇帝陛下，以閏正月三日，虔奉攢詔，昭升大位。天地神祇，永有依歸；華夏蠻貊，永有承事。神人交慶，日月貞明。臣某誠歡誠喜，頓首頓首。臣聞王者必爲天所相，爲人所歸，上符天心，下合人志。然後奄有四海，以君萬邦。伏惟皇帝陛下，承列聖之丕績，當中興之昌運。爰自主鬯春宮，齋胄國學；孝友之美，實形四方；英偉之姿，久動羣聽。及初嗣位，遐邇莫不歡心；爰降詔書，老幼或至垂泣；舉用俊乂，流竄姦邪；雖盧舜之去四凶，舉十六相，不能過也；天下翹首以望太平；天下傾心以觀至化。臣某誠歡誠喜，頓首頓首。臣聞昔者堯舜以吁咷，君臣相戒，以致至治；周文王以憂勤，日中不食，以和萬民。故能澤流無窮，名配日月。伏惟皇帝陛下，儀而象之，以永多福。天下幸甚！天下幸甚！微臣往因言事得罪先朝，守郡遠方，拘限條制，不獲奔走稱慶闕庭，無任欣歡踴躍，感恩戀

聞之至！謹奉表以聞。

賀赦表

臣某言：伏奉二月五日制書，大赦天下。常赦所不原者，咸蒙除罪，與之更始，令得自新。恩浹幽明，慶溢寰海。臣某誠歡誠喜，頓首頓首。臣聞王者必於嗣位之始，降非常之恩，所以象德乾坤，同明日月。伏惟皇帝陛下，文思聰明，聖神睿哲，發號出令，雲行雨施，懼刑政之或差，憐鰥寡之重困，知事久之滋弊，慮法訛之益茲。罪人悉原，墜典咸舉。生思既及於四海，和氣遂充於八紘。臣某誠歡誠喜，頓首頓首。微臣往因論事，獲譴海隅，旋沐朝獎，待罪山郡。未離貶竄之地，忽逢曠蕩之恩。踊躍欣歡，實倍常品。限以官守，不獲隨例稱慶闕廷，無任感恩戀闕之至！謹奉表陳賀以聞。

賀冊皇太后表

臣某言：伏承閏正月二十七日，皇太后先膺令典，受冊宮闈。歡心始自於內朝，孝理遂形於寰海。臣某誠歡誠喜，頓首頓首。皇太后夙贊先皇，弼成至化，誕生明聖，續繼鴻休。華胥寶贊於軒圖，文母有光於周道。恭惟懿德，克配前芳。皇帝陛下，出震承乾，垂衣御極，式展臣子之志，以明教化之源。禮命載崇，華夷同慶。臣待罪外郡，不獲隨例稱賀闕廷，無任踊躍欣歡之至！謹奉表陳賀以聞。

賀慶雲表

臣某言：臣所領州今月十六日申時，有慶雲見於西北，至暮方散。臣及舉州官吏百姓等，無不見者，五采五

色光華不可徧觀；非煙非雲，容狀詎能詳述；抱日增麗，浮空不收；既變化而無窮，亦卷舒而莫定；斯爲上瑞，實應太平。臣某誠歡誠喜，頓首頓首。謹按沈約宋書云：「慶雲五色者，太平之應。」又據孝經援神契曰：「王者德至山陵，則慶雲出。」故黃帝因之以紀事，虞舜由之而作歌。又按季夏六月，土王用事，其日景戌，亦主於土。西北方者，京師所在。土爲國家之德，祥見京師之位，既徵於古，又驗於今。伏惟皇帝陛下，德合覆載，道光軒虞，嗣位之初，積祥繼至，昇平之符，旣兆，仁壽之域，以躋。微臣往在先朝，以論事得罪，身居貶黜之地，目覩殊常之慶，抃躍欣幸，實倍常情。伏乞宣付史官，以彰聖德所致。瞻戀闕廷，心魂飛馳，無任欣抃踴躍之至。謹差某官奉表陳賀以聞。

舉張惟素自代狀（國子監）

中散大夫，守左散騎常侍，上柱國，賜紫金魚袋，張惟素。

右，伏準建中元年正月五日制，常參官上後三日，舉一人自代者：前件官，文學治行，衆所推與，累歷中外，資序已深，和而不同，靜而有守，敦厚退讓，可以訓人，臣所不如，輒舉自代，謹錄奏聞。

舉韓泰自代狀（袁州）

使持節，漳州諸軍事，守漳州刺史，韓泰。

右，伏準建中元年正月五日制，常參官及刺史，授上訖三日，內舉一人自代者：前件官，詞學優長，才器端實，早登科第，亦更臺省，往因過犯，貶黜，至今十五餘年，自領漳州，悉心爲治，官吏懲懼，不敢爲非，百姓安甯，並得其所。臣在潮州之日，與其州界相接，臣之政事，遠所不如，乞以代臣，庶爲允當。謹錄奏聞。

慰國哀表

臣某言，伏奉正月二十七日詔書。大行皇帝奄棄萬國。承詔哀悼，號踊無地。伏惟聖情何可堪處！太行皇帝，功濟寰區，仁霽動植。奉諱之日，率土崩心。凡在臣子，不勝殞裂。伏惟陛下，痛貫宸極，聖情難居。臣拘守遠郡，不獲匍匐奉慰。瞻望闕廷，且悲且戀，謹奉表陳慰以聞。

舉薦張籍狀

登仕郎，守秘書省校書郎，張籍。

右，件官學有師法，文多古風。沈默靜退，介然自守；聲華行實，光映儒林。臣當司見闕國子監博士一員。生徒藉其訓導，伏乞天恩，特授此官，以彰聖朝崇儒尚德之道。謹錄奏聞。伏聽勅旨。

請上尊號表

臣某言：臣得所管國子太學廣文四門及書算律等七館學生沈周封等六百人狀稱：「身雖賤微，然皆以選擇，得備學生。讀六藝之文，脩先王之道，粗有知識，皆由上恩。今天子整齊乾坤，出入神聖，經營乎無爲之業；游息乎混元之宮，不謀於廷，不戰於野，坐收翼部，旋定幽都。折木天街，星宿清潤，北獄醫闔，神鬼受職。地彌天區，界軼海外，舜之十有二州，周之千七百國，章亥所步，禹契所書，四面輻輳，各脩貢職。西戎之首，北虜之渠，怛威愧德，失據狼狽，收其種落，逃遁遠去，來獻羊馬，千里不絕。功既如此，德又如彼。爰初嗣位，首去姦孽，隨所願指，應時清甯。哀天下之鰥寡，釋四濟之鬱結，左右前後，莫匪俊良；小大之材，咸盡其用。無所誅詰，一和以仁。由是五穀歲登，百瑞時見，六府三事，惟序惟歌。昔者媯皇殺黑龍以濟冀州，堯誅九嬰以定下土，血兵剗刃，僅就厥功，以方吾君。一何遠也！堯之在位七十餘載，戒飭咨嗟，以致平治。孔子之聖，自云三年有成。今自嗣位以來，歲有餘耳，臻此功

德，其何捷哉！置郵傳命，未足以論，以非常之功，襲尋常之號，以冠古之美，屈守文之名；臣子之誠，闕而不奏；天號人稱，不滿事實，斯亦縉紳先生之過也。一謂臣官居師長，不言謂何考其所陳，中於義理，天人合願，不謀而同，非臣之愚，所敢隱蔽，輒冒死以聞，伏乞天恩，特允誠志，令公卿大夫得竭思慮，取正於經，以定大號，有司備禮，擇日以頒。天下幸甚！天下幸甚！臣某誠惶誠恐。

舉韋顥自代狀（尚書兵部）

中散大夫，守大理少卿，驍騎尉韋顥。

右，伏惟建中元年正月五日制，常參官上後三日，舉一人自代者：前件官，學識該達，器量弘深，朝推直道，代仰清節，顯映班序，十五年餘，夷險一致，風猷益茂，庸居少列，未副羣情。文昌政本，侍郎官重，尚德之舉，顥宜當之。乞迴臣所授，庶弭官謗，謹錄奏聞，謹奏。

卷三十 表狀

論孔戣致仕狀

某官某。

右，臣與孔戣，同在南省爲官，數得相見。戣爲人，守節清苦，議論平正。今年纔七十，筋力耳目，未覺衰老，憂國忘家，用意深遠，所謂朝之耆德耆成人者。臣知戣上疏求致仕，故往看戣。戣爲臣言：「已蒙聖主允許。」伏以陛下優賢尚齒，見戣頻上三疏，言詞懇到，重違其意，遂即許之。此誠陛下仁德之至。然如戣輩，在朝不過三數人，實可爲國愛惜。自古以來，及聖朝故事，年雖八九十，但視聽心慮，苟未昏錯，尚可顧問，委以事者，雖求退罷，無不殷

勸留止，優以榮秩，不聽其去，以明人君尊賢敬老之道也。禮：「大夫七十而致事，若不得謝，則必賜之几杖安車。」七十求退，人臣之常禮。若有德及氣力尚壯，則君優而留之，不必年過七十盡許致仕也。詩曰：「雖無老成人，尚有典刑。」此言老成人重於典刑，不可不惜而留也。今劾幸無疾疹，但以年當致仕，據禮求退。陛下若不聽許，亦無傷於義，而有貪賢之美。況左承職事，亦極清簡。若劾尚以繁要爲辭，自可別授秩崇而務少者。今中外之臣，有年過於劾，尚未得退。獨何人得遂其願！然人皆求進，獨求退，尤可賢重。臣所領官無事，不敢請對。蒙陛下厚恩，苟有所見，不敢不言。伏望聖恩，特垂察納。

舉馬摠自代狀（京兆府）

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尚書，右僕射，兼戶部尚書，馬摠。

右伏準建中元年正月五日制，常參官上後三日，舉一人自代者，伏以近者京尹用人稍輕，所以市井之間，盜賊未斷，郊野之外，疲瘵尚多。前件官文武兼資，寬猛得所。累更方鎮，皆有功能。若以代臣，實爲至當。謹錄奏聞。謹奏。

賀雨表

臣某言：臣聞聖人之德，與天地通。誠發於中，事應於外。始聞其語，今見其真。臣誠歡誠喜，頓首頓首。伏以季夏以來，雨澤不降。臣職司京邑，祈禱實頻。青天湛然，旱氣轉甚。陛下憫茲黎庶，有事山川。中使纔出於九門，陰雲已垂於四野。龍神效職，雷雨應期。嘉穀奮興，根葉肥潤。抽莖展穗，不失時宜。人和年豐，莫大之慶。微臣幸蒙寵任，獲親殊祥，慶抃歡呼，倍於常品。無任踴躍之至。謹奉表陳賀以聞。

賀太陽不虧狀

司天臺奏，今月一日，太陽不虧。

右，司天臺奏今日辰卯間，太陽合虧。陛下敬畏天命，克己修身，誠發於中，災銷於上。自卯及巳，當虧不虧；雖隔陰雲，轉更明朗，比於當日，不覺有殊。天且不違，慶孰爲大！大臣官忝京尹，親親殊祥，欣感之誠，實倍常品。謹奉狀賀以聞。

舉張正甫自代狀（尙書兵部）

通議大夫，守右散騎常侍，上柱國，南陽縣開國子，食邑五百戶，賜紫金魚袋張正甫。

右，臣蒙恩除尙書兵部侍郎，伏準建中元年正月五日制，常參官上後三日，舉一人自代者。前件官稟正直之性，懷剛毅之姿，嫉惡如仇，讎見善若饑渴，備更內外，灼有名聲。年齒雖高，氣力逾勵，甘貧苦葺，不愧神明。可謂古之老成，朝之碩德。久處散地，實非所宜，乞以代臣，以副公望。

袁州申使狀

使司牒州牒。

右，自今月二日後，每奉公牒，牒尾故牒字，皆爲謹牒字。有異於常，初不敢陳論，以爲錯誤。今既頻奉文牒，前後並同，在愈不勝戰懼之至，伏乞仁恩，特令改就常式，以安下情。

國子監論新注學官牒

國子監應令新注學官等牒。準今年敕文，委國子祭酒選擇有經藝堪訓導生徒者，以充學官。近年吏部所注，多循資敘，不考藝能，至令生徒不自勸勵。伏請非專通經傳博涉墳史及進士五經諸色登科人，不比比擬。其新受官上口，必加研試，然後放上。以副聖朝崇儒尚學之意。具狀牒上吏部，仍牒監者。謹牒。

黃家賊事宜狀

一、臣去年賊嶺外刺史，其州雖與黃家賊不相鄰接。然見往來過客，并諳知嶺外事人，所說至精至熟。其賊並是夷獠，亦無城郭可居，依山傍險，自稱洞主。衣服言語，都不似人。尋常亦各營生，急則屯聚相保。比緣邕管經略使，多不得人，德既不能綏懷，威又不能臨制，侵欺虜縛，以致怨恨。蠻夷之性，易動難安，遂至攻劫州縣，侵暴平人，或復私讎，或貪小利，或聚或散，終亦不能爲事。近者征討，本起於裴行立、陽旻。此兩人者，本無遠慮深謀，意在邀功求賞，亦緣見賊未屯聚之時，將謂單弱，立可摧破，爭獻謀計，惟恐後時。朝廷信之，遂允其請，自用兵已來，已經二年，前後所奏，殺獲計不下一二萬人，儻皆非虛，賊已尋盡。至今賊猶依舊，足明欺罔朝廷，邕容兩管因此凋弊，殺傷疾患，十室九空，百姓怨嗟，如出一口。陽旻行立，相繼身亡，實由自邀功賞，造作兵端，人神共嫉，以致殃咎。陽旻行立，事旣已往，今所用嚴公素者，亦非撫御之才，不能別立規模，依前還請攻討。如此不已，臣恐嶺南一道，未有寧息之時！

一、昨者邕容兩管爲一道，深合事宜。然邕州與賊逼近，容州則甚懸隔，其經略使若置在邕州，與賊隔江對岸，兵鎮所處，物力必全。一則不敢輕有侵犯，一則易爲逐便控制。今置在容州，則邕州兵馬必少，賊見勢弱，易生姦心，伏請移經略使於邕州。其容州但置刺史，實爲至便。

一、比者所發諸道南討兵馬，例皆不諳山川，不伏水土，遠鄉羈旅，疾疫殺傷。臣自南來，見說江西所發，共四百

人曾未一年，其所存者，數不滿百。岳鄂所發都三百人，其所存者，四分纔一。續添續死，每發倍難。若令於邕容側近召募，添置千人，便割諸道見供，行營人數糧賜，均融充給，所費既不增加，而兵士又皆便習，長有守備，不同客軍，守則有威，攻則有利。

一、自南討已來，賊徒亦甚傷損，察其情理，厭苦必深。大抵嶺南人稀地廣，賊之所處，又更荒僻。假如盡殺其人，盡得其地，在於國計，不爲有益。容貸羈縻，比之禽獸，來則捍禦，去則不追，亦未虧損朝廷事勢。以臣之愚，若因改元大慶，赦其罪戾，遣一郎官御史，親往宣諭，必羣風降伏，謹呼聽命。仍爲擇選有材用威信，諳嶺南事者，爲經略使，處理得宜，自然永無侵叛之事。

應所在典貼良人男女等狀

應所在典貼良人男女等。

右，準律，不許典貼良人男女。作奴婢驅使。臣往任袁州刺史日，檢貴州界內，得七百三十一人，並是良人男女。準律計備折直，一時放免。原其本末，或因水旱不熟，或因公私債負，遂相典貼，漸以成風。名目雖殊，奴婢不別。鞭笞役使，至死乃休。既乖律文，實虧政理。袁州至小，尚有七百餘人，天下諸州，其數固當不少。今因大慶，伏乞令有司重舉舊章，一皆放免。仍勒長吏，嚴加檢責，如有隱漏，必重科懲。則四海蒼生，孰不感荷聖德。以前件如前，謹具奏聞，伏聽勅旨。

論淮西事宜狀

右，臣伏以淮西三州之地，自少陽疾病，去年春夏已來，圖爲今日之事，有職位者，勞於計慮，恭循；奉所役者，

修兵器，設防備，金帛糧畜，耗於賞給；執兵之卒，四向使掠；農夫織婦，攜持幼弱，餉於其後；雖時使掠，小有所得，力盡筋疲，不償其費。又聞畜馬甚多，自半年已來，皆上槽櫪。譬如有人，雖有十夫之力，自朝及夕，常自大呼跳躍，切雖可畏，其勢不久，必自委頓。乘其力衰，三尺童子，可使制其死命。況以三小州殘弊困劇之餘，而當天下之全力，其破敗可立而待也！然所未可知者，在陛下斷與不斷耳！夫兵不多，不足以必勝；必勝之師，必在速戰。兵多而戰不速，則所費必廣。兩界之間，驪場之上，日相攻劫，必有殺傷。近城州縣徵役百端，農夫織婦，不得安業。或時小遇水旱，百姓蒸苦。當此之時，則人人異議，以戒陛下之聽。陛下持之不堅，半塗而罷，傷成損費，為弊必深。所以聖慮決於公，詳度本末，事至不惑，然可圖功。為統帥者，盡力行之於前，而參謀議者，盡心奉之於後，內外相成，其功乃成。昔者殷高宗，大聖之主也，以天子之威，伐背叛之國，三年乃剋，不以為遲。志在立功，不計所費。傳曰：「斷而後行，鬼神避之。」遲疑不斷，未有能成其事者也。臣謬承恩寵，獲掌綸誥，地親職重，不同庶寮。輒竭愚誠，以效裨補。謹條次平賊事宜，一一如後：

一、諸道發兵，或三二千人，勢力單弱，羈旅異鄉，與賊不相諳委，聲風懾懼，難便前進。所在將帥，以其客兵，難虞使先不存優恤，待之既薄，使之又苦，或被分割隊伍，隸屬諸頭士卒，本將一朝相失，心孤意怯，難以有功。又其本軍各須資糧，道路遼遠，勞費倍多，士卒有征行之艱，閭里懷離別之思。今聞陳許、安唐、汝、汝等州，與賊界連接處，村落百姓，悉有兵器，小小俘劫，皆能自防，習於戰鬪，識賊深淺。既是土人，護惜鄉里，比來未有處令，猶願自備衣糧，共相保聚，以備寇賊。若令召募，立可成軍。若要添兵，自可取足。賊平之後，易使歸農。伏請諸道先所追到行營者，悉令却牒歸本道。據行營所追人額，器械弓矢一物已上，悉送行營充給。所召募人，兵數既足，加之教練。三數月後，諸道客軍一切可罷。比之徵發遠人，利害懸隔！

一、饒、逆、賊、州、縣、堡、柵等，各置兵馬，都數雖多，每處則至少，又相去闊遠，難相應接。所以數被攻劫，致有損傷。今

若分爲四道，每道各置三萬人，擇要害地，屯聚一處。使有隱然之望，審量事勢，乘時逐利。可入，則四道一時俱發，使其狼狽驚惶，首尾不相救濟。若未可入，則深壁高壘，以逸待勞，自然不要諸處多置防備。臨賊小縣，可收百姓於便地，作行縣，以主領之，使免散失。

一、蔡州士卒爲元濟迫脅，不得已，遂與王師交戰。原其本根，皆是國家百姓，進退皆死，誠可閔傷！宜明勅諸軍使，深知此意，當戰鬪之際，固當以盡敵爲心。若形勢已窮，不能爲惡者，不須過有殺戮，喻以聖德，放之使歸，銷其兇悖之心，貸以生全之幸，自然相率棄逆歸順。

一、論諱曰：「欲速，則不達；見小利，則大事不成！」比來征討無功，皆由欲其速捷，有司計算所費，苟務因循，小不如意，卽求休罷。河北淮西等，見承前事勢，知國家必不與之持久，併力苦戰，幸其一勝，卽希冀恩赦。朝廷無至忠愛國之人，不惜傷損威重，因其有請，便議罷兵。往日之事，息皆然也！臣愚以爲淮西三小州之地，元濟又甚庸愚，而陛下以聖明英武之姿，用四海九州之力，除此小寇，難易可知。太山壓卵，未足爲喻！

一、兵之勝負，實在賞罰。賞厚，可令廉士動心；罰重，可令凶人喪魄。然可集事，不可愛惜所費，憚於行刑。

一、淄青、恆、翼兩道，與蔡州氣類略同。今聞討伐元濟，人情必有救助之意。然皆閭弱，自保無暇，虛張聲勢，則必有之。至於分兵出界，公然爲惡，亦必不敢。宜特下詔云：「蔡州自吳少誠已來，相承爲節度使，亦微有功效。少陽之破，朕亦本擬與元濟，恐其年少，未能理事，所以未便處置，待其稍能緝綏，然後許其承繼。今忽自爲狂勃侵掠，不受朝命，事不得已，所以有此討伐。至如淄青、恆州、范陽等道，祖父各有功業，相承命節，年歲已久，朕必不利其土地，輕有改易，各宜自安。如妄自疑懼，敢相扇動，朕卽赦元濟不問，迴軍討之！」自然破膽，不敢妄有異說。

以前件謹錄奏聞，伏乞天恩，特賜教擇。謹奏。

論變鹽法事宜狀

張平叔所奏鹽法條件。

右，奉勅將變鹽法事貴精詳。宜令臣等各陳利害可否聞奏者。平叔所上變法條件，臣終始詳度，恐不可施行。各隨本條分析利害如後：

一件、平叔請令州府差人自糶官鹽，收實估匹段，省司準舊例支用，自然獲利一倍已上者。臣今通計所在百姓，貧多富少，除城郭外，有見錢糶鹽者十無二三。多用雜物及米穀博易，鹽商利歸於己，無物不取。或從賒貸升斗，約以時熟填還。用此取濟，兩得利便。今令州縣人吏坐鋪自糶，利不闕己，罪則加身。不得見錢及頭段物，恐失官利，必不敢糶。變法之後，百姓貧者無從得鹽而食矣！求利未得，斂怨已多，自然坐失鹽利常數。所云獲利一倍，臣所未見！

一件、平叔又請鄉村去州縣遠處，令所由將鹽就村糶易，不得令百姓闕鹽者。臣以為鄉村遠處，或三家五家，山谷居住，不可令人吏將鹽家至戶到。多將則糶貨不盡，少將則得錢無多，計其往來，自充糧食不足。比來商人或自負擔斗石，往與百姓博易，所冀平價之上，利得三錢兩錢，不比所由為官所使，到村之後，必索百姓供應，所利至少，為弊則多，此又不可行者也！

一件、平叔云：所務至重，須令廟堂宰相充使。臣以為若法可行，不假令宰相充使；若不可行，雖宰相為使，無益也！又宰相者，所以臨察百司，考其殿最。若自為使，縱有敗闕，遣誰舉之？此又不可者也！

一件、平叔又云：法行之後，停減鹽司所由糧課，年可收錢十萬貫。臣以為變法之後，弊隨事生，尚恐不登常數，安得更望贏利！

一件平叔欲令府縣糶鹽，每月更加京北尹料錢百千；司錄及兩縣令，每月各加五十千，其餘觀察及諸州刺史縣令錄事參軍，多至每月五十千，少至五千三千者。臣今計此用錢已多，其餘官典及巡察手力所由等糧課，仍不在此數。通計所給，每歲不下十萬貫。未見其利，所費已廣。平叔又云：停鹽司諸色所由糧課，約每歲合減得十萬貫錢。今臣計其新法，亦用十萬，不啻減得十萬，却用十萬，所亡所得，一無贏餘也。平叔又請以糶鹽多少爲刺史縣令殿最。多者遷轉，不拘常例；如闕課利，依條科責者。刺史縣令職在分憂，今惟以鹽利多少爲之升黜，不復考其治行，非唐虞三載考績黜陟幽明之義也。

一件平叔請定鹽價，每斤三十文，又每二百里，每斤價加收二文，以充腳價。量地遠近險易，加至六文，腳價不足官與。出名爲每斤三十文，其實已三十六文也。今鹽價京師每斤四十，諸州則不登此。變法之後，祇校數文於百姓，未有厚利也。腳價用五文者，官與出二文，用十文者，官與出四文，是鹽一斤，官糶得錢，名爲三十，其實斤多得二十八，少得二十六文，折長補短，每斤收錢不過二十六七。百姓折長補短，每斤用錢三十四，則是公私之間，每斤常失七八文也。下不及百姓，上不歸官家，積數至多，不可遽算。以此言之，不爲有益。平叔又請令所在及農隙時，併召車牛般鹽送納都倉，不得令有闕絕者。州縣和雇車牛，百姓必無情願，事須差配，然付腳錢。百姓將車載鹽，所由先皆無檢，齊集之後，始得載鹽。及至院監請受，又須待其輪次，不用門戶，皆被停留，輸納之時，人事又別。凡是和雇，無不皆然。百姓寧爲私家載物，取錢五文，不爲官家載物，取十文錢也。不和雇則無可載鹽，和雇則害及百姓，此又不可也。

一件平叔稱停減鹽務所由，收其糧課，一歲尙得十萬貫文。今又稱既有巡院，請量闌劇，留官吏於倉場勾當，要害守捉，少置人數，優恤量料，嚴加把捉，如有漏失私糶等，並準條處分者。平叔所管鹽務，所由人數有幾，量留之外，收其糧課，一歲尙得十萬貫，此又不近理也。比來要害守捉人數至多，尙有漏失私糶之弊，今又

減置人數，謂能私鹽斷絕，此又於理不可也！

一件平叔云：變法之後，歲計必有所餘，日用還恐不足。謂一年已來，且未貴以課利，後必數倍枝多者。此又不可。方今國用常言不足，若一歲頓闕課利，爲害已深。雖云明年枝多，豈可懸保？此又非公私蓄積尙少之時，可行者也！

一件平叔又云：洋奇姦計者轉富；土著守業者日貧。若官自糶鹽，不問貴賤貧富；士農工商；道士僧尼；并兼游隨，因其所食，盡輸官錢，并諸道軍，諸使家口親族，遞相影占，不會納稅。若官自糶鹽，此輩無一人遺漏者。臣以此數色人等，官未自糶鹽之時，從來糶鹽而食，不待官自糶，然後食鹽也。若官不自糶鹽，此色人等，不糶鹽而食，官自糶鹽，卽糶而食之，則信如平叔所言矣。若官自糶與不自糶，皆常糶鹽而食，則今官自糶亦無利也。所謂知其一而不知其二，見其近而不見其遠也。國家惟鹽，糶與商人，商人納權，糶與百姓，則是天下百姓，無貧富貴賤，皆已輸錢於官矣。不必與國家交手付錢，然後爲輸錢於官也。

一件平叔云：初定兩稅時，絹一匹，直錢三千；今絹一匹，直錢八百。百姓貧虛，或先取粟麥價，及至收穫，悉以還債。又充官稅，顆粒不殘。若官中糶鹽，一家五口所食鹽價，不過十錢，隨日而輸，不勞驅帶，則必無舉債逃亡之患者。臣以爲百姓困弊，不皆爲鹽價貴也。今官自糶鹽，與依舊令商人糶，其價貴賤，所枝無多。通計一家五口所食之鹽，平叔所計，一日以十錢爲率，一月當用錢三百，是則三日食鹽一斤，一月率當十斤。新法實價與舊，每斤不校三四錢以下。通計五口之家，以平叔所約之法計之，賤於舊價，日校一錢，月校三十，不滿五口之家，所校更少。然則改用新法，百姓亦未免窮困流散也。初定稅時，一匹絹三千，今只八百。假如特變鹽法，絹價亦未肯貴，五口之家，因變鹽法，日得一錢之利，豈能便免作債收獲之時，不被徵索，輸官稅後，有贏餘也。以臣所見，百姓困弊日久，不以事擾之，自然漸校，不在變鹽法也。今絹一匹八百，百姓尙多寒無衣。

者若使匹直三千，則無衣者必更衆多。況絹之貴賤，皆不緣鹽法。以此言之，鹽法未要變也！

一件平叔云：每州糶鹽不少，長吏或有不親公事，所由浮詞云：當界無人糶鹽，臣卽請差清強巡官，檢責所在實戶，據口團保，給一年鹽，使其四季輪納鹽價。口多糶少，及鹽價遲違，請停觀察使見任，改散慢官。其刺史已下，貶與上位。其餘官，貶遠處者。平叔本請官自糶鹽，以寬百姓，令其蘇息，免更流亡。今令責實戶口團保，給鹽，令其隨季輪納鹽價，所謂擾而困之，非前意也。百姓貧家食鹽至少，或有淡食，動經旬月。若據口給鹽，依時徵價，辦與不辦，並須納錢。遲違及違條件，觀察使已下，各加罪譴。官吏畏罪，必用威刑。臣恐因此所在不安，百姓轉致流散，此又不可之大者也。

一件平叔請限商人鹽納官後，不得輒於諸軍諸使，覓職掌把錢捉店看守莊禮，以求影庇。請令所在官吏，嚴加防察，如有違犯，應有資財，並令納官。仍牒送府縣，充所由者。臣以爲鹽商納權，爲官糶鹽，子父相承，坐受厚利。比之百姓，實則校優。今旣奪其業，又禁不得求覓職事，及爲人把錢捉店看守莊禮，不知何罪，一朝窮感之也。若必行此，則富商大賈，必生怨恨；或收市重寶，逃入反側之地，以資寇盜。此又不可不慮者！

一件平叔云：行此策後，兩市軍人富商大賈，或行財賄，邀截喧訴，請令所由，切加收捉，如獲頭首，所在決殺，連狀聚衆人等，各決脊杖二十，檢責軍司軍戶。鹽如有隱漏，並準府縣例科決。并賞所由告人者。此一件，若果行之，不惟大失人心，兼亦驚動遠近，不知糶鹽所獲幾何，而害人蠹政，其弊實甚！

以前件狀，奉今月九日勅，令臣等各陳利害者，謹錄奏聞，伏聽勅旨。

韓昌黎外集目錄

卷一

明水賦	一
芍藥歌	一
海水	二
贈崔立之	二
贈河陽李大夫	二
苦寒歌	二
請選文宗廟議	三
上賈滑州書	三
上考功崔虞部書	四
與少室李拾遺書	五
答劉秀才論史書	五
與大顛師書	六

卷二

送汴州監軍俱文珍序	七
送浮屠令縱西游序	七

卷三

通解	八
----	---

擇言解	九
-----	---

鄂人對	九
-----	---

河南府同官記	一〇
--------	----

記宜城驛	一一
------	----

題李生壁	一一
------	----

卷四

除崔羣戶部侍郎制	一一
----------	----

祭董相公文	一二
-------	----

琴石君文……………一二

琴石君文……………一二

高君詩……………一三

高君詩……………一三

高州請置鄉校牒……………一三

卷六

順宗實錄卷第一……………一四

卷七

順宗實錄卷第二……………一七

卷八

順宗實錄卷第三……………一九

卷九

順宗實錄卷第四……………二二

卷十

順宗實錄卷第五……………二六

附遺文

聯句……………三〇

有所思聯句……………三〇

禮興聯句……………三〇

贈劍客寺園聯句……………三〇

費詩……………三〇

同竇(李)韋(執中)尋劉尊師次場……………三一

春雪……………三一

贈旌姪……………三一

贈旌姪……………三一

二月……………三一

時張金州莫辭酒……………三一

醉唱歌……………三一

知音者誠希……………三一

題黃田崔丞立之詠雪見寄……………三一

涇州泊船呈諸公……………三一

欽城南道邊古墓上逢中丞過贈禮

部衛員外少室張道士……………三二

池上絮……………三三

書……………三三

答侯生問論語書……………三三

墓誌……………三三

相州刺史御史中丞田公故夫人魏

氏墓誌銘(刪)……………三三

啓……………三三

皇帝卽位賀宰相啓……………三三

狀……………三四

奏汴州得嘉禾嘉瓜狀……………三四

皇帝卽位賀諸道狀……………三四

皇帝卽位降赦賀觀察使狀……………三四

湖州謝孔大夫狀……………三四

疏……………三五

憲宗崩慰諸道疏……………三五

題名……………三五

長容慈恩塔題名……………三五

洛北惠林寺題名……………三五

謁少室李渤題名……………三五

福先塔寺題名……………三五

嵩山天封宮題名……………三五

斑杜兼題名……………三六

華嶽題名……………三六

韓昌黎外集 目錄

韓昌黎外集

卷一

明水賦

古者聖人之制祭祀也，必主忠敬，崇吉蠲，不貴其豐，乃或薦之以水，不可以黷，斯用致之於天。其事信美，其義惟玄，月實水精，故求其本也。明爲君德，因取以名焉。於是命烜氏，候清夜，或將祀圓丘於玄冬，或將祭方澤於朱夏，持鑑而精氣旁射，照月而陰靈潛下，視而不見，謂合道於希夷，挹之則盈，方同功於造化，應於有生於無，形象未分，徒聘離婁之目，光華暗至，如還合浦之珠，既齊芳於酒醴，詎比賤於潢污，明德惟馨，玄功不宰，於以表誠，潔於以戒流，意苟失其道，役牛之祭何爲，如得其宜，明水之薦斯在，不引而自致，不行而善至，雖辭匍藿之名，實虞罇彝之器，降於圓魄，殊匪金莖之露，出自方諸，乍似鮫人之淚，將以贊於陰德，配夫陽燧，夜寂天清，煙消氣明，桂枝吐耀，兔影騰精，聊設監以取水，伊不注而能盈，靈然而象的，爾而皇始，漠漠而霜積，漸微微而浪生，豈不以德協於坎，同類則感，形藏在空，氣應則通，鶴鳴在陰之理不謬，虎嘯於谷之義可崇，足以驗聖賢之無黨，知天地之至公，竊比大羹之遺味，幸希薦於廟中。

芍藥歌

大人庭中開好花，更無凡木爭春華。翠莖紅蕊天力與，此恩不屬黃鍾家。溫馨熟美鮮香起，似笑無言習君子。霜刀剪汝天女勞，何事低頭學桃李。嬌癡婢子無靈性，競挽春衫來比並。欲將雙頰一睂紅，綠窻磨徧青銅鏡。

一罇春酒甘若飴，丈人此樂無人知。花前醉倒歌者誰？楚狂小子韓退之。

海水

海水非不廣，鄧林豈無枝？風波一蕩薄，魚鳥不可依。海水饒大波，鄧林多驚風。豈無魚與鳥，巨細各不同。海有吞舟鱗，鄧有垂天鵬。苟非鱗羽大，蕩薄不可能。我鱗不盈寸，我羽不盈尺。一未有餘陰，一泉有餘澤。我將辭海水，濯鱗清冷池。我將辭鄧林，刷羽蒙籠枝。海水非愛魚，鄧林非愛枝。風波亦當事，鱗羽自不宜。我鱗日已大，我羽日已脩。風波無所苦，還作鯨鵬遊！

贈崔立之

昔者十日雨，子桑苦寒飢。哀歌坐空屋，不覺但自悲。其友名子輿，忽然愛且思。寒雲觸泥水，裹飯往食之。入門相對語，天命良不疑。好事津圍吏，書之存雄辭。千年事已遠，二子情可推。我讀此篇目，正當雨雪時。吾身固已困，吾友復何為？薄粥不足食，深泥諒難馳。曾無子輿事，空賦子桑詩！

贈河陽李大夫

四海失巢穴，兩都困塵埃。感恩由未報，惆悵空一來。裘破氣不暖，馬羸鳴且哀。主人情更重，空使劍鋒摧！

苦寒歌

黃昏苦寒甚，夜半不能休。豈不有陽春，節歲聿共周。君何愛重裘，兼味養大賢？冰食葛製神所憐，填窗塞戶

慎勿出暄風暖景明年日

請遷玄宗廟議

右禮儀使奏。謹按周禮：「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尙書咸有一德，亦曰：「七世之廟，可以觀德。」荀卿子曰：「有天下者，祭七代；有一國者，祭五代。」則知天子上祭七廟，典籍通規，祖宗德不在其數。國朝九廟之制，法周之文。太祖景皇帝始爲唐公，肇基天命，義同周之后稷。高祖神堯皇帝創業經始，化隋爲唐，義同周之文王。太宗文皇帝神武應期，造有區夏，義同周之武王。其下三昭三穆，謂之親廟。與太祖而七，四時常祭，自如禮文。伏以今年宗廟遞遷，玄宗明皇帝在三昭三穆之外，是親盡之祖。雖有功德，新主入廟，禮合祧藏。太廟中第一夾室，每至禘祫之歲，合食如常，謹議。

卷二

上賈滑州書

愈儒服者，不敢用他術干進，又惟古執贄之禮。竊整頓舊所著文一十五章，以爲贄，而喻所以然之意於此。曰：豐山上有鐘焉，人所不可至。霜旣降，則鏗然鳴。蓋氣之感，非自鳴也。愈年二十有三，讀書學文十五年，言行不敢比於古人。誠固泯泯，不能自計。周流四方，無所適歸。伏惟閣下，昭融古之典義，含和發英，作唐德元。簡棄詭說，保任皇極。是宜小子刻心悚慕，又焉得不感而鳴哉！徒以獻策闕下，方勤行役，且有負薪之疾，不得稽首軒階。遂拜書家，僕待命於薊之逆旅。伏以小子之文，可見於十五章之內；小子之志，可見於此書。與之進，敢不勉；與之退，敢不從。進退之際，實惟閣下裁之。

上考功崔虞部書

愈不肖，行能誠無可取，行己頗僻，與時俗異。抱愚守迷，固不識仕進之門，迺與羣士爭名，競得失，行人之所甚鄙；求人之所甚利，其爲不可，雖童昏實知之。如執事者，不以是爲念，援之幽窮之中，推之高顯之上，是知人文之或可，而不知其人之莫可也；知其人之或可，而不知其時之莫可也。旣以自咎，又歎執事者所守異於人，廢耳任目，華實不兼，故有所進，故有所退。且執事始考文之明日，浮囂之徒，已相與稱曰：「某得矣！某得矣！」問其所從來，必言其有自一日之間，九變其說。凡進士之應此選者，三十有二人，其所不言者，數人而已，而愈在焉。及執事旣上名之後，三人之中，其二入者，固所傳聞矣。華實兼者也！果竟得之，而又升焉。其一人者，則莫之聞矣。實與華違，行與時乖，果竟退之。如是，則可見時之所與者，時之所不與者之相遠矣。然愚之所守，竟非偶然，故不可變。凡在京師，八九年矣，足不跡公卿之門，名不譽於大夫士之口。始者謬爲今相國所第，此時惟念以爲得失，固有天命，不在趨時，而偃仰一室，嘯歌古人，今則復疑矣！未知夫天竟如何？命竟如何？由人乎哉！不由人乎哉！欲事干謁，則患不能小書，困於投刺，欲學爲佞，則患言訥詞直，卒事不成，徒使其躬僂焉而不終日。是以勞思長懷，中夜起坐，度時揣己，廢然而返。雖欲從之，末由也已！又常念古之人，日已進，今之人，日已退。夫古之人，四十而仕，其行道爲學，旣已大成，而又之死不倦，故其事業功德，老而益明，死而益光。故詩曰：「雖無老成人，尙有典刑。」言老成之可尙也。又曰：「樂只君子，德音不已。」謂死而不亡也。夫今之人，務利而遺道，其學其問，以之取名致官而已！得一名，獲一位，則棄其業，而役役於持權者之門，故其事業功德，日以忘，月以削，老而益昏，死而遂亡。愈今二十有六矣！距古人始仕之年，尙十四年，豈爲晚哉！行之以不息，要之以至死，不有得於今，必有得於古，不有得於身，必有得於後。用此自遣，且以爲知己者之報，執事以爲如何哉！其信然否也！今所病者，在於窮約，無儲屋

質僕之責；無經飽餽食之給。驅馬出門，不知所之。斯道未喪，天命不欺，豈遂殆哉！豈遂困哉！竊惟執事之於愈也，無師友之交，無久故之事，無顏色言語之情。卒然振而發之者，必有以見知爾！故盡暴其所志，不敢以默。又懼執事多在省，非公事，不敢以至。是則拜見之不可期，獲侍之無時也。是以進其說如此，庶執事察之也。

與少室李拾遺書

十二月某日愈頓首。伏承天恩，詔河南敦論拾遺公。朝廷之士，引頸東望，若景星鳳皇之始見也；爭先親之爲快。方今天子仁聖，小大之事，皆出宰相，樂善言如不得聞。自卽大位已來，於今四年，凡所施者，無不得宜，勸儉之聲，寬大之政，幽閨婦女，草野小人，皆飽聞而厭道之。愈不通於古，語問先生，世非太平之運歟？加又有非人力而至者，年穀熟衍，符牒委至，若干紀之姦，不戰而拘繫，彊梁之兇，銷鑠縮粟，迎風而委伏，其有一事未就，正自視若不成人，四海之所環，無一夫甲而兵者。若此時也，拾遺公不疾起，與天下之士君子，樂成而享之，斯無時矣！昔者孔子知不可爲而爲之不已，足跡接於諸侯之國，卽可爲之時，自藏深山，牢關而固距，卽與仁義者異守矣！想拾遺公冠帶就車，惠然音來，舒所蓄積，以補綴盛德之有闕遺，利加於時，各垂於將來，踴躍悚企，傾刻以冀。又竊聞朝廷之議，必起拾遺公，使者往，若不許，卽河南必繼以行。拾遺徵君，若不至，必加高秩。如是，則辭少就多，傷於廉而害於義，拾遺公必不爲也。善人斯進，其類皆有，望於拾遺公，拾遺公儻不爲起，使衆善人不與斯人施也。由拾遺公而使天子不盡得良臣，君子不盡得顯位，人庶不盡被惠利，其害不爲細，必望密察而遠思之。務使合於孔子之道，幸甚！愈再拜。

答劉秀才論史書

六月九日，韓愈白秀才。晁問見愛教，勉以所宜務，敢不拜賜。愚以爲凡史氏褒貶大法，春秋已備之矣。後之作者在據事跡實錄，則善惡自見。然此尙非淺陋偷惰者所能就，況褒貶邪孔子聖人作春秋，辱於魯衛陳宋齊楚，卒不遇而死。齊太史氏兄弟幾盡，左丘明紀春秋時事，以失明。司馬遷作史記，刑誅班固，瘞死。陳壽起又廢，卒亦無所至。王隱謗退死家，青齋齒無一足。崔浩范曄赤誅，魏收天絕，宋孝王誅死，足下所稱吳兢亦不聞身貴。而今其後有聞也，夫爲史者不有人禍，則有天刑，豈可不畏懼而輕爲之哉。唐有天下二百年矣，聖君賢相相踵，其餘文武之士立功名，跨越前後者不可勝數。豈一人卒卒能紀而傳之邪。僕年志已就衰退，不可自教率。宰相知其無他才能，不足用，哀其老窮，齟齬無所合，不欲令四海內有感戚者，猥言之上，苟加一職榮之耳。非必督責迫威，令就功役也。賤不敢逆或指行且謀引去。且傳聞不同，善惡隨人所見。甚者附黨憎愛不同，巧造語言，鑿空構立善惡事，流於今何所。受取信，而可草草作傳記，令傳萬世乎。若無鬼神，豈可不目心慚愧。若有鬼神，將不福人。僕雖騷，亦粗知自愛，實不敢率爾爲也。夫聖唐鉅躋，及賢士大夫事，皆磊磊軒天地，決不沈沒。今館中非無人，將必有作者，勤而纂之，後生可畏，安知不在足下，亦宜勉之。愈再拜。

與大顛師書

愈啓：孟夏漸熱，惟道體安和。愈弊劣無謂，坐事貶官，到此久聞道德，切思見顏。緣昨到來，未獲參謁，儻能暫垂見過，實爲多幸。已牒縣令具人船奉迎。日久竚瞻，不實愈白。

愈啓：海上窮處，無與話言，側承道高，思獲披接。專輒有此咨屈，儻惠能降喻，非所敢望也。至此一二日，却歸高居，亦無不可。旦夕渴望，不實愈白。

愈啓：萬勿至，奉答問，珍悚無已。所示廣大深迥，非造次可論。大傳曰：「言不盡言，言不盡意。」然則聖人

之意，其終不可得而見邪！如此而論，讀來一百遍，不如親口顏色，隨問而對之易了！此句來暗測，旦夕不甚熱，儻能乘閒一訪，幸甚！且夕馳望，愈聞道無疑滯，行止繫縛，苟非所戀著，則山林閑寂，與城郭無異！大顛師論其宏博而必守山林，義不至城郭，自激修行獨立空曠無累之地者，非通達也。勞於一來，安於所適，道故如是不宣，愈頓首。

卷三

送汴州監軍俱文珍序

今之天下之鎮，陳留爲大。屯兵十萬，連地四州，左淮右河，抱負齊楚，濁流浩浩，舟車所同。故自天寶已來，當藩垣屏翰之任，有弓矢鈇鉞之權，皆國之元臣，天子所左右，其監統中貴，必材雄德茂，榮耀寵光，能俯達人情，仰喻天意者，然後爲之。故我監軍俱公，輟侍從之榮，受腹心之寄，奮其武毅，張我皇威，遇變出奇，先事獨運，偃息談笑，危疑以平，天子無東顧之憂，方伯有同和之美。十三年春，將如京師，相國隴西公飲餞於青門之外，謂功德皆可歌之也，命其屬咸作詩以鋪繹之。詩曰：

奉使羌池靜，臨戎汴水安。冲天鵬翅闊，報國劍鋒寒。曉日驅征騎，春風詠采蘭。誰言臣子道，忠孝兩全難！

送浮屠令縱西游序

其行異，其情同，君子與其進可也。令縱釋氏之秀者，又善爲文，浮游徜徉，跡接天下。藩維大臣，文武豪士，令縱未始不褰衣而負業，往造其門下。其有尊行美德，建功樹業，令縱從而爲之歌頌，典而不諛，麗而不淫，其有中古之遺風，與乘閒致密，促席接膝，譏評文章，商較人士，浩浩乎不窮，愔愔乎深而有歸。於是乎吾忘令縱之爲釋

氏之子也！其來也雲霧，其去也風休；方權而已辭，雖義而不求。吾於令縱不知其不可也！蓋賦詩以道其行乎？

卷四

通解

今之人，以一善爲行而取爲之，慕遠節而稱夫通才者多矣！然而脂韋汨沒，以至於老死者相繼，亦未見他之稱。其豈非亂教賊名之術歟？且五常之教，與天地皆生，然而天下之人，不得其師，終不能自知而行之矣。故堯之前千萬年，天下之人，促促然不知其讓之爲美也！於是許由哀天下之愚，且以爭爲能，廼脫屣其九州，高揖而辭堯。由是後之人，竦然而言曰：「雖天下，猶有薄而不信者，況其小者乎！」故讓之教，行於天下，許由爲之師也。自桀之前千萬年，天下之人，循循然不知忠易其死也！故龍逢哀天下之不仁，觀君父百姓入水火而不救，於是進盡其言，退就劓烹。故後之臣竦然而言曰：「雖萬死，猶有忠而不懼者，況其小者乎！」故忠之教，行於天下，由龍逢爲之師也。自周之前千萬年，渾渾然不知義之可以換其生也！故伯夷哀天下之偷，且以彊則服，食其藜藿，逃山而死。故後之人竦然而言曰：「雖餓死，猶有義而不懼者，況其小者乎！」故義之教，行於天下，由伯夷爲之師也。是三人俱以一身立教，而爲師於百千萬年間，其身亡而其教存，扶持天地，功亦厚矣！嚮令三師取獨行，慕通達，則堯之日必曰：「得位而濟道。」安用讓爲？夏之日必曰：「長進而否退。」安用死爲？周之日必曰：「和光而同塵。」安用餓爲？若然者，天下之人，促促然而爭，循循然而佞，渾渾然而偷，其何懼而不爲哉！是則三師生於今，必謂循而不通者矣！嗚呼！今之人，其慕通達之爲弊也！且古聖人言通者，蓋百行衆藝備於身而行之者也。今恆人之言通者，蓋百行衆藝闕於身而求合者也。是則古之言通者，通於道義；今之言通者，通於私曲，其亦異矣！將欲齊之者，其不猶於堯舜而擬質隨珠者乎？且令今父兄教其子弟者曰：「爾當通於行如仲尼。」雖愚者亦

知其不能也。曰：「爾尚力一行，如古之一賢。」雖中人亦希其能矣。豈不由聖可慕而不可齊，賢可及而不可齊也。今之人行未能及乎賢，而欲齊乎聖者，亦見其病矣。夫古人之進修，或幾乎聖人；今之人行不出乎中人，而取乎力一行爲獨行。且曰：「我通同如聖人。」彼其欺心邪？吾不知矣！彼其欺人而賊名邪？吾不知矣！余懼其說之將深爲通解。

擇言解

火洩於密，而爲用且大；能不違於道，可燔可炙，可鎔可甄，以利乎生物。及其放而不禁，反爲災矣！水發於深，而爲用且遠；能不違於道，可浮可載，可飲可灌，以濟乎生物。及其導而不防，反爲患矣！言起於微，而爲用且博；能不違於道，可化可令，可告可訓，以推於生物。及其縱而不慎，反爲禍矣！火旣我災，有水而可伏其焰，能使不陷於灰燼矣。水旣我患，有土而可遏其流，能使不仆於波濤矣。言旣我禍，卽無以掩其辭，能不罹於過者亦鮮矣！所以知理者，又焉得不擇其言歟！其爲慎而甚於水火。

鄆人對

鄆有以孝爲旌門者，乃本其自於鄆人曰：「彼自剔股以奉母，疾瘳，大夫以聞其令尹，令尹以聞其上。上俾聚土以旌其門，使勿輸賦，以爲後勸。」鄆大夫常曰：「他邑有是人乎？」愈曰：「母疾則止於烹粉藥石，以爲是未聞毀傷支體，以爲養。在教未聞有如此者。苟不傷於義，則聖賢當先衆而爲之也。是不幸因而致死，則毀傷滅絕之罪有歸矣！其爲不孝，得無甚乎？苟有合孝之道，又不當旌門。蓋生人之所宜爲，曷足爲異乎？旣以一家爲孝，是辨一邑里皆無孝矣！以一身爲孝，是辨其祖父皆無孝矣！然或陷於危難，能固其忠孝，而不苟生之逆亂，以是而

死者，乃旌表門閭，爵祿其子孫，斯爲爲勸已；矧非是而希免輸者乎？曾不以毀傷爲罪，滅絕爲憂，不腰於市，而尸贖於政，况復旌其門！」

河南府同官記

承貞元年，愈自陽山移江陵，法曹參軍，復事河東公。公嘗與其從事言：建中初，天子始紀年，更元，命官司舉直觀，陶元之烈，羣臣惕慄奉職，命材登良，不敢私違。當時自齒朝之士而上，以及下百執事，官闕一人，將禱必取其具。然而河南同時於天下稱多，獨得將相五人，故於府之參軍，則得我公；於河南主簿，則得故相國范陽盧公；於汜水主簿，則得故相國今太子賓客滎陽鄭公；於陸渾主簿，則得相國今吏部侍郎天水趙公；於登封主簿，則得故吏部尚書東都留守吳郡顧公；盧公去河南，爲右補闕，其後由尚書左丞至宰相，鄭公去汜水，爲監察御史，佐山南軍，其後由工部侍郎至宰相，罷而又爲趙公去陸渾，爲右拾遺，其後由拾遺中爲宰相，顧公去登封，爲監察御史，其後由京兆尹至吏部尚書，東都留守，我公去府，爲長水尉，其後由膳部郎中爲荆南節度行軍司馬，遂爲節度使，自工部尚書至吏部尚書，三相國之勞在史冊，顧吏部慎職小心，於時有聲；我公歷潔而沈密，開亮而卓偉，行茂於宗，事修於官，翻經家烈，不逮其先。作帥南荆，厥聞休顯，武志旣揚，文教亦熙，登槐贊元，其慶且至。故好語故事者，以爲五公之始跡也；同其後進而偕大也；亦同其稱名臣也；又同官職雖分，而功德有巨細，其有忠勞於國家也同。有若將同其後，而先同其初也；有聞而問者，於是焉書。旣五年，始立石刻，其語河南府參軍會庭中。於時河東公爲左僕射宰相，出藩大邦，開府漢南，鄭公以工部尚書留守東都，趙公以吏部尚書鎮江陵，漢南地連七州，戎士十萬，共官宰相也。留守之官，居禁省中，歲時出旌旗，序留司文武百官於宮城門外，而衝之。江陵故楚都也，戎士五萬，三公同時，千里相望，可謂盛矣！河東公名均，姓裴氏。

記宜城驛

此驛置在古宜城內。驛東北有井，傳是昭王井，有靈異，至今人莫汲。驛前水，傳是白起堰。山下澗，灌此城壞。楚人多死，流城東陂，臭聞遠近。因號其陂臭陂。有蛟害人，漁者避之。井東北數十步，有楚昭王廟，有舊時高木萬株，多不得其名。歷代莫敢翦伐。尤多古松大竹。于太傅帥襄陽，遷宜城縣。井改造南境數驛，材木取足。此林舊廟屋極宏盛，今惟草屋一區。然問左側人，尚云：每歲十月，民相率聚祭其前廟。後小城，蓋王居也。在內處偏高，廣員入九十畝，號殿城。當是王朝內之所也。多甃，可爲書硯。自小城內地，今皆屬甄氏。甄氏於小城北立墅以居。甄氏有節行，其子逢以學行爲助教。元和十四年二月二日題。

題李生壁

余始得幸生於河中，今相遇於下邳，自始及今，十四年矣！始相見，吾與之皆未冠，未通人事，追思多有可笑者，與生皆然也。今者相遇，皆有妻子。昔時無度量之心，寧復可有，是生之爲交，何其近古人也。是來也，余黜於徐州，將西居於洛陽，汎舟於清冷池，泊於文雅臺下。西望商丘，東望脩竹園，入微子廟，求鄒陽枚叔司馬相如之故文。久立於廟墜間，悲那頌之不作於是者已久。隴西李朝，太原王涯，上谷侯喜，實同與焉。貞元十六年五月十四日，昌黎韓愈書。

卷五

除崔羣戶部侍郎制

勅地官之職，邦教是先！必選國華，以從人望。具官崔羣，體道履仁，外和內敏，清而容物，善不近名；從容禮樂之間，特達珪璋之表。比參密命，弘益既多；及貳儀曹，升擢惟允。邁茲令德，藹然休聲。選賢與能，於今雖重；擇才均賦，自古尤難。往慎乃司，以服嘉命！可。

祭董相公文

維貞元十五年歲次己卯二月乙亥朔某日。節度行軍司馬檢校右散騎常侍兼御史大夫知使事吳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陸長源度支營田判官檢校金部員外郎侍御史孟叔度觀察支使監察御史襄行丘頴觀察推官守秘書省校書郎韓愈等謹以少牢之奠，敬祭於故尚書右僕射平章事隴西公之靈。嗚呼！天高而明，地厚而平，五氣絃行，萬彙順成。交感勞暢，聖賢以生。雨水於雲，瀆水於坤。蕃昌生物，有假有因。天暍唐邦，錫之元臣。肫肫元臣，其德孔碩。不諂不笑，不威不赫。不求其盈，不致其敵。爰立作相，訐謗實勤。出若無辭，疇德之聞。帝念東土，公其來撫。乃守洛都，乃藩浚郊。迺去厥疾，迺施厥膏。不知其勞，鰥寡以饒。維昔浚郊，厥亂維舊。有狡有狂，其羣孔醜。公其來矣！爲民父母。父誨其義，母仁其愚。既變既從，云其初。自邇徂遠，混然一區。公來自中，天子所倚。公今不歸，誰佐天子。公既來止，東人以完。公既歿矣，人誰與安。獨流渾渾，有闕其郛。填道歡呼，公來之初。今公之歸，公在喪車。旨酒既盈，嘉肴在盛。嗚呼我公！庶享其誠！尙饗。

祭石君文

維元和七年歲次壬辰七月二十七日。右補闕宋景國子博士韓愈謹以清酌庶羞之奠，敬祭於石三學士之寢。惟君學成於身，名彰於人。知道之可行，見人之不幸。不事顧讓，以圖就功。如何奄忽，永喪其躬。日景與愈，與

游爲久。自君之逝，相過輒哀。傍無強親，子孩亦孀。敢忘分濟，念力未任。客葬秦原，孤魂誰附。奠以送葬，燕何可窮。尙饗。

祭房君文

維某年月日，愈謹遣舊吏皇甫悅以酒肉之饋，展祭於五官蜀客之柩前。嗚呼！君迺至於此，吾復何言！若青鬼神，吾未死，無以妻子爲念。嗚呼！君其能聞吾此言否？尙饗。

高君仙硯銘 并序

儒生高常與予下天壇，中路獲硯石，似馬蹄狀。外稜孤聳，內發墨色，幽奇天然，疑神仙遺物。寶而用之，請予銘底。

仙馬有靈，迹在於石。稜而宛中，有點墨迹。文字之祥，君家其昌！

高君畫讚

君子溫閑，骨氣委和。迹不拒物，心不揚波。澄源卷璞，含白瑳瑳。遺紙一張，德音不忘！

潮州請置鄉校牒

孔子曰：「道之以政，齊之以刑，則民免而無恥。」不如以德禮爲先，而輔以政刑也。夫欲用德禮，未有不由學校師弟子者。此州學廢日久，進士明經，百十年間，不聞有業成，貢於王庭，試於有司者。人吏目不識鄉飲酒之

禮或未嘗聞鹿鳴之歌。忠孝之行不勸，亦縣之恥也。夫十室之邑，必有忠信。今此州戶萬有餘，豈無庶幾者邪？刺史縣令，不躬爲之師，里閭後生，無所從學。爾越德秀才沈雅專靜，頗通經，有文章，能知先王之道。論說且排異端，而宗孔氏，可以爲師矣。請攝海陽縣尉，爲衝推官，專勾富州學，以督生徒，興愷悌之風。刺史出已俸百千，以爲舉本，收其贏餘，以給學生廚饌。

卷六

順宗實錄卷第一

順宗至德大聖大安孝皇帝，諱誦，德宗長子，母曰昭德皇后王氏。上元二年正月十二日生。大曆十四年封爲宣王。建中元年立爲皇太子。慈孝寬大，仁而善斷，留心藝學，亦微信尚浮屠法。禮重師傅，引見輒先拜，善隸書。德宗之爲，皆非他文賜大臣者，率皆令上書之。德宗之幸奉天，介辛間，上常親執弓矢，率軍後先，導衛備嘗辛苦。上之爲太子於父子間，慈孝交洽無嫌，每以天下爲憂。德宗在位久，稍不假宰相權，而左右得因緣用事。外則裴延齡、李元運、韋渠牟等，以姦佞相次進用。延齡尤狡險，判度支，務刻剝聚斂，以自爲功。天下皆怨怒。上每進見，候顏色，輒言其不可。至陸贄、張滂、李充等，以毀譽別臣賢不諫議大夫陽城等伏閣極論，德宗怒甚，將加城等罪。內外無敢救者。上獨解之。城等賴以全。德宗卒不相疑。陽城、渠牟，上有力焉。貞元二十一年癸巳，德宗崩。景申上卽位。大極殿。冊曰：維貞元二十一年歲次乙酉正月辛未朔二十三日癸巳，皇帝若曰：於歲天下之大，寶惟重器，祖宗之業，允屬元良。香爾皇太子，誦嘗溫恭，寬仁慈惠，文武之道，秉自生知。孝友之誠，發於天性。自膺上嗣，毓德春園，恪慎於厥躬，祇勤於大訓。必能濟世，至化安勸庶邦。朕寢疾彌留，弗與弗寤，是用命爾繼統，俾紹前烈。宜陟元后，承接北人。其令中書侍郎平章事陸贄、韋渠牟卽皇帝位。爾惟恭若天道，以康四海。懋建皇極，以熙庶功。

無忝我高祖太宗之休命！」上自二十年九月得風疾，因不能言，使四而求醫藥，天下皆聞知。德宗憂戚，形於顏色，數自臨視。二十一年正月朔，舍元殿受朝，還至別殿，諸王親屬進賀，獨皇太子疾不能朝。德宗爲之涕泣，悲傷歎息，因感疾恍惚，日益甚。二十餘日，中外不通，兩宮安否，朝臣咸憂懼，莫知所爲。雖翰林內臣，亦無知者。二十三日，上知內外憂疑，紫衣麻鞋，不俟正冠，出九仙門，召見諸軍使、京師稍安。二十四日，宣遺詔，上縷服見百寮。二十六日，卽位。上學書於王，伉，頗有寵。王叔文以基進，俱待詔翰林，數侍太子基。叔文詭譎多計，上在東宮，嘗與諸侍讀并叔文論政。至宮市事，上曰：「寡人方欲極言之。」衆皆稱贊，獨叔文無言。既退，上獨留叔文，謂曰：「向者君奚獨無言，豈有意邪？」叔文曰：「叔文蒙幸太子，有所見，敢不以聞！太子職當侍膳問安，不宜言外事。陛下在位久，如疑太子收人心，何以自解！」上大驚，因泣曰：「非先生，寡人無以知此！」遂大愛幸，與王伉兩人相依附，俱出入東宮。聞德宗大漸，上疾不能言，伉卽入，以詔召叔文入，坐翰林中使決事。伉以叔文意入言於宦者李忠，言稱詔行下，外初無知者。以檢校司空平章事杜佑攝冢宰，兼山陵使；中丞武元衡爲副使；宗正卿李紆爲按行山陵地使；刑部侍郎鄭雲逵爲鹵簿使。又命中書侍郎平章事高郢撰哀冊文，禮部侍郎權德輿撰諡冊文，太常卿許孟容撰議文。庚子百寮請聽政，曰：「自漢以來，喪期之數，以日易月，而皆三日而聽政。我國家列聖，亦克脩奉，罔或有違。況大行皇帝酌於故實，重下遺詔，今日至期，而陛下未親政事，羣臣不敢安。宜存大孝，以寧萬國，天下之幸！」不許。是月昇泗州爲上州。二月辛丑朔，中書侍郎平章事臣郢、門下侍郎平章事臣珣、檢校司空平章事臣佑奉疏曰：「大行皇帝知陛下仁孝，慮陛下悲哀，不卽人心聽政事，故發遺詔，令一行漢氏之制。今陛下安得守會閔匹夫之小行，忘皇王繼親之大孝，以虧臣子承順之義！」猶不許。壬寅，宰臣又上言曰：「陛下以聖德至孝，繼受寶命，宜奉先帝約束，以時聽斷，不可以久！」從之。癸卯朝，百寮於紫宸門，杜佑前跪進曰：「陛下居憂過禮，羣臣懼焉！願一覩聖顏。」因再拜而起，左右乃爲皇帝舉帽，百寮皆再拜。佑復奏曰：「陛下至性殊常，哀

毀之甚。臣等不勝惶灼，伏望爲宗廟社稷，割哀強食！景午罷翰林陰陽星卜醫相覆碁諸待詔三十二人。初，王叔文以基待詔，既用事，惡其與己儕類相亂，器之已酉，易定節度使張茂昭可同中書門下平章事。餘如故。河北節度，自至德已來，不常朝覲。前年冬，茂昭來朝，未還，故寵之。辛亥，詔吏部侍郎韋執誼守左丞同中書門下平章事，賜紫。初，執誼爲翰林學士，知叔文幸於東宮，傾心附之。叔文亦欲自廣朋黨，密與交好，至是遂特用爲相。乙卯，太常奏禮云：「喪三年不祭，惟祭天地社稷，周禮：『圓鍾之均六變，天神皆降；林鍾之均八變，地示咸出。』不廢天地之祭，不敢以卑廢尊也。樂者所以降神也，不以樂則祭不成。今遵遺詔行易月之制，請制內遇祭輟樂，終制用樂。」從之。又奏禮：「三年祭宗廟。」今請竣，併廟畢復常。從之。辛酉，貶京兆尹李實爲通州長史，詔曰：「實素以宗屬，累更任使，驟升班列，遂極寵榮。而政乖惠，務在苛厲。比年旱歉，先聖憂人，特詔逋租，悉皆蠲免。而實敢肆誣罔，復令微剝，頗紊朝廷之法。實惟聚斂之臣，自國家已來，增毒彌甚，無辜斃踣，深所興嗟。朕嗣守洪業，敷弘理道，寧容費政，以害齊人。宜加貶黜，用申邦憲。尚從優貸，俾佐清藩。」實諂事李齊運，驟遷至京兆尹，恃寵強橫，不顧文法。是時春夏旱，京畿乏食，實一不以介意，方務聚斂徵求，以給進奉。每奏對輒曰：「今年雖旱，而穀甚好。」由是租稅皆不免。人窮至壞屋賣瓦木，貸麥苗以應官。役人成輔，端爲謠嘲之。實聞之，奏輔端誹謗朝政，杖殺之。實遇侍御史王播於道，故事，尹與御史相遇，尹下道避實，不肯避，導騎如故。播詰讓導騎者，實怒，遂奏播爲三原令，廷詔之。陵驛公卿已下，隨喜怒，誣奏遷黜，朝廷畏忌之。嘗有詔，免畿內逋租，實不行，用詔書徵之如初。勇於殺害人，吏不聊生。至譴市里，謹呼皆袖瓦礫遮道伺之。實由間道獲免。壬戌，制殿中丞皇太子侍書翰林待詔王伉可守左常侍，依前翰林待詔。蘇州司功王叔文可起居舍人，翰林學士；又以司勳員外郎翰林學士知制誥鄭綱爲中書舍人，學士如故；又以給事中馮伉爲兵部侍郎，以兵部員外郎史館修撰歸登爲給事中，修撰如故。登、伉皆上在東宮時侍讀，以師傅恩拜。

順宗實錄卷第二

二月甲子，上御丹鳳門，大赦天下。自貞元二十一年二月二十四日昧爽已前，大辟已下，罪無輕重，常赦所不原者，咸赦原之。諸色人中有才行兼茂，明於理體者，經術精深，可爲師法者，達於吏理，可使從政者，宜委常參官各舉所知。其在外者，長吏精加訪擇，具名聞奏，仍優禮發遣。舊事宮中有要市外物，令官吏主之，與人爲市，隨給其直。貞元末，以宦者爲使，抑買人物，稍不如本估。末年不復行文書，置白棗數百人於兩市，并要闌坊，閤人所賣物，但稱宮市，卽斂手付與，真僞不復可辨。無敢問所從來，其論價之高下者，率用百錢物。買人直數千錢物，仍索進奉門戶，并脚價錢，將物詣市，至有空手而歸者，名爲宮市，而實奪之。嘗有農夫以驢負柴至城賣，遇宦者，索宮市取之，纔與絹數尺，又就索門戶，仍邀以驢送至內。農夫涕泣，以所得絹付之，不肯受。曰：「須汝驢送柴至內。」農夫曰：「我有父母妻子，待此然後食。今以柴與汝，不取直而歸，汝尚不肯，我有死而已！」遂毆宦者，街吏擒以聞，詔黜此宦者，而賜農夫絹十四匹。然宮市亦不爲之改易。諫官御史數奏，疏諫不聽。上初登位，禁之，至大赦，又明禁。又貞元中，要乳母皆令選寺觀婢以充之，而給與其直，例多不中選。寺觀次當出者，賣產業，割與地買之。貴有姿貌者以進，其徒苦之，至是亦禁焉。貞元末，五坊小兒張捕鳥雀於園里，皆爲暴橫，以取錢物。至有張羅網於門，不許人出入者，或有張井上者，使不得汲水近之。輒曰：「汝驚供奉鳥雀，一痛毆之，出錢物求謝，乃去。或相聚飲食於肆，醉飽而去，賣者或不知，就索其直，多被毆罵。或時留蛇一囊爲質，曰：「此蛇所以致鳥雀而捕之者，今留付汝，幸善飼之，勿令飢渴。」賣者愧謝求哀，乃攜而去。上在春宮時，則知其弊，常欲奏禁之。至卽位，遂推而行。之人情大悅。乙丑，停鹽鐵使進獻舊鹽鐵錢物，悉入正庫，一助經費。其後主此務者，稍以時市珍翫新物，充進

獻以求恩澤，其後益甚。歲進錢物，謂之羨餘，而經入益少。至貞元末，遂月有獻焉，謂之月進。至是乃罷。命右金吾將軍兼中丞田景度持節告哀於吐蕃，以庫部員外熊執易爲副；兵部郎中兼中丞元季方告哀於新羅，且冊立新羅嗣王，主客員外郎兼殿中監馬于爲副。三月庚午朔，出後宮三百人。辛未，以翰林待詔王伾爲翰林學士。壬申，以故相撫州別駕姜公輔爲吉州刺史；前戶部侍郎判度支汀州別駕蘇弁爲忠州刺史；追故相忠州刺史陸贄，郴州別駕鄭餘慶，前京兆尹杭州刺史韓皋，前諫議大夫道州刺史陽城赴京師。德宗自貞元十年已後，不復有敕令。左降官雖有名德才力，以微過忤旨，譴逐者，一去皆不復敘用。至是人情大悅，而陸贄、陽城皆未聞追詔，而卒於遷所。士君子惜之。癸酉，出後宮井教坊女妓六百人，聽其親戚迎於九仙門。百姓相聚，謹呼大喜。景戌詔曰：「檢校司空平章事杜佑可檢校司徒平章事，充度支并鹽鐵使，以浙西觀察李錡爲浙西節度檢校刑部尚書，賜徐州軍額曰武寧。」制曰：「朕新委元臣，綜辦重務，爰求貳職，固在能臣。起居舍人王叔文，精識瓌材，寡徒少欲，質直無隱，沈深有謀。其忠也盡，致君之大方，其言也達，爲政之要道。凡所論訪，皆合大猷。宜繼前勞，佇光新命。可度支鹽鐵副使。依前翰林學士本官，賜如故。」初，叔文既專內外之政，與其黨謀曰：「判度支，則國賦在手，可以厚結諸用人，取兵士心，以固其權。驟使重職，人心不服。藉杜佑雅有會計之名，位重而務自全，易可制。故先令佑主其名，而除之爲副，以專之。以戶部尚書判度支王紹爲兵部尚書，以吏部郎中李臚爲御史，中丞武元衡爲左庶子。」初，叔文黨數人，貞元末已爲御史在臺。至元衡爲中丞，雖其人待之鹵莽，皆有所憾。而叔文又以元衡在風憲，欲使附己，使其黨誘以權利。元衡不爲之動。叔文怒，故有所授。庚寅，制門下侍郎守吏部尚書平章事賈耽可檢校司空兼左僕射；守門下侍郎平章事鄭珣可守吏部尚書；守中書侍郎平章事高郢可守刑部尚書；守尚書左丞平章事韋執誼可守中書侍郎，並依前平章事。癸巳，詔曰：「萬國之本，屬在元良。主器之重，歸於長子。所以某社稷而固邦統，古之制也。廣陵王某，孝友溫恭，慈仁忠恕，博厚以容物，寬明而愛人，祇服訓詞，言

皆合雅。講求禮學，禮必從師。居有令聞，動無違德。朕猶繼丕緒，祇若大猷。惟懷永圖，用建儲貳。以承宗廟，以奉藻威。爰舉舊章，俾膺茂典。宜冊爲皇太子，改名某。仍令所司擇日備禮冊命。初，廣陵王名從水傍享，至冊爲皇太子，始改從今名。丁酉，吏部尚書平章事鄭珣稱疾去位。其日，珣方與諸相會食於中書，故事丞相方食，百寮無敢謁見者。叔文是日至中書，欲與執誼計事，令直省魏執誼直省以舊事告。叔文叱直省直省懼，入白執誼。執誼遂巡撫，竟起迎叔文，就其閣語。良久，宰相杜佑、高郢、珣皆停筇以待。有報者云：叔文索飯，韋相已與之同餐。閣中矣。佑等心知其不可，畏懼叔文，執誼莫敢出言。珣獨嘆曰：「吾豈可復居此位！」顧左右取馬徑歸，遂不起。前是左僕射賈耽以疾歸第，未起。珣又繼去。二相皆天下重望，相次歸臥。叔文、執誼等益無所顧忌，遠近大懼焉。

卷八

順宗實錄卷第三

夏四月乙巳，上御宣政殿，冊皇太子。冊曰：「建儲貳者，必歸於冢嗣；固邦本者，允屬於元夏。咨爾元子廣陵王某，幼挺岐嶷，長標洵淑。佩詩禮之明訓，宣忠孝之弘規。居惟保和，動必循道。識達刑政，器合溫文。愛敬奉於君親，仁德聞於士庶。神祇毓筮，罔不協從。是用命爾爲皇太子於戲，維我烈祖之有天下也！功著上帝，祚統無窮。光纘洪業，逮予十葉。虔恭寅畏，日慎一日。付爾以承祧之重，勵爾以主鬯之勤。以貞萬國之心，以揚三善之德。爾其尊師重傅，親賢遠佞。非禮勿踐，非義勿行。對越天地之耿光，丕承祖宗之休烈。可不慎歟！」時上卽位已久，而臣下未有親奏對者。內外咸言王、佞王叔文專行斷決，日有異說。又屬頻雨，皆以爲君小用事之應。至將冊禮之夕，雨乃止。逾行事之時，天氣清明，有慶雲見。識者以爲天意所歸。及觀皇太子儀表，班行既退，無不相賀。至有感泣。

者！戊申詔曰：「惟先王光有天下，必正我邦本，以立人極！建儲貳以承宗祧，所以啓迪大猷，安固洪業，斯前代之令典也。皇太子某體仁秉哲，恭敬溫文，德協元良，禮當上嗣。朕奉若丕訓，憲章前式，惟承社稷之重，載考春秋之義，授之匕鬯，以表柔盛，爰以令辰，俾膺茂典。今冊禮云畢，威慶交懷，思與萬方同其惠澤。自貞元二十一年二月二十四日已後，至四月九日味爽已前，天下應犯死罪者，特降從流；流已下，遞減一等。文武常參并州府縣官，子爲父後者，賜勳兩轉。古之所以教太子，必茂選師傅，以翼輔之，法於訓詞，而行其典禮，左右前後，罔非正人。是以教諭而成德也。給事中陸贄、中書舍人崔樞、積學懿文、守經據古、夙夜講習，庶協於中，並充皇太子侍讀。天下孝子順孫，先旌表門閭者，委所管州縣各加存卹。一庚戌封皇太子長子、甯等六人爲郡王。癸酉，贈吐蕃弔祭使工部侍郎兼御史大夫史館、修撰張薦、禮部尚書薦、字孝舉，代居深州之陸澤。祖文成，博學工文詞，性好詼諧，七登文學科。薦，聰明強記，歷代史傳，無不貫通。爲太師顏真卿所稱賞，遂知名。大曆中，江東觀察表薦之，授左司禦率府兵曹參軍兼史館修撰。貞元初，爲太常博士。四年，迴統求和親，使送咸安公主入迴統，以薦爲判官，改授殿中侍御史。累遷諫議大夫。十一年，冊迴統子薦，以秘書少監持節爲使，還久之，遷秘書監。二十年，吐蕃贊普死，以薦爲工部侍郎兼御史大夫，持節弔贈，卒於赤嶺東。迴統辟吐蕃傳歸其柩。前後三使異國，自始命至卒，常兼史職。在史館二十年，著宰輔傳略、五服圖記、寓居錄、靈怪集等。景寅罷闕中萬安監。先是福建觀察柳冕久不遷，欲立事迹，以求恩寵。乃奏云：「闕中南朝放牧之地，畜羊馬，可使孳息，請置監。」許之。收境中畜產，令吏牧其中。羊大者不過十斤，馬之良者，佑不過數千。不經時輒死，又斂百姓苦之。遠近以爲笑。至是，觀察閻濟美奏罷之。丁卯命裴容州所進毒藥可殺人者。五月己巳，以杭州刺史韓臯爲尚書左丞。辛未，以右金吾大將軍范希朝爲檢校右僕射兼右神策京西諸城鎮行營兵馬節度使。叔文欲專兵柄，藉希朝年老舊將，故用爲將帥，使主其名。而尋以其黨韓泰爲行軍司馬，專其事。甲戌，以度支郎中韓泰守兵部郎中兼中丞，充左右神策京西都柵行營兵馬節

度行軍司馬，賜紫。乙亥，追改爲檢校兵部郎中，職如故。甲申，以萬年令房啓爲容州刺史兼御史中丞。初，啓嘗於叔文之黨，因相推致，遂獲寵於叔文。求進用，叔文以爲容管經略使，使行約至荆南授之。云：「脫不得荆南，卽與湖南。」故啓宿留於江陵。久之，方行至湖南。又久之，而叔文與執誼爭權，數有異同，故不果。尋聞皇太子監國，啓惶駭奔馳而往。是日以郴州員外司馬鄭餘慶爲尙書左丞。乙酉，以尙書左丞韓皐爲鄂岳觀察武昌軍節度使。初，皐自以前輩舊人，累更重任，頗以簡倨自高，嫉叔文之黨。謂人曰：「吾不能事新貴人！」皐從弟暉，幸於叔文，以告叔文。故出之。辛卯，以王叔文爲戶部侍郎，職如故，賜紫。初，叔文欲依前帶翰林學士，宦者俱文珍等，惡其專權，削去翰林之職。叔文見制書大驚，謂人曰：「叔文日時至此，商量公事，若不得此院職事，卽無因而至矣！」王伾曰：「諾！」卽疏請不從。再疏，乃許。三五日，一入翰林，去學士名，又與歸登同日賜紫，內出衫笏賜登，而叔文不霽。文珍等所惡，獨不得賜。由此始懼。以衢州別駕令狐頊爲祕書少監。頊，園子祭酒德棻玄孫，進士登第。司徒楊綰未達時，遇之，以爲賢，爲禮部修史，引頊入史館。自華原尉拜拾遺，累遷起居舍人。大曆八年，劉晏爲吏部尙書，奏頊爲刑部員外，判南曹。累遷至禮部侍郎。頊之判南曹，晏爲尙書，楊炎爲侍郎。頊得晏之舉，分闕必擇其善者與晏，而以惡者與炎。炎固已不平，至頊爲禮部，而炎爲相，有杜封者，故相鴻漸之子，求補弘文生。炎嘗出杜氏門下，託頊以封。頊謂使者曰：「相公欲封成其名，乞署封名下一字。」頊因得以記焉。炎不意頊賣之，署名屬頊。頊明日疏言宰相炎迫臣以威，臣從之，則負陛下，不從，卽炎當害臣。德宗以問炎，炎具道所以。德宗怒曰：「此姦人不可奈！」欲杖而流之。炎救解，乃黜爲衡州別駕。貞元初，李泌爲相，以左庶子史館修撰徵至，則與同職孔述睿爭競細碎，數侵述睿。述睿長告，以讓不欲爭。泌卒，竇參爲相，惡其爲人，貶吉州別駕。改吉州刺史，齊映除江西觀察，過吉州。頊自以前輩，懷怏怏，不以刺史禮見，入謁，從容步進，不抹首，屬戎器，映以爲恨，去。至府，奏頊舉前刺史過失，鞠不得真，無政事，不宜臨郡。貶衢州別駕。上卽位，以祕書少監徵，未至卒。頊在史館，修玄宗實錄一百卷，錄

代宗實錄三十卷。雖頗勤苦，然多遺漏，不稱良史。初，德宗將厚奉元陵事，恒時爲中書舍人兼史職，奏疏諫請薄其奉，有答詔優獎。元和三年，以修實錄功，追贈工部尚書。是月，以襄州爲襄府，徙臨漢縣於古城，曰鄧城縣。

卷九

順宗實錄卷第四

六月乙亥，貶宣州巡官羊士諤爲汀州寧化縣尉。士諤性傾躁，時以公事至京，遇叔文用事，朋黨相煽，頗不能平。公言其非，叔文聞之，怒，欲下詔斬之，執誼不可，則令杖殺之。執誼又以爲不可，遂貶焉。由是叔文始大惡執誼，往來二人門下者皆懼。先時劉闢以劍南節度調使，將韋臯之意於叔文，求都領劍南三川，謂叔文曰：「太尉使某致微誠於公，若與共三川，當以死相助；若不用，某亦當有以相酬。」叔文怒，亦將斬之，而執誼固執不可，闢尙遊京師未去，至聞士諤遂逃歸。

左散騎常侍致仕張萬福，魏州元城人也。自曾祖至父皆明經，官止縣令州佐。萬福以祖父業儒，皆不達，不喜書，學騎射。年十七，入從軍，遼東有功，爲將而還。累遷至壽州刺史，州送租賦詣京師，至潁川界，爲盜所奪。萬福使輕兵馳入潁川界，討之，賊不意，萬福至，忙迫不得戰，萬福悉聚而誅之，盡得其所亡物，并得前後所掠人妻子財物牛馬萬計，悉還其家。爲淮南節度崔圓所忌，失刺史，改鴻臚卿。以節度副使將兵千人鎮壽州，萬福不以爲恨。許杲以平盧行軍司馬將卒三千人，駐濠州，不去，有窺淮南意。圓令萬福攝濠州刺史，杲聞，卽提卒去，止當塗陳莊，賊陷舒州，圓又以萬福爲舒州刺史，督淮南岸盜賊，連破其黨。大曆三年，召赴京師，代宗謂曰：「聞卿名久，欲一識卿，且將累卿以許杲。」萬福拜謝。因前曰：「陛下以許杲召臣，如河北賊諸將叛，以屬何人？」代宗笑曰：「且欲識許杲事，方當大用卿。」卽以爲和州刺史，行營防禦使，督淮南岸盜賊。至州，杲懼，移軍上元。杲

至蕪州大掠，節度使韋元甫命萬福討之，未至淮陰，采爲其將康自勦所逐，自勦擁兵繼掠，循淮而東，萬福倍道追而殺之，免者十二三，盡得其所虜掠金銀婦女等，皆獲致其家。代宗詔以本州兵千五百人防秋、京、西，遂帶利州、刺史、咸陽，固留宿衛。李正己反，將斷江、淮路，令兵守埭、橋、渦、口，江、淮進奉船千餘隻，泊渦、口，不敢進。德宗以萬福爲濠州、刺史，萬福馳至渦、口，立馬、岸、上，發進奉船，淄、青將士停岸，睨，不敢動，諸道繼進，改泗州、刺史，爲杜亞所忌，徵拜左、金、吾、衛、將軍，召見，德宗驚曰：「杜亞言卿昏老，卿乃如是健耶？」圖、彤、凌、煙、閣，數賜酒饌衣服，并勅度支，藉、口、畜、給、其、費，至賀、陽、城，等於延、英、門、外，天下益重其名。二十一年，以左、散、騎、常、侍、致、仕，元、和、元、年、卒、年、九、十、萬、福、自、始、從、軍、至、卒，祿、食、七、十、年，未嘗病一日。典、九、郡、皆、有、惠、愛。癸、丑、韋、臯、上、表、請、皇、太、子、監、國，又上皇太子牋，尋而裴、垠、巖、綬、表、繼、至，悉與臯、同，贈故、忠、州、別、駕、陸、贄、兵、部、尚、書，故道、州、刺、史、陽、城、左、常、侍、贄、字、敬、與、吳、郡、人、也，年十八進士及第，又以博學宏詞，授鄭、縣、尉，書判拔萃，授渭、南、尉，遷監、察、御、史，未幾，選爲翰、林、學、士，遷祠、部、員、外、郎。德、宗、幸、奉、天、贄、隨、行、在，天下搔擾，遠近徵發，書詔一日數十下，皆出於贄，操、筆、持、紙，成於須臾，不復起草，同職皆拱手嗟嘆，不能有所助，常啓德、宗、言、方、今、書、詔、宜、痛、自、引、過、罪、己，以感人心，昔成、湯、以、罪、己、致、興，後代推以爲聖人，楚、王、失、國、亡、走，一言善而復其國，至今稱爲賢者，陛下誠能不恠改過，以言謝天下，臣雖愚陋，爲詔詞無所忌諱，庶能令天下叛逆者，迴心喻旨，德、宗、從、之，故行在制詔始下，聞者雖武人悍卒，無不揮涕感激，議者咸以爲德、宗、剋、平、寇、難，旋復天位，不惟神武成功，爪牙宣力，蓋以文、德、廣、被，腹心有功焉，累遷考、功、郎、中，諫議大夫，中書舍人，兼翰、林、學、士，丁母憂，免喪，權知兵、部、侍郎，復入翰、林，中外屬意，旦夕俟其爲相，竇參深忌之，贄、亦、短、參、之、所、爲，且言其黷貨，於是與參不能平，尋真拜兵、部、侍郎，知禮、部、貢、舉，於進、士、中、得、人、爲、多，八年春，遷中、書、侍、郎，平、章、事，始令吏、部、每、年、集、選、人，舊吏、部、每、年、集、人，其後遂三年一置選，選、人、猥、至，文、書、多，不了尋勘，真偽紛雜，吏、因、得、大、爲、姦、巧，選、士、一、蹉、跌，或至十年不得官，而官之闕者，或累歲無人，贄、令、吏、部、分、內、外、官、員、爲、三、分、計

闕集人以爲常，其弊十去七八，天下稱之。初竇參出，李異爲常州刺史，且迫其行，異常銜之。至參貶爲郴州別駕，異適遷湖南觀察，德宗常與參言，故相姜公輔罪，參漏其語。參敗，公輔因上疏自陳其事，非臣之過。德宗詰之，知參洩其語，怒未有所發。會異奏，汴州節度劉士寧遺參金帛若干，士寧得汴州，參處其議，士寧常德之，故致厚賜。德宗以參得罪，而以武將交結發怒，竟致參於死。而議者多言參死由贊焉。裴延齡判度支，天下皆嫉怨，而獨幸於天子。朝廷無敢言其短者，贊獨身當之，日陳其不可用。延齡固欲去贊而代之，又知贊之不與己多，阻其奏請也。謗毀百端，翰林學士吳通玄故與贊同職，姦巧佻薄，與贊不相能，知贊與延齡相持有間，因盛言贊短。宰相趙璘、李元平所引同對，嫉贊之權，密以贊所載彈延齡事告延齡，延齡益得爲計。由是天子益信延齡而不直贊，竟罷贊相，以爲太子賓客，而黜張滂、李充等權。言事者皆言其屈，贊固畏懼，至爲賓客，拒門不納交親士友。春旱，德宗數獵苑中，延齡疏「言贊等失權怨望，言於衆曰：『天下旱，百姓且流亡，度支愛惜不肯給諸軍，軍中人無所食，其事奈何？』以搖動羣心，其意非止欲中傷臣而已。」後數日，又獵苑中，會種蕪軍人馳馬前云：「度支不給馬草。」德宗意延齡前言，即迴馬而歸。由是貶贊爲忠州別駕，滂、充皆斥逐。德宗怒未解，贊不可測，朝陽城等救乃止。贊之爲相，常以少年入翰林，得幸於天子，長養成就之，不敢自愛，事之不可者，皆爭之。德宗在位久，益自攬持機柄，親治細事，失君人大體，宰相益不得行其事，職而議者乃云：由贊而然。贊居忠州十餘年，常閉門不出，入無識面者，避謗不著書。習醫方，集古今名方爲《陸氏集驗方》五十卷。卒於忠州，年五十二。上初卽位，與鄭餘慶、陽城同徵，詔始下而城贊皆卒。城字亢宗，北平人，代爲官族，好學，貧不能得書，乃求入集賢，爲書寫吏，竊官書讀之，晝夜不出。經六年，遂無所不通。乃去滄州中條山下，遠近慕其德行，來學者相繼於道。閭里有爭者，不詣官府，詣城以決之。李泌爲相，舉爲諫議大夫，拜官不辭。未至京師，人皆想慕風采。云：「城山人，能自苦刻，不慕名利，必欲辭死職下，或畏得之。」旣至，諸諫官紛紛言事，細碎無不聞達，天子益厭苦之。而城方與其二弟在，密連夜痛

故人莫能窺其意。有懷刺殺之者，將按城而問者。城猶知其意，竊與酒，客或時先醉仆席上，或時先醉臥懷中，不能聽客語。約其二弟云：「吾所得月俸，汝可度吾家有幾口，月食米當幾何？買薪菜鹽米，凡用幾錢？先具之。其餘悉以送酒媪，無留也。」未嘗有所貯積，雖其所服用切急不可闕者，客稱其物可愛，城輒喜舉而授之。陳瓊者，候其始請月俸，常往稱其錢帛之美，月有獲焉。至裴延齡，譏毀陸贄等坐貶黜，德宗怒不解，在朝無救者。城聞而起曰：「吾諫官也，不可令天子殺無罪之人，而信用姦臣！」卽率拾遺王仲舒數人，守延英門上疏，論延齡姦佞，贄等無罪狀。德宗大怒，召宰相入語，將加城等罪。良久乃解，令宰相論遣之。於是金吾將軍張萬福聞諫官伏閣諫，趨往至延英門，大言賀曰：「朝廷有直臣，天下必太平矣！」遂徧拜城與仲舒等曰：「諸諫議能如此言事，天下安得不太平也！」已而連呼太平萬歲，太平萬歲，萬福武人，時年八十餘，自此名重天下。時朝夕相延齡，城曰：「脫以延齡爲相，當取白麻壞之，慟哭於庭。」竟坐延齡事，改國子司業。至引諸生告之曰：「凡學者，所以學爲忠與孝也！諸生寧有久不省其親乎？」明日，謁城歸養者二十餘人。有薛約者，嘗學於城，狂躁以言事得罪，將徙建州。客寄有根蒂，吏縱求得城家，坐吏於門，與約飲，決別涕泣，送之郊外。德宗聞之，以城爲黨罪人，出爲道州刺史。太學王魯卿、李儻等二百七十人，詣闕乞留，住數日，吏遮止之，疏不得上。在州以家人禮待吏人，宜罰者罰之，宜賞者賞之，一不以簿書介意。賦稅不登，觀察使數請讓，上考功第。城自署第曰：「撫字心勞，徵科政拙，考下！」一觀察使嘗使判官督其賦，至州，怪城不出迎，以問州吏。吏曰：「刺史聞判官來，以爲己有罪，自囚於獄，不敢出一判官大驚，馳入謁城於獄，曰：『使君何罪？』某奉命來候安否耳！」留一兩日未去，城固不復歸，館門外有故門扇橫地，城晝夜坐臥其上，判官不自安，辭去。其後又遣他判官崔某往按之，崔承命不辭，載妻子一行，中道而逃。城孝友，不忍與其弟異處，皆不娶，給侍終身。有寡妹依城以居，有生年四十餘，癡不能如人，常與弟負之以遊。初，城之妹夫亡在他處，家貧不能葬，城親與其弟舁尸以歸，葬於其居之側，往返千餘里。卒時年六十餘，戊午以

戶部侍郎汪孟陽爲度支鹽鐵轉運副使。其日王侏詐稱疾自免。自叔文歸第，侏日詣中人井壯佑，請起叔文爲相。且總北軍，旣不得請，以成達上使平章事，又不得，其黨皆憂悸不自保。侏至其日，坐翰林中，疏三上，不報。知事不濟，行且臥，至夜忽叫曰：「懷中風矣！」明日遂輿歸，不出。戎子以禮部侍郎權德輿爲戶部侍郎，以倉部郎中制度支院，以河中少尹任叔文之黨。於是始去乙未詔。一軍閭改事，令皇太子某勾當。百辟蒸后，中外庶僚，悉心轉運，以底於理。宣布朕意，咸使聞知。上自躬卽位，則疾不能言，至四月益甚。時扶坐殿，於臣莫拜而已。未嘗有遺見者。天下事皆專斷於叔文，而李德裕、王侏爲之內主，執誦行之於外。則實譴議，然莫進，生於造次，惟其所欲，不拘程度。旣知內外厭毒，處見摧敗，卽諱兵權，欲以自固。所人皆益疑懼，不測其所爲。朝夕伺候，會其與執誦交惡，心腹內辭。外有韋卓、裴增、嚴綬等，腹表而中官劉光奇、俱文珍、薛盈珍、尚簡玉等，皆先朝任使，若人同心，怨猜，屢以啓上，上固已厭倦萬機，惡叔文等，至是遂召翰林學士尚綱、衛次公、王涯等入，至德殿，撰制詔而發命焉。又下制以太常卿杜黃裳爲門下侍郎，左金吾衛大將軍袁滋爲中書侍郎，並平章事。又下制吏部尚書平章事鄭珣、瑜、刑部尚書平章事高郢並守本官，繼相皇太子。見百寮於東朝，百寮拜賀，皇太子涕泣不答。拜景申詔宰臣告天地社稷，皇太子見四方使於麟德殿西亭。

卷十

順宗實錄卷第五

八月庚子，詔曰：「惟皇天祐命烈祖，誕受方國，允極壽祉，萬方咸休。子一人獲續丕業，嚴恭守位，不遑暇。而天和既降，疾美猶瘳，將何以奉宗廟之靈，展郊禋之禮？時咨庶尹，對越上玄，內愴於朕心，上畏於天命。夙夜兢兢，惟恐不圖。一日有故，不可以久。遂是太子，共當其任。文宣石憲，孝友之德，受教之

地之休命。奉若成憲。永綏四方。宜令皇太子卽皇帝位。朕稱太上皇。居興慶宮。制勅稱誥。所司擇日行冊禮。一

承貞元年八月辛丑。太上皇居興慶宮。誥曰。有天下者。歸歸於子。前王之制也。欲若大興。斯爲至公。式揚
耿光。用體文德。朕獲奉宗廟。臨御萬方。降登不輟。庶政多闕。乃命元子。代予守邦。爰以令辰。光膺冊禮。宜以今月
九日。冊皇帝於宣政殿。仍命檢校司徒杜預充册位。門下侍郎黃寶充副使。國有大命。思俾惟新。宜因紀元之
慶。用覃在宥之澤。宜改貞元二十一年爲永貞元年。自貞元二十一年八月五日昧爽已前。天下處犯死罪。特降
從流。流已下。遞減一等。一又下誥曰。一人倫之本。王化之先。爰舉命圖。允資內輔。式表后妃之德。傳行邦國之風。
茲禮經之大典也。良婦王氏。家承茂族。德冠中宮。雅修彤管之規。克儆姆師之訓。自服勅蘋藻。祇奉宗祧。令範益
彰。毋儀斯著。宜正長秋之位。以明禮體之尊。其媛董氏。居位後庭。素博淑慎。進升號位。禮亦宜之。良婦可冊爲太
上皇后。良媛宜冊爲太上皇德妃。仍令所司備禮。擇日册命。宣示中外。咸使聞之。一壬寅制王德用爲司馬。王叔
文渝州司戶並員外置駟驛發遣。叔文越州人以基入東宮。頗自言讀書知理道。乘間常言人則表著。上將大論
宮省事。叔文說中上意。遂有寵。因爲上言。某可爲將。某可爲相。幸暴日用之。密結韋執誦。并有當時名臣。僥倖而
進者。陸質。呂溫。李景儉。韓曄。韓泰。陳諫。劉禹錫。柳宗元等十數人。定爲死交。而後華胥時。又與某等而進。交
遊蹤跡。詭秘莫有知其端者。貞元十九年。補闕張正。言疏諫他事。得召見。正言與王仲舒。劉禹錫。陸質。柳宗元。呂
洞相善。數遊止。正言得召見。諸往來者。皆往賀之。有與之不善者。告叔文。正言諱云。一正言。然似論君親黨事。宜少
誠。一執誦。叔文信之。執誦嘗爲翰林學士。父死罷官。此時雖爲散郎。以恩時時召入。問外事。執誦因言成季等朋
讎聚遊無度。皆譴斥之。人莫知其由。叔文既得志。與王仲李忠言等。專斷外事。遂首用韋執誦爲相。其常所交結
相次拔擢。至一日除數人。日夜羣聚。佯以侍書幸。寢隨吳語。上所稟狎。而叔文頗任事。自許微知文義。好言事。上

以故稍敬之，不得如伍出入無阻。叔文入至翰林，而伍入至柿林院，見李忠言、牛昭容等，故各有所主。伍主往來傳授，劉禹錫、陳諫、韓擘、韓泰、柳宗元、房啓、凌準等，主謀議唱和，採聽外事。上疾久不瘳，內外皆欲上早定太子位，叔文默不發議，已立太子，天下喜，而叔文獨有憂色。常吟杜甫題葛亮廟詩，末句云：「出師未用身先死，長使英雄淚滿襟。」因獻欽流涕，聞者咸竊笑之。雖判兩使事，未嘗以簿書爲意，日引其黨，屏人切切細語，謀奪宦者兵，以制四海之命。既令范希朝、韓泰、總、統、京、西諸城鎮行營兵馬，中人尙未悟，會邊上諸將各以狀辭中尉，且言方屬希朝，中人始悟兵柄爲叔文所奪，乃大怒曰：「從其謀，吾屬必死其手！」密令其使歸告諸將曰：「無以兵屬人。」希朝至奉天，諸將無至者。韓泰、白、叔文計無所出，唯曰：「奈何奈何？」無幾而母死，叔文益不用其語。叔文怒，與其黨日夜謀起復，起復必先斬執誼，而盡誅不附己者，聞者皆恟懼。皇太子既監國，遂逐之。明年乃殺之。杭州人病死，遷所，其黨皆斥逐。叔文最所賢重者李景儉，而最所謂奇才者呂溫。叔文用事時，景儉持女喪，在東都，而呂溫使吐蕃，半歲，至叔文敗方歸，故二人皆不得用。叔文敗後數月，乃貶執誼爲崖州司馬，後二年病死海上。執誼、杜黃裳、子墀，與黃裳同在相位，故最在後貶。執誼進士對策高等，驟遷拾遺，年二十餘，入翰林，巧惠便辟，媚幸於德宗，而性貪婪詭賊。其後祖兄夏卿爲吏部侍郎，執誼爲翰林學士，受財爲人求科第，夏卿不應，乃探出懷中金以內夏卿，夏卿驚曰：「吾與卿賴先人德，致名位，幸各已達，豈可如此自毀壞！」搥袖引身而去。執誼大慙恨，既而爲叔文所引用，初不敢負叔文，迫公議，時時有異同，執誼云：「非敢負約，爲異同，蓋欲曲成兄弟爾。」叔文不之信，遂成仇怨。然叔文敗，執誼亦自失形勢，知禍且至，雖尙爲相，常不自得，長奄奄無氣，聞人行聲，輒惶悸失色，以至敗死，時纔四十餘。執誼自卑，嘗諱不言嶺南州縣名，爲郎官時，嘗與同舍郎詣職方，職方圖每至嶺南圖，執誼皆命去之，閉目不視，至拜相，還所坐堂，北壁有圖，不就省，七八日試就觀之，乃崖州圖也，以爲不祥甚焉，之憚不能出口，至貶，果得崖州焉。

永貞二年正月景戎朔太上皇於興慶宮受朝皇賀帝率百僚奉上尊號曰：「應乾聖壽太上皇。」冊文曰：「維永貞二年歲次景戎正月景戎朔皇帝臣某稽首再拜奉冊言：『臣聞上聖玄纒獨超乎希夷彊名之極存乎罔象豈足以表無爲之德光不宰之功然稱謂所施簡冊攸著涵泳道德感於精誠仰奉洪徽有以自竭伏惟太上皇帝陛下道繼玄元業繼皇極膺千載之休曆承九聖之耿光昭宣化源發揚大號政有敦本示儉慶裕格天思翔玉風仁育羣品而功成不處寰寰去之付神器於冲入想汾陽以高蹈體堯之德與袖同符共動也天其靜也地巍巍事表無得而言顧茲寡昧屬膺大寶懼忝傳歸之業莫申繼述之志夙夜兢畏惟懷永圖今天下幸安皆睿訓所被而未極徽號孰報君親是以台臣庶官文武之列抗疏於內方伯藩守億兆之衆同詞於外請因壽曆以播鴻名臣不勝大願』謹上尊號曰：『應乾聖壽太上皇』當三朝獻壽之辰應五紀啓元之始光膺徽號允協神休斯天下之慶也。」

元和元年正月甲申太上皇崩於興慶宮咸寧殿年四十六。遺詔曰：「朕聞死者物之大歸脩短者人之常分古先哲王明於至道莫不知其終以存義順其變以節哀故存者不至於傷生逝者不至於毒痛謂之達理以貫道。朕自弱齡卽敦請靜逮乎近歲又嬰沈痾嘗亦親政益倦於勤以皇帝天資仁孝日躋聖敬爰極重負委之康濟而能內睦於九族外勤於萬機問寢益嚴侍膳無曠推此至德以安庶邦朕之知子無愧天下今厥疾大漸不瘳不興付託得人願復何恨四海兆庶亦奚所哀但聖人大孝在乎善繼樞務之重軍國之殷繼而承之不可暫闕以日易月抑惟舊章皇帝宜三日而聽政十三日小祥二十五日大祥二十七日釋服方鎮岳牧不用離任赴哀天下吏人誥至後出臨三日皆釋服無禁婚嫁祠祀飲酒食肉宮中當臨者朝晡各十五舉音非朝晡臨時禁無得哭釋服之後勿禁樂他不在誥中者皆以類從事伏以崇陵仙寢復上纒終旬邑疲人休功未幾今又重營營奉朕所哀矜况漢魏二文皆著遺令永言景行常志夙心其山陵制度務從儉約並不用以金銀鉉絲

爲飾百辟御士，司力盡忠，克申送往之哀，宜展事居之禮。布告天下，明知朕懷！七月壬申葬豐陵，謚曰「至德」。大聖大安孝皇帝。一廟曰「順宗」。

附遺文

聯句

有所思聯句

龍(愈) 相思攪我心，日夕千萬重。年光坐嗚晚，春淚銷顏容(郊)。
臺鏡晦舊暉，庭草滋新茸。望天山上石，別劍水中

龍(愈) 遣望聯句

我心隨月光，寫君庭中央(郊)。月光有時晦，我心安所忘(愈)。
常恐金石契，斷爲相思腸(郊)。平生無百歲，歧路有四方(愈)。
四方各異俗，道異非所將(郊)。鶩蹄顧控秣，逸翮競稻粱(愈)。
時危抱獨沉，道泰懷同翔(郊)。獨居久寂然，想願神慨慷(愈)。
慨慷丈夫志，可以耀鋒鏘(郊)。蓬窗知案衽，孔顏識行藏(愈)。
朗鑒諒不遠，佩蘭永芬芳(郊)。
苟無夫子聽，誰使知音揚(愈)。

贈劍客李園聯句

天地有靈術，得之者唯君(郊)。
竈爐地區外，積火燒氛氲(愈)。
照海鏢幽怪，滿空敲異氣(郊)。
山磨電奔奔，水淬龍蝟蟻(愈)。
太一裝以寶，列仙蒙其文(郊)。
可用攝百神，豈唯壯三軍(愈)。
有時幽匣吟，忽似深潭聞(郊)。
凡胡久已死，此劍將誰分(愈)。
行當獻天子，然後致殊勳(郊)。
豈如豐城下，空有斗間雲(愈)。

遺詩

同寶。率一車。執中一尋劉尊師不得。

秦客何年駐仙源。此地深還隨躡蹻。騎來訪馭風襟。院閉青霞入。松高老鶴尋。猶疑隱形坐。敢起竊桃心。

春雪

片片驅鴻急。紛紛逐吹斜。到江還作水。著樹漸成花。越喜飛排瘴。胡愁厚蓋砂。垂雲封洞口。助月照天涯。暝見迷巢鳥。朝逢失戰車。呈豐盡相賀。甯止力耕家。

贈族姪

我年十八九。壯氣起胸中。作書獻雲閣。辭家逐秋蓬。歲時易遷次。身命多厄窮。一名雖云就。片祿不足充。今者復何事。學博寄徐。蕭除資用盡。瀆落門巷空。朝眠未能起。遠懷方鬱悰。擊門者誰子。問言乃吾宗。自云有奇術。探妙知天工。既往復何及。將來喜還通。期吾語非佞。當爲佐時雍。

朝野雜詠

澆師被睡時。聲一何猥。頑飄吹肥脂。坑谷相蕩磊。雄哮乍咽絕。每發壯益倍。有如阿鼻尸。長喚忍衆罪。馬牛驚不食。百鬼聚相衛。木枕十字裂。鏡面生痱疥。鐵佛開皺眉。石人戰搖腿。孰云天地仁。吾欲貴真宰。幽尋虱搜耳。徒作海潮海。太陽不忍明。飛御皆惰怠。乍如彭與鯨。呼冤受道醜。又如圈中虎。號瘡兼吼餒。雖令伶倫吹。苦韻難可改。雖令交或招。魂爽難復在。何山有靈藥。療此願與採。

澆公坐臥時。長睡無不穩。吾嘗聞其聲。深慮五藏損。黃河弄瀆瀑。梗澀連抽飮。南帝初奮捷。一竅洩混沌。迴然忽長引。萬丈不可忤。謂言絕於斯。繼出方袞袞。幽幽寸喉中。草木森策蕪。盜賊雖狡獪。亡魂敢窺闥。鴻蒙摠合雜。詭譎騁其狠。乍如鬪啾啾。忽若怨懇懇。賦形苦不同。無路尋根本。何能理其源。惟有土一畚。

晝月

玉盤不磨著泥土，青天孔出白石補。魂入白藏蛙縮肚，桂樹枯株女閉戶。陰爲陽羞固自古，嗟汝下民或敢侮！戲譏盜視汝目瞽。

唐張徐州莫辭酒

莫辭酒，此會固難同。請看工女機上帛，半作軍人旗上紅。莫辭酒，誰爲君王之爪牙。春雷三月不作響，戰士豈得來還家！

辭唱歌

抑煩教唱，不解看豔詞。坐中把酒人，豈有歡樂姿。幸有伶者婦，腰身如柳枝。但令送君酒，如醉如癡。聲自由中出，使人能透隨。復遣慳慳者，贈金不皺眉。豈有長直夫，喉中聲雖雌。君心豈無恥，君豈是女兒。君發直言大聲無休時，君教哭古恨，不肯復吞悲。乍可阻君意，豔歌難可爲。

知音者誠希

知音者誠希，念子不能別。行行天未曉，攜手踏明月。

題薛田崔丞立之詠雪見寄

京城數尺雪，寒氣倍常年。泯泯都無地，茫茫豈是天。崩奔驚亂射，揮霍訝相纏。不覺侵堂陛，方應折屋椽。出門悉落道，上下恐無韉。朝鼓矜凌起，山齋酌酖眠。吾方嗟此役，君乃詠其妍。水玉清顏隔，波濤盛句傳。朝飧思共飯，夜宿憶同顛。舉目無非白，雄文乃獨玄。

題州泊船呈諸公

夜寒眠半息，鼓笛鬧嘈嘈。開浪春樓堞，驚風破竹篙。主人看使範，客子讀離騷。聞道松醪賤，何須恡錯刀。

飲城南道邊古墓上逢中丞獨贈澹都衛員外少室張道士

偶上城南土膏堆，共傾春酒三五杯。爲逢桃樹相料理，不覺中丞喝道來！

池上絮

池上無風有絮暉，楊花晴後自飛飛。爲憐纖質凌清鏡，溼却無窮不得歸。

書

答惺生問論語書

愈曰：生足下，所示論語問，甚善！聖人踐形之說，孟子詳於其書，當終始究之。若萬物皆備於我，反身而誠，是也。苟有僞焉，則萬物不備矣。踐形之道無他，誠是也。足下謂賢者不能踐形，非也。賢者非不能踐形，能而不備耳。形言其備也。所謂具體而微是也。充實之謂美，充實而有光輝之謂大，充實則具體，未大則微。故或去聖一閭，或得其一體，皆踐形而未備者。唯反身而誠，則能踐形之備者耳。愈昔注解其書，而不敢過求其意，取聖人之旨而合之，則足以信後生輩耳。此說甚爲穩當，切更思之。愈白。

墓誌

桐州刺史御史中丞田公故夫人魏氏墓誌銘（刪）

啓

皇帝卽位賀宰相啓

愈啓：伏見册命皇帝以閏月三日嗣臨大位，以主神人含生之類，孰不蒙賴！相公翼亮聖明，大慶資始。伏

永永與國同休。愈下情不勝慶躍，限以所守，不獲隨例拜賀。謹差某奉啓，不宣。謹啓。

狀

奏請冊得嘉禾嘉瓜狀

右，謹奏。臣聞「王者德至於地，則嘉禾生。」伏惟皇帝陛下，道合天地，恩霽動植；邇無不協，遠無不賓；神人以和，風雨咸若。前件嘉禾等，或兩根並植，一穗連房，或延蔓敷榮，異實共蒂。既叶和同之慶，又標豐稔之祥。感自皇恩，徵蓋何極。於造化親逢嘉瑞，小臣喜遇於休明，無任

皇帝卽位賀諸道狀

伏見勅。皇帝以閏正月三日，嗣臨寶位。海內惟新，凡在臣庶，不勝慶幸。惟俯同下情，未由拜賀，但增馳戀，謹奉狀，不宣。再拜。

皇帝卽位降赦賀觀察使狀

二月五日，具啟。今月二十四日卯時，到州。當時集百官僧道百姓，宣示訖。聖上以繼明之初，垂惟新之澤，曲成不備於萬物，大責遂延於四海。寰宇斯泰，品類皆祿。渥恩普霑，遠近同慶。愈以藩條有制，拜賀無由，不勝欣抃之至。謹差某奉狀陳賀。

麟州節制大夫狀

伏奉七月二十七日牒，以愈貶授刺史，特加優禮，以州小俸薄，慮有闕乏，每月別給錢五十千，以送使錢。充者固職，請勞榮交，至願已量分，漸懼益深。欲致辭為讓，則乖伏屬之禮，承命苟貪，又非循省之道。進退反側，無以自安。其妻子男女并孤遺孫姪奴婢等，尙未到官。窮州使實罕至，身衣口食，緇米足充。過此以往，實無所用。積

之於室，非廉者所爲；受之於官，名且不正；恃蒙眷待，輒此披陳。

疏

憲宗崩，慰諸道疏

愈言：上天降禍，大行皇帝奄棄萬國，伏惟攀慕永痛，哀感難勝。某承詔不任號絕，限以官守，拜慰未由，伏增惶戀；謹差某奉疏，不宣。韓愈再拜。

題名

長安慈恩塔題名

韓愈退之、李翱、翔之、孟郊、東野、柳宗元、子厚、石洪、濬川、同登。

洛北惠林寺題名

韓愈、李景興、侯喜、尉遲汾、貞元十七年七月二十二日，魚於溫洛，宿此而歸。昌黎韓愈書。

謁少室李渤題名

愈同樊宗師、盧仝、謁少室李拾遺。

福先塔寺題名

虞士石洪、濬川、吏部員外王仲舒、弘中、水部員外鄭楚相、叔敖、洛陽縣令潘宿、陽乾明、國子博士韓愈退之、前試左武衛曹李演、廣文、前杭州錢塘縣尉鄭紘、文明、元和三年十月九日同遊。

嵩山天封宮題名

元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與著作佐郎樊宗師、處士盧仝，自洛中至少室，謁李徵君渤。樊次玉泉寺，疾作歸。明日，遂與李盧道士韋濛、僧榮，並少室而東，抵衆寺，上太室中峰，宿封禪壇下石室，遂自龍泉寺釣龍潭水，遇雷。明日，觀啓母石，入此觀，與道士趙玄遇，乃歸。閏月三日，國子博士韓愈題。

歐公集古跋尾云：「右韓退之題名二，皆在洛陽。其一在嵩山天封宮石柱上刻之，記龍潭遇雷事。天聖中，余爲西京留守推官，與梅聖俞遊嵩山，入天封宮，徘徊柱下而去。遂登山頂之武后封禪處，有石記，戒人遊龍潭者，毋語笑，以贖神龍。龍怒，則有雷恐，因念退之記遇雷，意其有所誠也。其一在福先寺塔下，當時所見墨蹟，不知其後何人模刻於石也。」

逐杜兼題名

河南尹，水陸運使，杜兼，尚書都官員外郎韓愈，水陸運判官洛陽縣尉李宗閔，水陸運判官伊闕縣尉牛僧孺，前同州韓城縣尉鄭伯義，元和四年九月二十二日，大尹給事，奉詔祠濟瀆，回愈與二判官於此迎候，遂陪遊宿愈。題。

華嶽題名

淮西宣慰處置使，門下侍郎平章事裴度，副使刑部侍郎兼御史大夫馬總，行軍司馬太子右庶子兼御史中丞韓愈，判官司勳員外郎兼侍御史李正封，都官員外郎兼侍御史馮宿，掌書記禮部員外郎兼侍御史李宗閔，都知兵馬使左驍衛將軍威遠軍使兼御史大夫李元悅，左廂都押衙兼都虞候左衛將軍兼御史中丞密國公高承簡，元和十一年八月，丞相奉詔平淮右，八日東過華陰，禮於嶽廟，總等八人，實備將佐以從。

韓昌黎外集敘

